

國民體育季刊

National Sports Quarterly



提升游泳與自救能力



198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
第四十八卷 | 第二期 | 六月十五日出版

本期專題

學生水域安全



國民體育季刊 No.198

NATIONAL SPORTS QUARTERLY June 2019

CONTENTS

政策導向 Policy Orientation

- 02 學生水域安全推動
Promotion of Student Water Safety

本期專題 Focus Topic

學生水域安全 Student Water Safety

- 04 我國學生游泳自救及水域安全政策回顧
Review of Student Swimming and Self-Rescue and Water Safety Policies in Taiwan
莊淑婷 Shu-Ting Chuang
- 08 現行學校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政策評析
Evaluation and Analysis of Current School Swimming and Water Safety Education Policies
巫昌陽 Chang-Yang Wu
- 14 整合公民營游泳池資源推動校外游泳教學之策略
Integrating Public and Private Swimming Pool Resources to Carry out Off-Campus Swimming Teaching
黃谷臣 Ku-Chen Huang
- 19 開放水域危險因子之評估機制
Open Water Danger Factor Assessment Mechanism
康正男、吳明翰 Cheng-Nan Kang, Ming-Han Wu

- 23 推動偏鄉小校的游泳策略—建置親水體驗池與巡迴教學
Swimming Strategy for Remote Township Schools—Building Water Experience Pools and Introducing Touring Teaching
張家昌、黃谷臣 Chia-Chang Chang, Ku-Chen Huang
- 27 水域冒險教育活動安全探討
Discussion of Water Adventure Education Activity Safety
吳崇旗、李晟璋 Chung-Chi Wu, Cheng-Wei Li
- 32 水域安全策略之國際趨勢與作為
Water Safety Strategy: International Trends and Actions
陳伯儀 Bo-I Chen
- 36 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與水域安全教育
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practice and water safety education
丁國桓、陳肅恩 Kuo-Huan Ting, Pei-En Chen
- 41 游泳教學之安全管理與意外預防
Swimming Teaching: Management and Accident Prevention
周宇輝 Yu-Hui Chou
- 46 強化我國學生水域安全知能之措施與策略
Measures and Strategy for Enhancing the Water Safety Competence of Students in Taiwan
莊鑫裕、李大麟 Hsin-Yu Chuang, Ta-Lin Lee
- 50 水域安全教育教材之擇用
The Selection of Water Safety Education Teaching Materials
王文宜 Wen-Yi Wang

54 校園水域安全教育之實施—以國立金門大學水域課程為例

Implementation of Campus Water Safety Education—The Water Course of National Quemoy University as an Example

黃仲凌 Chung-Ling Huang

59 臺灣與新加坡救生員授證資格與測驗項目之介紹

Introduction of Lifeguard Certification Requirements and Test Items in Taiwan and Singapore

陳天賜、莊志仁、陳志成 Tien-Tze Chen, Chih-Jen Chuang, Chi-Cheng Chen

65 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競賽之介紹

Introduction of the National High School Water Lifesaving Competition

陳堅維 Chien-Chui Chen

十步芳草 Celebrity Affair

68 中油有愛—
獎助菁英運動員 扶植偏鄉運動校隊

CPC Corporation, Taiwan Cares—Sponsoring Elite Athletes, Supporting School Sports Teams in Remote Areas

運動畫頁 Sports Pictorials

72 展現精彩邁向巔峰—菁英選手小檔案

Resounding Excellence and Continual Breakthroughs' Profile of Elite Athletes

編輯部 Editorial Department

署務報導 SA Report

76 教育部體育署署務報導

SA Report

教育部體育署

Sports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Education

大事記 Key Events

85 大事記 Key Events

教育部體育署

Sports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Education

專題摘要 Issue Excerpts

95 專題中摘英譯

Chinese/ English Abstracts

編輯部 Editorial Department



發行人 高俊雄

主編者 教育部體育署

國民體育季刊編輯小組

總編輯 林哲宏

編輯委員 林瀛洲、林恭煌、林佳和、
邱炳坤、高麗娟、許光熙、
陳成業、黃月桂、楊尚青、
蕭淑芬（按姓氏筆畫排列）

本期專題主編 許瓊云

本期專題委員 許瓊云

執行編輯 孫佳琳

出版者 教育部體育署

地址 臺北市朱崙街 20 號

電話 (02) 8771-1724

編輯部 紅藍創意傳播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 (02) 2240-1141

傳真 (02) 2245-9149



學生水域安全推動

文 / 教育部體育署

每年我國均會發生學生溺水意外事件，且有學生因此死亡，多年下來造成不少家庭破碎的悲劇及社會的損失。以教育部校安通報的資料，民國94年有85名學生溺斃，到了民國107年則有17名學生死於溺水。從數據來看，溺水死亡學生人數有下降的趨勢，但溺水發生的機率仍較世界其他先進國家為高。因此，為降低學生溺水事件發生，仍需持續推動學校水域安全教育。

國際衛生組織（WHO）在「世界防溺水指南」提到，每年全球約有37萬人因溺水而死亡，其中有超過一半低於25歲，而且5到14歲兒童為溺水高危險群，且為5歲以下幼童的三大死亡原因之一。因此，溺水已是國際關注的公共議題。WHO為預防溺水意外發生，在「世界防溺水指南」中提出的十大防溺水措施

中提到，學校是防溺水教育重要的一環，每個人可由學校教育的課程與資源，學習游泳技能與水中求生技巧，唯有從小建構水域安全的知能與技能，以有效降低溺水意外發生。

教育部推行學生游泳及自救政策多年，自民國90年起陸續推出相關政策，如民國90-93年「提升學生游泳能力中程計畫」、民國94-97年「推動學生游泳能力方案」、民國96年訂定「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興建教學游泳池實施要點」、民國98年「學生游泳能力121計畫」及民國99-102年的「泳起來專案—提升學生游泳能力檢測合格率及游泳池新改建行動方案」等，每年挹注龐大經費給各縣市政府實施游泳及自救教學，以提升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同時，即將實施的十二年國教課綱健康與體育領域在



五個學習階段亦列入游泳及水域安全的知能與技能的學習，以上可見我國政府對於學生游泳能力及水域安全教育之重視程度。

近年教育部體育署為達到「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中所列長程目標為「建構精緻多元及整合體育課程與營造體育教學友善環境」與「逐年提升學生會游泳人數比率達70%」以及「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中提供資源協助偏遠學校辦學，維護學生習泳受教權利、解決學校游泳池設備不足及城鄉差距等問題，於民國106年起推動親水體驗池及巡迴教學計畫，以國小設置親水體驗池的方式及大專服務隊赴偏遠學校巡迴教學，宣導水域安全知識與技能操作，增加學校學生游泳與自救人數，提升學生游泳與水安自救能力，減少學生溺水意外事件發生及降低死亡率。

本期國民體育季刊主題為「學生水域安全」，內容含括我國學生游泳自救及水域安全政策回顧、現行學校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政策評析、整合公民營游泳池資源推動校外游泳教學之策略、開放水域危險因子之評估機制、推動偏鄉小校的游泳策略—建置親水體驗池與巡迴教學、水域冒險教育活動安全探討、水域安全策略之國際趨勢與作為、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與水域安全教育、游泳教學之安全管理與意外預防、強化我國學生水域安全知能之措施與策略、水域安全教育教材之擇用、校園水域安全教育之實施—以國立金門大學水域課程為例、臺灣與新加坡救生員授證資格與測驗項目之介紹、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競賽之介紹等文章，邀集國內目前在協助教育部推動執行各項游泳及水域安全相關政策之學者專家共同撰述，各篇文章皆詳細介紹國內現行在水域安全教育的推動情形與防溺措施之執行，目的期藉由各篇文章的內容，引起社會大眾各界對於水域安全的重視，進而達到「零溺斃」的目標。



我國學生游泳自救及水域安全政策回顧

文 / 莊淑婷

壹、前言

教育部於2001年推動「提升學生游泳能力中程計畫」是政府首次主導學生游泳能力養成計畫（李昱叡，2005），迄今已逾18年，我國游泳自救與水域安全政策歷經多次計畫變革，且伴隨2019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12年國教課綱）即將施行，游泳課被列為挑戰型課程，也明訂了各個學習階段的學習內容，因此必須重新檢視現行的政策是否能對應課綱目標，並加以調整計畫內容，本文將依據政策歷程及提升游泳自救能力、改善游泳教學環境、提升學生水域安全等三大核心目標進行探討，並對於後續的政策研擬提出建議。

貳、學校游泳自救及水域安全政策歷程

我國每一個階段的游泳推動計畫都有其訂定之原因與目標，2001年到2004年間推動「提升學生游泳能力中程計畫」，旨在提升中小學生游泳與親水能力，2005年到2008年間推動「確立海洋臺灣的推動體系－推動學生游泳能力方案」（以下簡稱推動學生游泳能力方案），除延續上一階段的目標，持續提升學生游泳能力外，並主動媒合民間游泳池業者投入游泳教學（高俊雄、林楨喬，2008），



多加練習漂浮技術，增加遇溺時等待救援時間。（圖片提供 / 莊淑婷）

2007年訂定「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興建教學游泳池實施要點」，補助國中小學興建教學型游泳池，以提供學生更多游泳教學場域，2009年度「學生游泳能力121計畫」首次將降低學生溺水人數列為計畫指標，以提升學生水域安全。

2010年度政府推動「泳起來專案」，推廣對象包含學生、全民、軍警，屬於跨部會層級的計畫，計畫期程長達12年，行政院定期列管執行進度，其中關於學生計畫內容另訂定「泳起來專案－提升學生游泳能力檢測合格率及游泳池新改建行動方案」（以下簡稱學生泳起來專案），經行政院核定2010-2013年4年期的計畫，主要計畫目標在於提升學生游泳能力檢測合格率、改善學生游泳教學環境

歷年游泳自救與水域安全政策計畫目標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具體量化績效指標
2001-2004年度 提升學生游泳 能力中程計畫	1. 提升中小學生游泳能力。 2. 養成學生親水能力。 3. 養成學生游泳運動習慣，豐富學生休閒運動內涵。	
2005-2008年度 推動學生游泳 能力方案	1. 創造學生從事游泳運動的機會與公平性。 2. 培養學生親水之興趣與正確觀念。 3. 奠定學生從事游泳運動之基礎能力。 4. 養成學生從事終身游泳習慣暨水域運動之專精能力。	1. 有游泳池學校實施游泳教學之比例100%，學生學會游泳比例60%。 2. 無游泳池學校實施游泳教學之比例62%，學生學會游泳比例45%。
2009年 學生游泳能力 121計畫	1. 強化水域安全認知。 2. 提升學生游泳及自救技能。	1. 學生上游泳課人數成長10%。 2. 學生溺斃人數下降20%。 3. 學會游泳人數成長10%。
2010-2013年度 學生泳起來專案	1. 重視學生生命權與健康權。 2. 縮短游泳資源城鄉差距。 3. 保障弱勢學生學習游泳權益。	1. 提升學生游泳能力檢測合格率3.25%。 2. 新建及改建游泳池，提升學校游泳池比率達12%。 3. 每10萬名學生溺水死亡率降低至0.9。 4. 每年成立4個游泳教學資源中心。

資料來源 / 作者自行彙整

及降低學生溺水死亡率（李心信、王俊權、李昱叡，2010），2013年行政院核定的四年期計畫屆滿後，教育部並未重新訂定相關專案計畫，但計畫內容仍延續泳起來專案之重點持續推動。

參、學校游泳自救及水域安全政策三大核心目標

綜整游泳自救與水域安全政策主要環繞著三大核心目標，就是提升游泳與自救能力、改善游泳教學環境及提升學生水域安全，以下將針對三個核心目標進行探討。

一、提升游泳與自救能力：在歷年的游泳自救與水域安全政策可以發現提升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是共同的推動目標，但游泳能力在不同階段的計畫中定義並不相同，2001年「提升學生游泳能力中程計畫」中將游泳能力定義為國小畢業前能游15公尺，國、高中（職）畢業前能游25公尺（須會換氣）（陳冠錦，2002），後續並訂定10級學生游泳能力分級作為學生學習游泳技能與學習成效檢測之參考，因應2008年公布之「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

綱要」將學生游泳能力指標納入課綱，能力指標包含游泳基本技能及安全自救能力，因此於2009年修訂「全國中、小學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基本指標」（以下簡稱游泳與自救能力指標），將原本10級的游泳能力改為5級分級，

且切分為游泳能力與自救能力，需兩種項目的技能皆達成，才符合游泳與自救能力，但從檢測項目中可以發現指標皆屬於技能的檢測。



左：學生於室外泳池進行游泳教學。右：游泳池也可以做為水域運動練習的場地。（圖片提供 / 莊淑婷）



游泳與自救能力是從事各項水域運動的基礎。（圖片提供／莊淑婷）

歷年的游泳自救與水域安全政策中希望透過提升學生游泳能力達到降低學生溺水意外的發生，但從學生溺水數據中發現，具備游泳能力的學生到開放水域戲水，如果缺乏水域安全知識與危機意識時，還是會發生溺水意外，且12年國教課綱健康與體育課程九大目標之一在於培養學生具備健康生活與體育運動的知識、態度與技能，增進健康與體育的素養（國家教育研究院，2018），因此未來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不能只有技能的提升，應同時增進學生水域安全的知識，並養成學生敬水、愛水的態度，才能真正有助於學生水域安全。

二、改善游泳教學環境：游泳自救與水域安全政策最大的挑戰就是學校游泳池數量不足（莊淑婷、葉公鼎，2010；蔡鵬如、潘義祥，2011），依據105學年度體育統計數據，有游泳池的學校僅有467校，僅佔全國學校數的11.69%。教育部於2007年訂定游泳池興建補助辦法，補助學校興建室外冷水游泳池，興

建的游泳池設備皆為基本教學使用，2007-2009年共計補助興建17座，但游泳池數還是明顯不足，後續教育部推動學生泳起來專案，計畫目標在於改善學生游泳教學環境，補助學校新建室內溫水游泳池或原有冷水游泳池改建成溫水游泳池，期望透過新建游泳池增加學校游泳池數量，冷改溫可增加學生游泳教學實施月份，但因室內溫水游泳池興建經費較高，且後續池水加溫的電費與管理費用，部分縣市與學校無法負擔，因此申請學校數並不如

預期，且至2013年立法院決議不得新建學校游泳池後，教育部改為補助學校冷改溫及整建經費，總計2010-2013年泳起來計畫期間補助新建19座與改建33座學校游泳池，與原訂新建50座及改建50座之目標相去甚遠（林筠宸，2014）。後續教育部為因應無法新建學校游泳池，於2015年起補助設置小型組裝式的親水體驗池，並推動「2016年小學游泳與自救能力教學巡迴計畫」，協助偏遠地區或學生數較少的無游泳池學校進行游泳教學，在有限資源中改善游泳教學環境區域不均的問題。

三、提升學生水域安全：整體學生游泳自救與水域安全政策中最受關切的量化指標就是學生溺水死亡人數，學生溺水死亡人數從2005年80人大幅下降至2018年17人，可見足以證明政府推動游泳與自救教學的成效，但人命關天，因此政府單位並未以此為滿足，希望以學生「零溺斃」作為學生游泳自救與水域安全的終極目標。

檢視歷年來的計畫策略，教育部水域安全策略包含不定期召開「水域安全會報」，檢討學生溺水意外發生因素並研擬因應策略，委託民視辦理記者會、水域安全嘉年華及拍攝宣導影片，透過媒體的管道宣導「救溺五步、防溺水十招」等水域安全觀念。但整體而言教育部受限於中央部會權責分工，在學生水域安全的策略較多著力於教育與宣導，較缺乏完整的水域安全政策。

肆、結語

配合12年國教課綱施行且泳起來專案2021年計畫期屆滿之際，研議下一階段學生游泳自救與水域安全政策時，應全面檢視游泳自救及水域安全政策之執行成效與執行困境，以技能與知能並重角度重新研議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指標，面對游泳與自救教學資源不足情形，透過資源整合機制予以改善，並珍視有限的游泳池資源，現有學校游泳池多已使用超過10年以上，應加強整建維護，而提升學生水域安全不該只是政策目標，應制定完整的水域安全策略加以防治，最後須訂定明確的關鍵績效

指標且滾動式修正計畫內容，才有助於達成學生零溺斃的終極目標。

作者莊淑婷為臺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副秘書長

參考文獻

- 李心信、王俊權、李昱叡（2010）。教育部「泳起來－學生水域安全教育」之推動策略與具體做法。**學校體育**，**118**，2-11。doi:10.29937/PES.201006.0001
- 李昱叡（2005）。臺灣海洋運動政策發展現況。**大專體育**，**81**，1-7。doi:10.6162/SRR.2005.81.01
- 林筠宸（2014）。教育部學校游泳池新改建行動方案執行成效。**臺大體育學報**，**39-49**。
- 高俊雄、林楨喬（2008）。94~96年教育部“推動學生游泳能力方案”執行策略與成果評估。**運動管理**，**12**，3-14。doi:10.29472/TSSM.200812.0003
- 國家教育研究院（2018）。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健康與體育領域，資料來源：<https://www.naer.edu.tw/files/15-1000-14731,c1174-1.php?Lang=zh-tw>

莊淑婷、葉公鼎（2010）。學生游泳運動相關數據與推動策略。**學校體育**，**118**，24-27。doi:10.29937/PES.201006.0003

陳冠錦（2002）。從「提昇學生游泳能力中程計畫」至落實學校游泳教學的具體措施。**中華體育季刊**，**16**（1），129-136。doi:10.6223/qcpe.1601.200203.1611

蔡鵬如、潘義祥（2011）。教育部推動游泳教學計畫之探討。**臺大體育**，**53**，49-61。



泳池竣工多年，皆需進行小規模的整修。（圖片提供／莊淑婷）

現行學校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政策評析

文 / 巫昌陽

壹、緒論

臺灣在所處四面環海的地理位置與溪流與湖泊眾多天然資源條件，以及過去經常發生溺水事件，在2000年以前為例，每年溺水死亡人數均逾1,300人（杜詩婷、林房儼，2009；蔡鵬如、潘義祥，2011；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網站，2019），多數學者專家都支持國內推展游泳教學（呂明瑾，2007；宋孟文、高俊雄，2009；巫昌陽、高俊雄，2009）。教育部於2001年1月推動為期四年的「提升學生游泳能力中程計畫」與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自2001年開始推動「海洋運動發展計畫」，開始重視相關海洋及水域安全活動概念的推動。為了持續提升學生親水觀念與游泳能力，2005~2010年提出「推動學生游泳能力方案」與「泳起來專案」，持續推動落實學生游泳政策的目標（教育部，2005）。教育部自2008年起針對學生水域安全之維護，降低學生溺水事件之發生，召集中央及政府有關單位、地方縣市政府、民間救生團體、專家學者等研擬具體有效之策略，並請中央相關水域管理單位進行安全維護工作分工（臺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2015）。教育部為了解決無游泳池學校執行游泳教學之困難，研擬出「補助推動學校游泳及水域運動計畫」、「補助國民中小學興建教學游泳池實施計畫」、「引進民間游泳資源」（李昱叡，2005）等具體相關因應措施。



水域環境變化多，增進學生對水的合適對應認知與能力，應是有效的策略。
（圖片提供 / 巫昌陽）

貳、學校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政策推展狀況

基於期望有效降低國人因從事各種水域相關活動所造成高比例的溺水死亡率，以及培養學生知海、愛海與親海的相關的認知、情意與技能，以積極的相關政策制定與推行，以落實國民義務教育期待養成學生未來具有多元而豐富且健康的全面化能力。以下為教育部2000-2018年游泳計畫推動之歷程：

一、2001-2004年「提升學生游泳能力中程計畫」：教育部2001年推展「提升學生游泳能力中程計畫」，預定四年時間，透過補助游泳教學以及輔導無游泳池學校與校外泳池結合，提供學生學習游泳。加強學生親水能力、水域安全知識與水上活動自救能力，並提升國內中小學生會游泳比例15%，進而減少學生溺水死亡的人數（教育部，2001）。藉以提升學生游泳

能力，加強學生的水域安全觀念，並期盼養成生涯休閒運動習慣。

二、2005-2009年「推動學生游泳能力方案與水域運動發展計畫」：為強化學生於體育課中所學習游泳與水域運動安全正確觀念與技巧，利用辦理學生游泳體驗營；以具備水域運動發展經驗、設備與專業人才的學校，辦理教學觀摩會、水域運動指導人員培訓、管理人才講習會等，希望成立游泳與水域安全教學資源中心之概念，成為政府推動的重點單位（教育部，2003a，2003b）。2005年為了延續游泳教學政策、落實臺灣以海洋立國之國際形象（高俊雄、林楨喬，2008），並配合於2007、2008年訂定「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興建教學游泳池實施計畫」、「教育部補助推動學校游泳及水域運動實施要點」及2009年提出「學生游泳能力121計畫」以強化水域安全認知、全面提升學生游泳及自救技能（教育部，2009）。

三、2010-2013年「泳起來專案」：2010年教育部提出「泳起來專案」其中最重要部分是「提升學生游泳能力檢測合格率及游泳池新改建行動方案」，重點在補助學校新建或整建游泳池以提升學校游泳池使用效率並進一步提升學生學習游泳的比率，藉以於國中、小學降低學生溺水死亡率、縮短游泳教育資源城鄉差距、保障弱勢學生學習游泳權益、善用民間游泳資源、保障每一位學生學習游泳機會（教育部，2010a）。

四、2014-2018年延續計畫：這一期間除了延續前三期具體可行的政策與具體作法外，其中補助偏遠地區學校的交通費與親水體驗池政策，是此一時期最大的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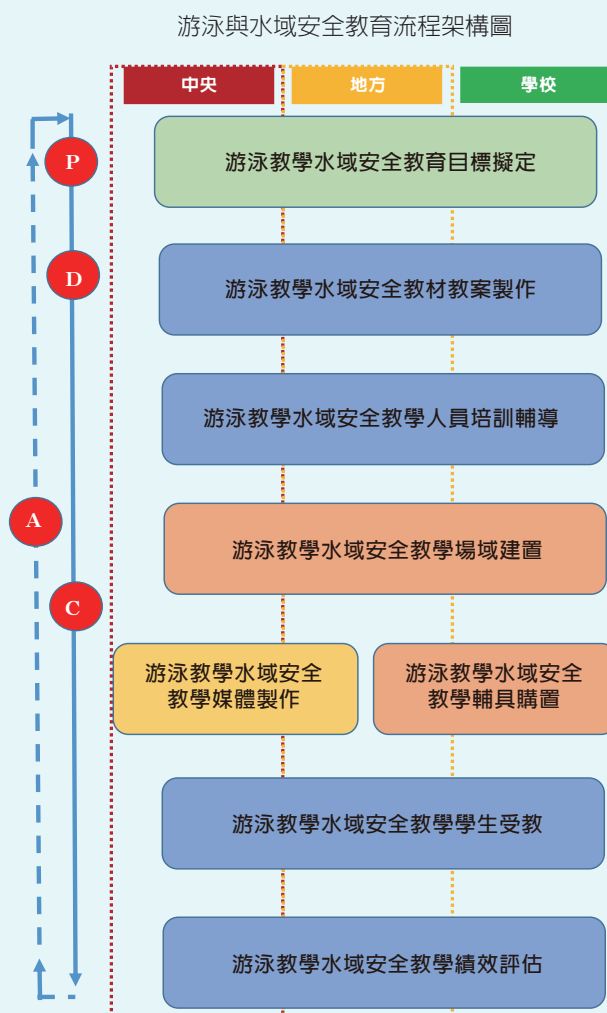
參、學校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政策分析

學校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在2001年至2018年的

18年期間，可以分成上述四大階段的推展期間，每一期間為推行學校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教育部分別提出許許多多配合政策之具體作法，本文依照學校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進行PDCA流程分析，將政策推動方式區分成七大流程，包含：游泳教學水域安全教育目標擬定、教材教案製作、人員培訓輔導、教學場域建置、教學媒體製作與教學輔具購置、學生受教方式、教學績效評估。再加上政策負責與協助執行的三大類型（中央、地方與學校）進行各類比較分析如下：

一、游泳教學水域安全教育目標擬定

（一）降低學生溺水死亡率：根據檢視四個期間的





提升學生的游泳與自救能力，是多數人支持的教學重點。
（圖片提供 / 巫昌陽）

政策文件與實際計畫內容，發現降低學生溺水死亡率，一直是政策18年來最重要的目標之一，而對於中央、地方與學校都是相當重要的數據，為落實降低溺水死亡學生數，除中央定期召開各縣市水域安全會報，並針對發生溺水意外之個案進行匯報與共商因應對策，同時也請縣市固定召開年度跨局處水域安全會議。

- （二）提升游泳與水域安全技能：在系列政策執行期間，事實上每一階段都非常重視游泳與水域安全，只是在教學績效評析的十級制中，讓許多人認為政策過度強調游泳技能，五級制中雖兼顧游泳與自救技能，也讓部分人士認為過度強調技能而忽略學生認知與情意的教學目標。

二、游泳教學水域安全教育教材教案製作

- （一）水域安全教育宣導：教育部所推行四個期間的政策中，製作為數不少的實用口號、海報（例如「救溺五步、防溺十招」）、宣傳短片等。以水域安全教育的角度而言，此一教育宣導獲得相當的認同與支持。
- （二）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教材編纂：2105年教育部委託台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結合六大救生團體完成國小、國中、高中之教材編纂。

三、游泳教學水域安全教育人員培訓輔導

- （一）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師資培訓：政策初期，由中央安排辦理的相關師資培訓課程，後來改由縣市，視需要性申請中央補助辦理。其中最大問題是受訓完成學員投入游泳教學意願與持續狀態。
- （二）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守望員講習：政策初期，由縣市依所轄範圍內學校視需要性，申請中央補助辦理。其中最大問題是受訓完成學員，雖可以協助部分游泳教學的安全性，但卻無法解決依照《游泳池管理規範》規定，滿足許多游泳池救生員人數不足的問題。

四、游泳教學水域安全教育教學場域建置

- （一）新建游泳池：政策建議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初階適合在封閉水域，特別是在四季均可運用的室內溫水游泳池是最受歡迎場域，2010年教育部「泳起來專案—提升學生游泳能力檢測合格率及游泳池新改建行動方案」，規劃以12年長期推動，前4年編列預算新台幣39億元，其中30億元，採公開申請方式，補助全國25縣市新建及改建游泳池。後來在2013年中央總預算會議中決議停止補助新建游泳池。
- （二）整建游泳池：游泳池仍是多數學校師生認為最適合的教學實施場域，受2013年停止新建游泳池的影響，原來有游泳池學校可以透過整建經費汰換原有泳池的老舊設施設備，或是將冷水游泳池改為溫水游泳池，或增加遮陽設施、或設備以提升游泳池的教學使用效率與提升教學品質。

(三) 親水體驗池：針對偏鄉且無游泳池學校，為維護偏遠學校學生亦有都會學校的受教權，在既有政策不得新建游泳池與該校條件無法興建游泳池，利用親水體驗池提供學生入門的適應水性與水域安全教育的體驗。

五、游泳教學水域安全教育教學媒體製作與教學輔具購置

- (一) 水域安全教育短片製作。
- (二) 游泳教學水域安全教育輔具購置：目前政策僅補助游泳池依照《游泳池管理規範》所需購置的必須裝備與器材，以及水中吸塵器等，無法申請購置或開發因教學實施需要的各種輔助器材。

六、游泳教學水域安全教育學生受教方式

- (一) 體育正課教學：政策希望各學校依照所在縣市以及自身資源條件，於體育正課或是體育正課之外實施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其中監察院於2010年指出體育正課不宜額外收取其他費用。
- (二) 課外活動游泳體驗營：對於體育正課無法排入充足的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課程，以及偏遠地區缺少足夠的教學場域與專業人才，可以利用假日或是寒暑假

辦理游泳體驗營，提供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另一種學習管道。

七、游泳教學水域安全教育教學績效評估

- (一) 溺水死亡率：溺水死亡率無論是在中央、地方與學校都成為重要的績效指標，雖然曾有不同論點討論有關溺水死亡率，但降低溺水死亡率確實是對學生生命權的重要保障。
- (二) 實施率：在政策初期為在短時間內，提升每位學生可以有機會接觸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因此在績效評估指標上在學校與地方政府都相當關心此一指標。指標包含各縣市以及各校游泳與水域安全實施率。此一指標隨著不斷推展後，受限於各縣市既有相關資源條件限制下，會達到難以突破的限制（稱之為：天花板效應）。
- (三) 檢測合格率：教育部的《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規定，各校應定期辦理水域活動安全教育宣導，指導學生預防戲水意外事件之發生，設有游泳池學校，應教授游泳課程。2008年修正公布之《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於2012年實施（教育部，2010b），訂定游泳

全國中、小學學生游泳分級標準					
級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第五級
分級標準					
各級標準	- 水中行走10公尺 - 水中擲物5秒 - 水中擲物	- 水中擲物10秒 - 腳離水面10次 - 水中擲物2次	- 離地漂浮10秒 - 腳離水面10次 - 離地呼吸20次	- 離地漂浮前漂5公尺 - 離地漂浮15秒 - 離地打水面漂10公尺	- 離地打水面漂15公尺 - 離地打水面漂5公尺
級數	第六級	第七級	第八級	第九級	第十級
分級標準					
各級標準	- 游泳前漂15公尺 （需換氣3次以上）	- 游泳前漂25公尺 （需換氣5次以上） - 游泳30秒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2式）各25公尺 - 游泳60秒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3式）各25公尺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各25公尺（共100公尺）

全國中、小學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基本指標【五級】				
圖示	級數	游泳能力	自救能力	備註
	第一級	- 在水中擲物2次 - 離地漂浮3公尺後站立	- 站立離地呼吸20次 - 水母漂10秒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2式）各25公尺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3式）各25公尺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4式）各25公尺
	第二級	- 打水前漂10公尺 - 游泳前漂15公尺 （離地3次以上）	- 浮具漂浮60秒 - 水母漂30秒（可換氣） - 仰漂15秒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2式）各25公尺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3式）各25公尺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4式）各25公尺
	第三級	- 游泳前漂25公尺 （離地5次以上）	- 水母漂30秒，每10秒換氣一次 - 仰漂30秒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2式）各25公尺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3式）各25公尺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4式）各25公尺
	第四級	離地、蛙、蝶、建任選一式完成30公尺	- 立泳30秒 - 仰漂60秒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2式）各25公尺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3式）各25公尺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4式）各25公尺
	第五級	持續游泳100公尺	- 立泳60秒 - 仰漂120秒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2式）各25公尺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3式）各25公尺 - 離地、仰式、蛙式、蝶式（任選4式）各25公尺

左：全國中小學游泳能力基本指標（十級）右：全國中小學游泳與自救能力指標（五級）（圖片提供／巫昌陽）

及水域安全自救能力等分段能力指標；同年修正發布之《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自2010年起逐年實施，以正確姿勢換氣游完50公尺及具備求生技能指標。其中2006年的以游泳能力為主的十級制演變成2009年的結合游泳與自救能力的五級制。

肆、學校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政策結論與建議

臺灣自2001-2018年有四階段學校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的政策，執行迄今，有逐漸減少學生溺水死亡數的具體政策績效，作者依據政策執行過程、檢視七大流程後，有以下七大結論與相對建議：

一、結論

- (一) 整體政策目標強調學生游泳與水域安全認知、情意、技能全面學習。
- (二) 游泳教學水域安全教育教材教案製作面臨新科技與教育傳播媒體挑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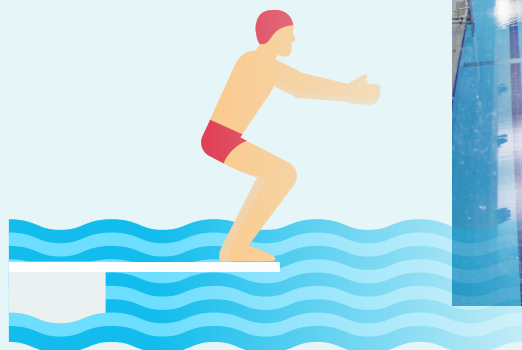
- (三) 專業人員培訓外，宜強化實際服務，藉以強化其協助執行之效益。
- (四) 游泳池是重要教學場域，建置、整修有其必要性。
- (五) 教學媒體製作與教學輔具購置相關鼓勵與補助措施較少。
- (六) 政策已納入多元學生接受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未來仍有衍生空間。
- (七) 教學績效評估受到挑戰，可重新考慮新的評估績效指標。

二、建議

- (一) 過去政策目標，強調認知、情意、技能的全面學習。但實際執行面，常常會過度強調技能面，可朝訂定強化認知與情意方面的教學策略目標。
- (二) 在未來結合個人攜帶裝置與網際網路等資訊科技快速發展，在正式教學與非正式教學上，可朝結合教學與休閒遊憩的新教育傳播媒介。
- (三) 教學實施除持續強化現場指導者之知識與技巧外，對於整體課程規劃與每一階段的考核評估與回饋機制，可列為未來執行參考。
- (四) 受限於停止新建游泳池的政策影響，除可努力持續溝通該停建之政策，短期可以透過既有公私立游泳池發揮高效能之策略方法。
- (五) 針對整合親水、自救與游泳能力之認知情意與技能之整合教學媒體製作與教學輔具購置，可以加以鼓勵與提供補助措施。



水域環境變化多，增進學生對水合適的對應認知與能力，應是有效的策略。
(圖片提供 / 巫昌陽)



游泳池是游泳與自救教學重要的教學場域。(圖片提供 / 巫昌陽)

(六) 傳統親水、自救與游泳能力提升教學模式，多以施與受單向教學為主，未來可朝鼓勵「反思 (reflection)」與「問題導向 (problem oriented)」之教學模式，提升學生可自行解決問題與創新解決問題的能力。

(七) 由於各縣市與各學校，所處的位置與學生背景、教學場域與設施條件、專業人員質與量均有所不同，可朝設置各校與各縣市可自我設定逐年具體可行之教學績效指標。🏊

作者巫昌陽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休閒運動健康系教授

參考文獻

- 李昱叡 (2005)。教育部推動學生學習游泳能力政策現況與未來展望。**學校體育**，**15** (90)，5-13。
- 呂明瑾 (2007)。無泳池學校推動游泳教學計畫關鍵成功因素之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體育學院，桃園縣。
- 杜詩婷、林房儼 (2009)。我國游泳能力分級制度以及其所面臨問題之探討。**彰化師大體育學報**，**8**，129-144。
- 巫昌陽、高俊雄 (2009)。學生水域運動風險管理。**學校體育**，**19** (3)，14-24。
- 宋孟文、高俊雄 (2009)。學生溺水死亡事件發生之場域與分析。**學校體育**，**19** (2)，25-29。
- 高俊雄、林楨喬 (2008)。94~96 教育部「推動學生游泳能力方案」執行策略與成果評估。**運動管理**，**12**，3-14。
- 教育部 (2001)。提升學生游泳能力中程計畫。臺北市：教育部。
- 教育部 (2003a)。推動學生水域運動方案。臺北市：教育部。
- 教育部 (2003b)。挑戰2008國家重點發展計畫——一人一運動，一校一團隊。臺北市：教育部。
- 教育部 (2005)。確立海洋臺灣的推動體系—推動學生游泳能力方案。臺北市：教育部體育司。
- 教育部 (2009)。游泳及水域運動的推動概況與未來工作重點。**學校體育**，**19** (2)，30-33。
- 教育部 (2010a)。泳起來專案計畫。臺北市：教育部。
- 教育部 (2010b)。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臺北市：教育部。
- 蔡鵬如、潘義祥 (2011)。教育部推動游泳教學計畫之探討。**臺大體育**，**53**，49-60。
- 臺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 (2015)。推動學生水域安全中程計第二次規劃會議資料。臺北市：臺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



新北市訪視。（圖片提供／黃谷臣）

整合公民營游泳池資源推動校外游泳教學之策略

文／黃谷臣

壹、前言

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所出版的全球溺水報告（WHO, 2014）中指出，溺水意外已成為兒童或青少年的十大主要死因之一，該份報告認為教導在學年齡孩童基本游泳、水上安全及安全救生技巧是一項極為重要的社會措施。世

界各國均相當重視學校游泳及水域安全教育，例如韓國教育部規定國小3、4年級學生必須上游泳課，課程內容以水中求生為主軸；日本、英國、法國、澳洲、德國、荷蘭等除游泳技能外也加入基本自救與求生技巧（教育部，2010）；我國教育部持續推動游泳及水中自救的政策下（蔡鵬如、潘義祥，

表1 各級學校游泳池數量統計表

數量	國小	國中	高中職	大專院校	總數
游泳池總數（座）	152	98	159	87	496
有游泳池學校數	150	98	154	65	467
學校總數	2630	732	511	157	4030
游泳池設置比率	5.70%	13.39%	30.14%	41.40%	11.59%

游泳池之學校設置率（%）＝有游泳池之學校數／學校總數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2018）106學年度學校數。

教育部體育署（2018）105學年度學校體育統計年報。

表2 各縣市公民營及學校泳池數統計表

縣市	公營 (A)	民營 (B)	學校泳池數 (C)	學校總數 (D)	百分比 (A+B+C) / D
新北市	18	13	45	357	21.29%
臺北市	36	18	147	305	65.90%
桃園市	8	16	24	293	16.38%
臺中市	17	22	28	372	18.01%
臺南市	16	34	41	333	27.33%
高雄市	19	21	41	393	20.61%
宜蘭縣	4	10	6	116	17.24%
新竹縣	3	6	5	127	11.02%
苗栗縣	8	1	9	167	10.78%
彰化縣	4	17	15	240	15.00%
南投縣	5	11	8	189	12.70%
雲林縣	7	5	11	212	10.85%
嘉義縣	4	3	11	162	11.11%
屏東縣	9	0	25	227	14.98%
臺東縣	2	1	12	121	12.40%
花蓮縣	1	5	27	144	22.92%
基隆市	2	3	13	69	26.09%
新竹市	2	8	12	63	34.92%
嘉義市	1	4	11	44	36.36%
澎湖縣	2	0	1	54	5.56%
金門縣	2	0	7	27	33.33%
連江縣	2	0	0	14	14.29%

資料來源：教育部體育署（2018）全國運動場館資訊網。

2011），不僅大幅提升學生游泳合格率，由逐年遞減的學生溺水死亡人數也可看出政策的成效。

學生學習游泳自救，游泳池是不可或缺設施，但各級學校設有游泳池的比例偏低，平均僅有11.58%，而國民小學有游泳池的比率更僅有5.70%，游泳池的數量遠不及日本及澳洲等國；而立法院在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決議不得新建學校游泳池，對於養成親水能力的中小學而言，在推動游泳教學上更顯困難。

表1顯示有近九成的學校沒有游泳池，在各縣市的分布上也呈現城鄉差距的現象（如表2）。因此，欲普及游泳教學勢必要整合校外資源，以擴散效益！

貳、學校端面臨的困境

提升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是教育部持續推動的重要政策，理念雖獲大眾支持與認同，但軟硬體設施的條件，對於學校推動游泳教學上造成困難（黃仲凌，2010；蔡鵬如、潘義祥，2011）。監察院於2010年針對學校代收代辦費項



高泰國中（屏東縣）訪視。（圖片提供／黃谷臣）

目所提之糾正案，更導致不少偏鄉學校無法支應游泳課成本，因而停辦而剝奪了偏鄉學生學習游泳權益。

教育部體育署為了解無游泳池學校所面臨的困境，於2018年進行調查發現，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仍有885所未實施游泳教學，佔全國總校數22.78%，而主要原因可概分為經費、交通、人力、設施和行政等五大面向，分述如下：

一、**經費因素**：調查中有36.1%的學校反映經費補助額度不足，仍需向學生收取門票費及來回車資。其他如經費核撥的期程冗長，以致延誤課程；又如協同教師鐘點費太低，無法招聘協同教學師資，難以吸引業者投標等。

二、**交通因素**：有42.82%的學校因地處偏遠，與鄰近游泳池的交通往返時間超過30分鐘，以致難以執行。有28.91%的學校回應因學生人數

過少，以致交通費用成本高，或者業者不願配合，租借車輛不易等問題。

三、**人力因素**：有37.67%的學校有缺乏合格師資的問題，也有31.55%的學校提出合格救生員的需求。

四、**設施因素**：在未實施游泳教學的學校中有高達88.44%是因校內無游泳池、偏鄉或離島無游泳池可供教學使用，抑或是鄰近游泳池不開放外借或不符合安全規範等因素。

五、**行政因素**：有70.72%的學校認為校外游泳課程時段難以配合，課程安排上有難度，也有20.79%學校認為游泳未列入學校課程中，且安排游泳課程將造成其他課程的排擠效應。有8.4%學校所處區域民風保守，家長不願意讓孩子接近水域，或者認為教學效果有限，而不願意至校外進行游泳教學。

綜觀上列問題，都是存在已久的問題，學校端遲遲無法克服必定有其困難之處，除透過經費補助以滿足需求外，對外須尋找合法業者、洽談票價、時段、師資人數、合作方式、訂定教學協議及交通安排等難題；對內則須與家長、教師溝通，並克服排課等諸多困難（陳瑞辰、陳逸政、李欣靜，2012；蔡鵬如、潘義祥，2011；黃仲凌，2010）。由學校去單打獨鬥，不僅缺乏談判籌碼，更因增加行政負擔而有所顧忌。因此，體育署推動整合公私立游泳池專案時，期望透過各縣市政府發揮應有的角色，建立平臺以整合學校與民間相關資源，共同推動無游泳池學校進行校外游泳教學，以維護學童學習游泳的受教權。

參、整合的方法

黃仲凌（2010）指出資源整合的概念是指透過單位垂直及橫向的合作方式，使資源效益發揮至最

大，以達到經濟性及有效性。在整合的過程中需建構一套方法，概述如下：

- 一、**調查**：各縣市政府須先進行各項前置作業，包括調查轄內各級學校實施游泳教學情形、各公民營游泳池提供學校實施教學情形、游泳教學所需師資及校外教學交通等各項資源情形。
- 二、**盤點**：將調查結果進行整理與盤點，包括盤點學校實施游泳教學數量與時段、公民營游泳池提供教學及開放時段與空間、游泳教學所需之師資與交通供給與需求等情形。
- 三、**媒合**：經過調查與盤點後，考量地域性及可行性，可透過委託辦理、聯合議價、公開招標或召集學校與業者進行協商等方式來加以媒合，以協助學校落實游泳教學。
- 四、**輔導**：對經整合機制實施游泳教學之學校進行輔導，以期持續執行校外游泳教學課程。此外，對於仍無法執行游泳教學之學校提出可行之建議或提供參與其他活動的機會，如水域安全宣導或單次水域體驗活動等。縣市政府亦可尋求鄰近大專校院的資源投入，開放游泳池設施給國中小學使用，進而設置「區域游泳教學中心」，協助縣市政府開發游泳教材、培訓游泳師資及其他資源整合等，以發揮大學社會責任、資源整合共享及維護學生習泳權利之目標。

肆、解決問題的方案

學校端面臨的困難，部分問題可透過整合機制加以克服，例如場地、交通、保險等，但仍有許多問題亟待解決。因此，體育署在分析各項問題後，即邀各縣

市代表及學者專家商討解決困難的對策。例如在經費問題上，可將門票、交通費編入學生游泳課程及體驗活動補助經費預算中，以滿足學校執行校外游泳教學的需求，而無須向學生收費；若學校的交通經費需求較高，可依實際需求編列於申請計畫書中。此外，教育部也積極修訂各項規定，包括調高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並將學生游泳課程及體驗活動的計畫申請期程提前，以利各級學校能在夏季來臨前即可執行游泳教學計畫。

教育部針對學生游泳課程規劃有不同的配套措施，若因交通因素無法執行者，可參考如親水體驗池或巡迴教學等計畫，都能提供給學生學習游泳的機會。在師資人力需求上，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游泳課程師資培訓，以解決游泳師資人力不足的窘境，並建議各縣市政府若有體育教師缺額甄選時，將游泳教學能力列為基本條件。在救生員人力需求上，體育署依「偏鄉地區學校聘用合格救生員困境之替代方案」，補助縣市政府辦理救生員培訓，擴大地方可用的救生員人數，且縣市政府可依實際聘



雲林訪視東和國中。（圖片提供／黃谷臣）



體育署、縣市單位、學校及業者的對談與溝通。(圖片提供 / 黃谷臣)

用經費需求，列入一般性補助款中，以解決救生員薪資偏低的問題。

在學校行政方面，因「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綱要」規定，設有游泳池學校應實施游泳教學，未設有游泳池學校宜安排校外游泳教學，實施校外游泳教學時學習時數可彈性連排；健康與體育每週3節，採領域教學或領域內跨科統整教學，彈性連排方式應可滿足實施校外游泳教學節數的需求；若仍有不足，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即可於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中運用實施。有關部分師長對單次游泳教學外顯效果的質疑，建議教師應發揮專業能力與精神，引導學生學習游泳技能進而能內化成為求生技能及終身運動項目，並依學生基本能力及健康等因素適時調整授課內容及運動強度，除了學習游泳技能外，自救觀念與知能更是重要。

伍、結語

為建構精緻多元體育課程與營造體育教學友善環境，透過整合學校與民間相關資源，來推動水上安全教育，是克服學校游泳池嚴重不足的重要策略。教育部體育署考量學校所處環境、周邊資源及資源投入效益等，分別擬定不同的策略，媒合游泳池資源及學校需求，期待營造雙贏的契機，使無游

泳池學校能得到相關資源進行游泳教學，避免游泳池閒置無人使用的資源浪費。在2018年的整合計畫中，共計有7個縣市41所學校透過整合機制找到相關資源進行游泳教學，在學校、縣市政府及教育部的共同努力下，孩子們終於有了學習游泳的機會。

在計畫執行的過程中發現，各縣市政府在推動游泳教學業務上常因承辦人更迭，對業務生疏或缺乏相關資料可參考，因而難以推動或延宕時效；體育署特責成臺北市立大學制訂並發展各項媒合作業流程，並以部分典範縣市之行政作業流程為基礎，建構整合作業的知識庫，做為各縣市執行時的參考，期以持續推動整合計畫，以增加學校實施校外游泳教學的意願，進而達成提升學生游泳能力的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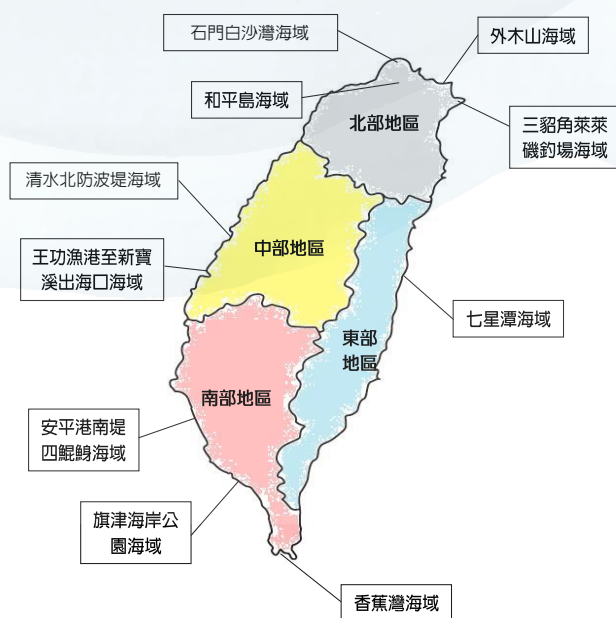
作者黃谷臣為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教授

參考文獻

-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2014). "Global Report on Drowning: Preventing a Leading Killer." 檢索自<https://www.who.int/>
- 教育部(2010)。泳起來專案—提升學生游泳能力檢測合格率及游泳池新改建行動方案程計畫。臺北：教育部體育司。
- 教育部統計處(2018)。教育資料統計查詢網，檢索自<https://stats.moe.gov.tw>。
- 教育部體育署(2018)。105學年度學校體育統計年報，檢索自<https://schoolpe.tw/>
- 教育部體育署(2018)。全國運動場館資訊網，檢索自<https://lplay.sa.gov.tw/>
- 陳瑞辰、陳逸政、李欣靜(2012)。無泳池學校辦理校外游泳教學活動困境、風險與改善策略。臺大體育，55，69-76。
- 黃仲凌(2010)。從區域資源整合概念談推動校園水域運動計畫。大專體育，109，45-52。
- 蔡鵬如、潘義祥(2011)。教育部推動游泳教學計畫之探討。臺大體育，53，49-61。

開放水域危險因子之評估機制

文 / 康正男、吳明翰



臺灣十大危險海域

資料來源：行政院海巡署（2005）。行政院海巡署公告臺灣沿海十大危險海域，引用網址：<http://web.nutn.edu.tw/gac370/safe/94-10dang.htm>

壹、臺灣開放水域現況

臺灣每年皆有發生溺水事件，雖溺水人數有逐年下降之趨勢，但仍應針對臺灣眾多開放水域之管理做各方面之瞭解，包含各級單位公告之危險場域及其危險認定標準，除盡量與民眾宣導避免前往危險水域活動之外，也可研擬相對防範措施，以便瞭解戲水、游泳與無動力載具（如：獨木舟、風浪板 and 帆船）分別於適合從事之場域所應注意的各項事宜，作為建立後續風險管理評估指標檢核表之參考使用。

行政院海岸巡防署（以下簡稱行政院海巡署）於 2005 年公布臺灣十大危險海域，其涵蓋臺灣北、中、南、東部地區，並從各縣市所提供資料之危險海域共 257 處中評估出最易發生海難之十大海域，其判定之危險標準包括水深落差大、具暗流……等，說明如表 1。

上述行政院海巡署所列之臺灣十大危險海域，除呼籲民眾盡量避免前往外，也分別描述其自然特色、地理環境與水域特性，表 1 整理各海域之危險認定標準也可提供相關各級單位作為管理水域之參

表 1 臺灣十大危險海域之危險認定標準

地區	縣市	海域	危險認定標準
北部地區	新北市	石門白沙灣海域	漲退潮差大、海洋拉力大
		三貂角萊萊磯釣場海域	潮水易急速外流
	基隆市	和平島海域	潮流、海底落差大
		外木山海域	強勁渦流、海底落差大
中部地區	臺中市	清水北防波堤海域	易有大浪
	彰化縣	王功漁港至新寶溪出海口海域	漲退潮差大
南部地區	臺南市	安平港南堤四鯤鯓海域	有暗流
	高雄市	旗津海岸公園海域	流場複雜、沙岸陡降
	屏東縣	香蕉灣海域	漲退潮差大
東部地區	花蓮縣	七星潭海域	海底落差大、暗流、瘋狗浪

資料來源：杜貞儀（2015）。水域活動安全面面觀，引用網址：<http://shs.ntu.edu.tw/shsblog/?p=31083>
蘋果日報（2005）。4同事戲水2死2失蹤，引用網址：<http://www.appledaily.com.tw/appledaily/article/headline/20050510/1767006/>



花蓮鯉魚潭溼地園區偏南處之警示標語。(圖片提供 / 康正男)

表2 臺灣其餘常見之危險水域與危險認定標準

水域屬性	縣市地區(水域)	危險認定標準
溪河流	新北市烏來區 烏來南勢溪	水深冰冷、有暗漩流、河床落差大、水流流速變化大
	新北市三峽區 大豹溪鴛鴦谷	水位落差大、有漩渦、急流
	苗栗縣後龍鄉 後龍溪水域	潮汐和水流不穩定、潭下方暗藏漩渦、岸邊泥濘、濕滑易失足
	南投縣中寮鄉 平林溪	溪水冰冷
海洋	臺中市大安鄉 大安海水浴場	地層岩性鬆軟、水流湍急
	臺南市南區 黃金海岸	海沙易漂移變化而形成深溝
	屏東縣墾丁 南灣	遊客無視警告

資料來源：武美齡（2014）。全臺十大戲水地點超危險，你還在玩嗎？
引用網址：<http://info.babyhome.com.tw/article/8344>

危險水域之認定標準，從中可發現其多以溺水、無救生員為危險水域之判斷基準，但對於不同水上運動之水域危險因子之資訊則較不足；不過該網站超連結至部分縣市消防局之網頁中，提及防溺水與安全宣導、水域危險與特性……等資訊，則可提供民眾對於相關水域場所有更多的認識與該注意之事項。

貳、開放水域之評估機制

有鑑於上述之背景原因，本文透過文獻蒐集方式歸納整理開放水域相關資料，並召開學者專家座談會邀請各界開放水域專家提供本研究執行方向與各項建議；接著則透過實施德爾菲問卷（Delphi），邀請學者專家填寫問卷內容並建構三個水域（溪河流、湖泊、海洋）之風險管理評估指標（危險因子），其次則利用層級分析法問卷

考。另外，教育部體育署也統計2010年至2015年容易發生學生溺水之水域，分別為新北市有4處、桃園市有1處、臺中市有1處、宜蘭縣有1處、高雄市有1處、臺東縣有1處以及屏東縣有1處，顯示臺灣各地區之開放水域皆有潛在之風險存在。

此外，武美齡（2014）整理海域以外之溪河流在內之危險活動水域，並列舉出多項危險因子，整理如表2。

教育部體育署全國運動場館資訊網（<http://iplay.sa.gov.tw/>）當中也公告各縣市消防局針對

(AHP) 建立各風險指標之權重，統計結果將顯示在各水域較危險且較需被注意之各項因子；最後則使用不同水域之風險評估已建立的風險管理評估指標（危險因子）製作評估檢核表，做為實施不同水域實地勘查風險評估之使用。

從表3數據排名可瞭解水域特性之危險因子在各水域皆是易造成危險或意外事故很重要之因素，尤其在溪河流水域當中，排名前5名的皆是水域特性之因子，包含針對臺灣海島地形具有之特性：有許多溪河支流及交匯處（河流交接處）及常見溪河流地形陡峭而有驟然凹陷陡降及河床落差大之危險，並易造成暗流及漩渦之產生。

在湖泊水域部分，由於臺灣在開放湖泊從事各項活動之水域較少，因此統計結果顯示較為個體



宜蘭東澳秘境海域。（圖片提供／康正男）

從事之行為而造成在湖泊水域發生意外或危險之因子，特別在民衆有無從事危險活動、違法行為部分為目前在開放水域很容易造成危險之主要因素，對於未遵守各項規定（跳水不慎）或對當地水域不瞭解（警戒心不足）之民衆，皆容易造成意外之發生。

最後則從海洋統計結果顯示可得知，水域特性及個體行為之因子，佔有大部分會造成民衆於海洋水域

表 3 三水域（溪河流、湖泊、海洋）AHP問卷統計結果（危險因子排名）

	危險因子	權重 分數	排 序		危險因子	權重 分數	排 序
溪 河 流	河流交接處	0.141	1	海 洋	水底深淺不一	0.086	1
	驟然凹陷陡降	0.075	2		颱風	0.0544	2
	暗流	0.070	3		有無從事危險活動、違法行為	0.0543	3
	河床落差大	0.060	4		警戒心不足	0.0540	4
	漩渦多	0.057	5		河湖泛洪	0.051	5
湖 泊	有無從事危險活動、違法行為	0.110	1		惡意嬉戲、跳水	0.050	6
	雷(暴)雨造成水流湍急	0.101	2		瘋狗浪	0.049	7
	警戒心不足	0.083	3		同伴慫恿	0.036	8
	跳水不慎	0.064	4		珊瑚礁或岩石割傷	0.0312	9
	漂流物	0.048	5		離岸流	0.0306	10
水域特性 環境特性 個體行為							



高雄-西子灣（中山大學艇庫旁）。（圖片提供 / 康正男）

發生意外或事故之比例，也顯示在臺灣海洋水域較常發生意外事件中，多為海洋水域特性（水底深淺不一、瘋狗浪、珊瑚礁或岩石割傷及離岸流）而造成，以及民衆個體自發行爲（有無從事危險活動與違法行爲、警戒心不足、惡意嬉戲與跳水及同伴恣意），對於上述皆較不易透過管理而改善之因子，未來則建議水域相關管理單位應透過宣導之方式而減少意外之發生。

參、結語

依據教育部2010年至2015年溺水案件已較以往降低許多，然溺水事件多常因為對於開放水域的不熟悉而造成。本文藉由文獻收集及專家座談方式整理出全臺十大戲水危險區域以及三個開放水域（溪河流、湖泊、海洋）之危險因子，提供相關單位對於水域安全教育、安全警示提醒的更深

一層的認知，以期將溺水事件發生降至最低，讓學生玩得開心、父母亦放心。🕒

作者康正男為國立臺灣大學體育室教授、吳明翰為國立臺灣大學體育室講師

參考文獻

行政院海巡署（2005）。行政院海巡署公告臺灣沿海十大危險海域，引用網址：<http://web.nutn.edu.tw/gac370/safe/94-10dang.htm>

杜貞儀（2015）。水域活動安全面面觀，引用網址：<http://shs.ntu.edu.tw/shsblog/?p=31083>

蘋果日報（2005）。4同事戲水2死2失蹤，引用網址：<http://www.appledaily.com.tw/appledaily/article/headline/20050510/1767006/>

武美齡（2014）。全臺十大戲水地點超危險，你還在玩嗎？引用網址：<http://info.babyhome.com.tw/article/8344>



福隆海水浴場內灘海域。（圖片提供 / 康正男）

推動偏鄉小校的游泳策略——建置親水體驗池與巡迴教學

文 / 張家昌、黃谷臣

壹、前言

因立法院通過「泳起來專案」自民國 102 年起不得新建學校游泳池之決議，故目前我國在實施游泳教學相關政策所面臨之困難，為無足夠游泳池設施以供教學，多數學生即使想學游泳卻因無場地可以使用而錯失學習游泳的最佳時機。此外，無游泳池學校為實施學生游泳及水中自救教學，需調整原本上課時段與課程，並租交通車到鄰近之游泳池上課，除繳交門票、交通費、教練費、保險費等，更因交通往返佔據太多課程的時間，既費時又需龐大經費挹注。由於受限於經費的限制，各校在執行時僅有部分學生能享有上游泳課之措施，無法全校學生受惠。又游泳教學屬學校課程，監察院也提出學校不得再向學生及家長額外收取費用至校外上游泳課，部分學校因而停辦校外游泳教學，導致嚴重影響學生受



南投縣萬豐國小偏鄉親水體驗池活動。（提片提供 / 黃谷臣）

教權益。教育部體育署為保障偏遠地區學生受教權益，特訂定「補助國民小學購置親水體驗池實施計畫」，協助無法興建游泳池與學校周邊無適當游泳池之學校購置親水體驗池，以推動親水體驗之游泳與水域安全教學，提升學生水域安全知能，並降低學生溺水死亡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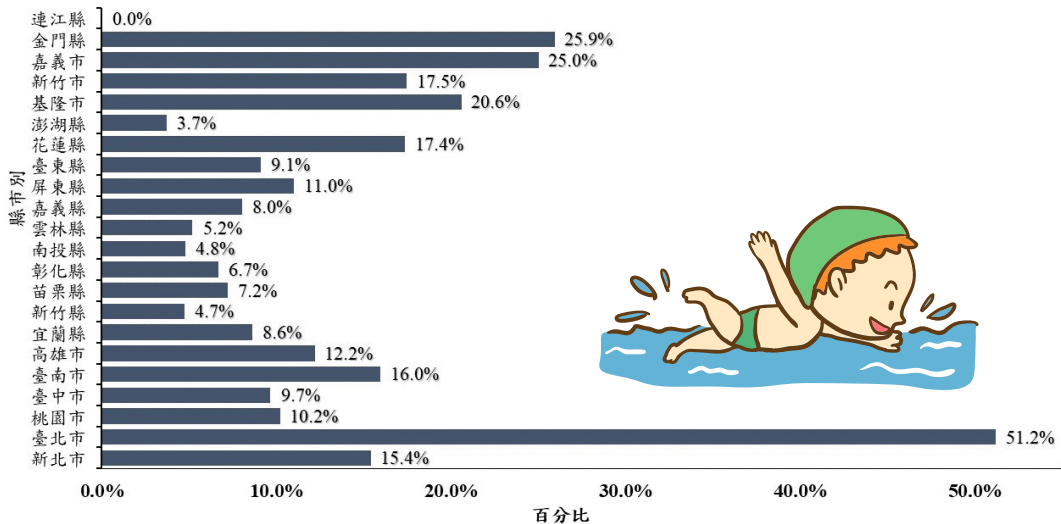
表1 我國各級學校游泳池設置比率分析表

項目 / 學習階段	國小	國中	高中職	大專院校	總數
游泳池總數（座）	152	98	159	87	496
有游泳池學校數	150	98	154	65	467
學校總數	2630	732	511	157	4030
游泳池設置比率	5.70%	13.39%	30.14%	41.40%	11.59%

資料來源：教育部體育署（2018）105學年度學校體育統計年報。

表1為我國各級學校游泳池設置比率的分析，學校游泳池明顯不足，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具有游泳池的學校數平均僅為10.38%，在國民小學更僅有5.70%的學校具

圖1 各縣市學校游泳池分布比率圖



有游泳池，若從各縣市學校游泳池的比率分布情形（教育部體育署，2018）更可看出存有城鄉差距的現象，因此政策上如何協助無游泳池的學校推動游泳及自救能力成為一個重要的課題。親水體驗池的專案所擬策略具有縮短城鄉差距、擴大水上安全教育的影響面，並讓學生習泳年齡向下延伸等功能。

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指出學校是學生接受游泳及自救能力最佳機構（WHO, 2014），且在無游泳池的學校，可利用攜帶式游泳池進行學生水中自救教學。有鑑於此一國際作法，教育部體育署於104年委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行試辦，於嘉義縣及台東縣試辦設置親水體驗池，並於105年以移動式親水體驗池解決偏鄉資源不足的問題，特挑選南投縣萬豐國小及新北市三峽區成福國小進行試辦，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選派具游泳教練資格的學生到兩所學校進行游泳教學，期許建立正確戲水觀念，讓偏鄉學童重視水域安全，以減少意外發生率（教育部，2016）。基

於此二年的試辦基礎，建構出親水體驗池計畫的樣態，類型可概分為二；第一類為學校具有合適存置空間，且師資無虞，在設置簡易的淋浴設施後可提供做為游泳與自救教學者，建議向教育部體育署申請於校內設置親水體驗池；第二類為學校無合適空間可存置或師資、水源、電源有困難者，建議可申請巡迴教學計畫，都可以提供偏鄉學童親水、學習游泳與自救的機會。

貳、親水體驗池建置計畫

政府為保障偏遠地區學生受教權益，平衡各區游泳教育資源，建立學童正確戲水觀念，將學習游泳年齡向下延伸，針對往返校外游泳池交通時間超過30分鐘以上之學校，提供設置親水體驗池的申請，專案計畫提供的資源包括親水池池體的建置（池體與過濾機組）、簡易淋浴間設置、水電費、師資費用、救生器材及教學輔具等。民國105年計有4縣市13所學校提出設置，民國106年有6縣市18

所學校提出設置，107年共有9縣市23所學校提出設置，至今總共有9個縣市32所學校使用親水體驗池教學。

親水體驗池的建置環境以閒置教室且容易管理的空間為宜，目前引進體驗池的規格為3m*7m*1.3m，空間需求為5m*9m，較適合國小班級使用，周邊需有給排水設施及淋浴空間，申請學校應具設施維護管理及安全管理計畫，內容含括水質管理、器材管理維護、救生器材設置及緊急應變處理機制等。除了體驗池設置學校之學童學習游泳與自救活動外，亦可提供鄰近無泳池學校使用，以達到資源共享之效益，各校只需安排好時段，便能協同處理師資及場地等事宜。

過去幾年學校端提供很棒的經驗分享，例如嘉義縣新塢國小從幼兒園即開始使用親水體驗池，隨著水位高度而調整使用年級，將體驗池的功能發揮至極致，在課程結束後，將含有餘氯的池水用來清理排水溝渠，也徹底解決了蚊蟲孳生的環境問題（自由時報，2018）。在校內設置親水體驗池非要取代現行游泳教學策略，而是提供另一個可以提升親水能力及培養基礎游泳能力的機會，透過體驗池設施在學校進行如水中走路、水中閉氣等適應水性活動及漂浮、仰漂等自救技能，為將來推動游泳教學時有效降低時間與費用成本。

參、巡迴教學計畫

然而並非所有學校皆能提供適合場地來存置親水體驗池，為解決偏鄉學校學生習泳之權益及教



游泳與自救能力巡迴教學過程。（圖片提供／黃谷臣）

學環境資源城鄉差距的問題，自106年起實施巡迴教學計畫，以移動式親水體驗池結合大專院校服務隊，進行國內各偏遠國民小學游泳與自救能力巡迴教學，藉此加強國民小學學童水域安全觀念與自救能力，避免游泳與戲水意外事件發生。

106-107年共辦理了15場巡迴教學，共計有8隊民間暨大專服務隊、巡迴10縣市15所偏鄉小學，共有511位偏鄉學童參與。由大專院校師生或民間游泳救生專業團體組成服務隊，利用課間或暑假期間赴偏遠且尚未實施游泳教學或設置親水體驗池學校之國小實施親水體驗池巡迴教學，照顧更多偏鄉部落及弱勢學童游泳教學機會。

針對接受服務的學校而言，巡迴教學主要提供學生多元水域體驗活動外，透過水域安全教育的實施，培養學生對水域環境警覺性及危機意識，以建構學生對水域安全與防溺水之正確觀念。對提供服務的大專院校與救生團體而言，參與巡迴教學計畫是提供現有資源，服務偏鄉以善盡社會責任，更是



親水體驗池池體。(提片提供 / 黃谷臣)

實踐人文與社區的社會關懷的機會（中華日報，2018）。

肆、結語

教育部為持續推動提升學生游泳及水域安全自救能力，顧及偏鄉學生習泳之權益，解決教學環境資源之城鄉差距，每年持續編列預算補助各縣市實施學生游泳教學經費外，近年更以專款補助各偏遠國民小學購置親水體驗池，以解決學生學習適應水性與自救技能等問題。同時，派遣教學服務隊前往無游泳池學校，搭建臨時性親水體驗池，以巡迴教學方式增加學生學習游泳及親水體驗的機會。以上

種種做法均期望藉此加強國民小學學童水域安全觀念與自救能力，避免游泳與戲水意外事件發生。

據體育署（2018）的調查統計顯示，106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尚未執行游泳教學計有885所學校，其中國民小學佔有421所，可能因地處偏遠交通不便而難以到校外游泳池進行游泳教學，學校端可以考量於校內建置親水體驗池或申請巡迴教學計畫，以解決無法赴校外實施游泳教學問題。未來在執行面上仍有許多發展的空間，例如發展相關適合親水體驗池的教材、培訓游泳師資等。期待能有更多尚未實施游泳教學的學校透過體育署規劃的幾個配套措施中，挑選適合學校操作的方案，來提供學生親水及水中自救知能與技能教學，以維護學生受教權利及降低溺水發生率。🕒

作者張家昌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運動學系教授、黃谷臣為淡江大學體育事務處教授

參考文獻

-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2014). "Global Report on Drowning: Preventing a Leading Killer." 檢索自<https://www.who.int/>
- 中華日報（2018），偏山國小架泳池 原董開心游，取自http://www.cdns.com.tw/news.php?n_id=0&nc_id=236913
- 自由時報（2018），閒置教室變泳池，學童練游泳。檢索自<https://news.ltn.com.tw/news/local/paper/1219409>
- 教育部（2016）。移動式親水體驗池引進偏鄉小學，專業教學破除水鬼迷思。檢索自https://www.edu.tw/News_Content.aspx?n=9E7AC85F1954DDA8&s=8DC51D596B1AB037
- 教育部體育署（2018）。105學年度學校體育統計年報，檢索自<https://schoolpe.tw/>
- 教育部體育署（2018）。整合公私立游泳池一推動無游泳池學校實施校外游泳教學計畫。臺北：教育部體育署。

水域冒險教育活動安全探討

文 / 吳崇旗、李晟璋

壹、前言

近年來，政府大力推動水域運動教育活動，藉由臺灣豐富的淡水與海水天然資源，提供學生更多元的學習環境。藉由冒險教育（亦稱探索教育）的導入，更能協助主流課程培養學生個人與人際之間的發展。因此，本文首先介紹水域冒險教育的實施理念，並論述水域冒險教育活動中的安全與風險管理，希冀提供讀者與相關從業人員在水域冒險活動設計與執行過程上作參考。

貳、冒險教育的意涵與項目

「若想要感覺安全無虞，去做本來就會做的事。若想要真正的成長，那就要挑戰能力的極限，也就是暫時地失去安全感。所以，當你不能確定自己在做什麼時，起碼要知道，你正在成長。」

對於冒險教育這個領域有所接觸的人，一定讀過這段文字，這是美國作家David Viscott的格言，也簡要道出冒險教育核心理念。

「冒險教育」是透過不同挑戰程度與形式的冒險活動，諸如：平面探索遊戲、高低空繩索、登山健行、自行車、定向越野、獨木舟、自力造筏、攀岩、溯溪等，經由參與活動中提供的挑戰任務、個人內在的自我突破以及團隊成員相互支持與溝通協調等歷程，在安全無虞情境中，突破個人舒適圈，進而獲得學習效益以及行為上改變。根據不同目的，冒險教育逐漸被應用在各級學校、企業訓練與社福機構的教學輔導課程中，成為一種另類教學模式。

國外的冒險教育活動型式非常多元，根據Ewert與Sibthorp（2014）的調查指出，獨木舟、攀岩、洞穴探索與繩索課程等為美國較普遍的冒險教育活動項目。臺灣冒險教育活動亦日漸普及，綜觀過去十年的冒險教育活動相關文獻，臺灣較為普及的冒險教育活動形式，主要包括：定向運動、垂降、攀岩、繩索課程、獨木舟、登山等。

我們身處的臺灣，由於四面環海，不僅擁有眾多溪流、河川、湖泊以及水庫等天然水域資源，

具備充足的條件發展水域運動產業（葉公鼎，2003），而且無論本島或離島（如：綠島、蘭嶼、澎湖）皆四面環海，具有許多可供發展水域運動地點（廖尹華、蔡協哲，2004）。近年隨著教育部體育署在水域活動的政策推廣下，越來越多民衆走出戶外，從事水域活動，在此風潮帶動與冒險教育推展下，過

表1 美國冒險教育的活動項目一覽表

活動項目	英文名稱	活動項目	英文名稱
攀岩	Rock climbing	急流泛舟	Whitewater boating
洞穴探險	Caving	峽谷漂流	Canyoneering
攀冰	Ice climbing	獨木舟	Canoeing
荒野徒步	Wilderness trekking	海上獨木舟	Sea kayaking
繩索課程	Ropes courses	帆船	Sailing
攀岩牆	Climbing walls		
自行車	Bicycle touring		
攀登大山	Mountaineering		

資料來源：Ewert & Sibthorp, 2014, 35-36

表2 冒險教育的活動項目一覽表

活動項目	英文名稱	活動項目	英文名稱
背包徒步遠行	Backpacking	滑翔翼	Hang-gliding
激流獨木舟	White-water canoeing	越野滑雪	Cross-country skiing
熱氣球	Hot-air ballooning	攀岩*	Rockclimbing
泛舟*	Rafting	獨木舟*	Kayaking
定向運動*	Orienteering	帆船	Sailing
冰攀雪地縱走	Backcountry Snowshoeing	野外露營*	Wilderness camping
垂降*	Rappelling	海上獨木舟	Sea kayaking
繩索課程*	Ropes courses	自行車旅行*	Bicycle touring
深潛	SCUBA	攀登大山*	Mountaineering
探勘深穴	Spelunking	荒野健行*	Wilderness trekking
高空跳傘	Sky diving		

註：以*標示者為目前在臺灣較為普及的冒險教育活動項目。（資料來源：吳崇旗、謝智謀，2006）

去從單純以遊憩為目的水域活動，也融入冒險教育的理念，發展出許多增進參與者個人內在與人際互動的水域冒險教育活動，諸如：泛舟、溯溪、獨木舟、深潛、浮潛、帆船與自力造筏等。

參、活動安全探討

由於冒險教育是一套運用戶外環境、感官參與的體驗學習方式，主要藉由戶外、冒險或挑戰活動的方式來達到個人成長與人際之間發展的教育目標。然而活動指導員在實施冒險教育活動的同時，需要不斷地考慮如何管理活動的安全與處理計畫外的狀況。因此，進行活動安全探討時，必須先從認識風險定義，瞭解如何測量與評估風險，進而發展出因應風險的策略。

一、冒險教育中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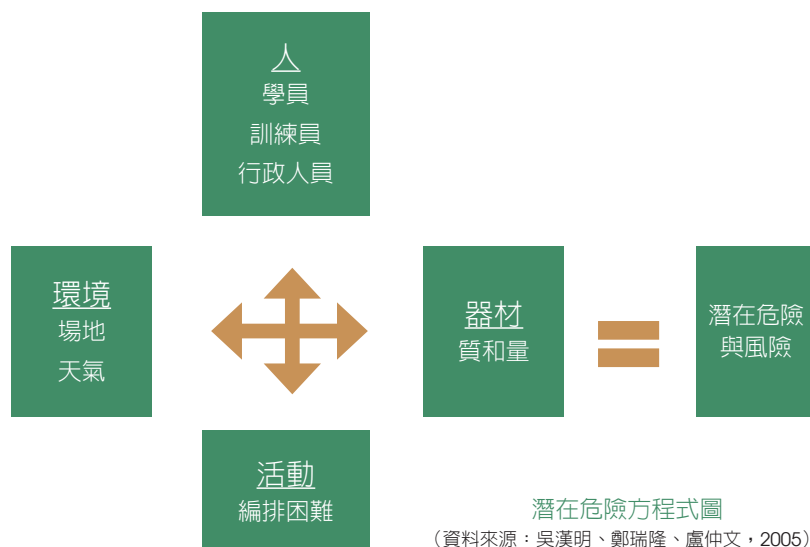
戶外環境當中存在許多不確定的因素，然而在戶外進行的冒險教育活動，正是利用這

些不確定的因素，促使參與者暫時地失去安全感去面對挑戰與自我。這些不確定的因素勢必造成參與者在從事活動時存在一定的風險，筆者將冒險教育的「風險」定義如下：在某一個特定的環境之下，並在某一個特定的時間／段內，存在某種損失發生的可能性。

根據這個定義，活動風險的來源可能是不可抗拒或不可預期的事件造成。然而從活動指導員管理的角度出發，則可分為內部風險與外部風險。「外部風險」指的是外部環境變化造成的壓力，雖然無法控制，但可以透過適當的策略或行動去降低或舒緩。例如，自然災害、政治法規與社會文化等皆可能造成冒險教育活動實施上的風險。「內部風險」則是活動指導員內部活動操作時存在的風險，例如：人力資源、財務設備與資訊處理等風險。筆者整理冒險教育活動風險的關係圖供讀者參考。



冒險教育活動風險關係圖



當活動指導員能有效管理不同類型風險，參與者就有機會，藉由冒險活動當中獲得成長。因此，冒險教育活動指導員需要考慮如何去運用合理的、可行的、可控的與合法的風險，然後營造一個安全無虞的情境，鼓勵參與者突破自己的舒適區。做好「風險」管理的「冒險」，就能將「危險」降到最低。

二、冒險教育的風險評估

在冒險教育活動中的風險評估，簡單來說就是「評估風險、管理風險」。換句話說，亦即將活動前、中、後或周遭環境可能潛在的風險，以系統方式進行衡量，進而選擇採用合適的方法策略來處理與控制，以降低或避免人、事、物上的損失。在進行冒險教育活動時，需要先辨識與預測風險，並對各種風險有全盤性

的了解。吳漢明、鄭瑞隆、盧仲文（2005）將在戶外與冒險活動實施潛在的危險因素，整理成一個方程式：「人+環境+器材+活動=潛在危險與風險」。

冒險教育活動的風險評估，需要從不同層面上去衡量與管理，例如：人員的應用、環境的安排、器材的安全與活動本身流程的設計等。同時也可以利用科學的方法蒐集相關的統計資料、研究數據或風險訊息等。由於冒險教育活動涉及許多不同層面的因素，Hodgson and Bailie（2011）認為冒險教育活動中最有效地動態風險評估方式，就是讓活動指導員針對實際情況進行事先演練與狀況推演，並歸納五個風險評估的基本步驟如下：

- （一）識別危險
- （二）判斷是否會受到傷害
- （三）評估風險並決定注意事項
- （四）記錄發現並加以實施
- （五）檢查評估，如果必要予以更新



學員在游泳池參與自力造筏課程。
(圖片提供 / 吳崇旗、李晟璋)



乘上自造竹筏向前滑行。(圖片提供 / 吳崇旗、李晟璋)



學員在安全確保下進行溯溪挑戰。
(圖片提供 / 吳崇旗、李晟璋)



指導員應在溯溪活動前進行實地場勘。(圖片提供 / 吳崇旗、李晟璋)

此外，冒險教育活動指導員應隨時利用系統性的紀錄，減少風險與危險的產生。例如，在溯溪活動中，指導員可以利用「優先順序」的方式，辨認學員在上攀與下溯的過程中，可能發生的危險與災難，但這僅侷限於一些明顯可見的風險，如落單、失溫或摔傷等。

當面對的是不明顯的風險，除非指導者很有經驗否則可能會忽略而造成損失。因此，可以採用「時間順序」的方式在特定的時段或時間點進行辨認潛在的風險，同時也能依照時間的演進，推想有可能發生的危險。例如，在溯溪活動中指導員可以將活動流程區分時段，並瞭解每個時段潛在發生的風險因子、強度與持續時間，如水位、氣候或地點等。由於冒險活動常在戶外環境中實施，活動的類型讓參與者在沒有指導員陪同的情況下，可以利用位置的不同採取「地理位置」的風險評估方式。例如：定向越野、獨處或溯溪等活動需要讓學員獨自或團隊面對挑戰與解決問題，指導員需要預先場勘，到實地執行並確認活動的可行性與安全性。

肆、水域冒險教育體驗的風險管理

在評估風險之後，活動指導員必須思考如何去管理與控制這些風險。理想的水域冒險教育體驗風險管理，可透過事先排定優先次序，藉由優先處理可能引發最大傷害的風險及發生機率最高的活動或

事件，其次再處理風險相對較低的情況。筆者將風險管理歸納為以下四個步驟供讀者參考：

- (一) 分析評估風險來源
- (二) 選擇適當處理方法

依據風險發生後的嚴重性以及風險發生頻率，分成四種類型：

1. 嚴重性高 / 風險發生頻率高(如：天災)。
處理方式：移除風險。
2. 嚴重性低 / 風險發生頻率高(如：獨木舟翻船落水)。處理方式：藉由活動帶領安全技巧說明與示範，減少風險。
3. 嚴重性高 / 風險發生頻率低(如：意外身體傷害)。處理方式：投保保險或專業委辦，轉嫁風險。
4. 嚴重性低 / 風險發生頻率低：保留活動。

- (三) 訂定標準作業程序 (SOP)

- (四) 持續監控與持續追蹤

再者，當活動指導員遇到意外或事故時，應具備隨機應變的能力，並採取正確處理的方式。所謂「天有不測風雲」，若真的有意外發生時，筆者參考吳漢明、鄭瑞隆、盧仲文(2005)建議，提供意外處理方法與步驟：

一、控制現場

立即停止活動、保持冷靜並控制現場秩序。

二、評估及處理傷勢

評估傷勢、照顧傷者並進行急救處理。

三、向外求助

尋求鄰近醫療後送體系。

四、後續關懷

通知親屬、協助申請保險理賠。

此外，在冒險教育活動過程當中，活動指導員須尊重每個參與者，選擇挑戰的權力與尊重其個人身體參與意願。換言之，參與者在活動的全程都有權選擇活動參與的程度，建議可參考以下兩個重要原則：

（一）自發性挑戰選擇（Challenge by choice）

（1）非強迫／尊重個人意願；（2）自訂目標／正向回應；以及（3）非離開團隊／擔任其他角色。除了針對個人挑戰之外，團隊中的每位參與成員與團隊本身均具有其價值。

（二）全方位價值契約（Full value contract）

是一個協助團隊發展的行為指導方針與規範（Ellmo and Graser, 1995）。全方位價值契約的特色為（1）全新參與／嘗試接受挑戰；（2）保護自己與組員安全；（3）正面鼓勵；（4）尊重他人發表意見；（5）坦承分享／建設性回饋；以及（6）保守課程中秘密。由這些特色可知，全方位價值契約是一種鼓勵團隊共同遵守約定的行為規範與概念，透過團隊共同約定來確保團隊成員在身體上及心理上的健康與安全。

伍、結語

在本文中，藉由冒險教育理念的介紹，進而提出水域冒險教育活動安全與風險管理的注意要項

與實例，希冀能夠藉由精心設計的水域冒險教育體驗，為參與者們帶來突破自我與增進團隊合作的學習機會。身為活動指導員的責任，則是營造一個「安全無虞的挑戰情境」。所以，「妥善準備，量力而為」，充分做好風險管理，例如：考量天候因素、事先行程規劃與準備、參與活動投保、選擇專業的指導人員，充分與循序漸進的練習等。切記如果身體不適或天候狀況不佳或是尚未準備完全，千萬不要逞強！做好風險管理，充分準備與考量才是負責任的挑戰。

作者吳崇旗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教授、李晟瑋為國立高雄大學運動競技學系助理教授

參考文獻

- 吳崇旗、謝智謀（2006）。探討戶外冒險教育的效益。*中華體育季刊*，**20**（3），43-53。
- 吳漢明、鄭瑞隆、盧仲文（2005）。*探索教育：活動安全管理*。臺北市：幼獅文化。
- 葉公鼎（2003）。當前我國政府對於水域運動政策的評析。*鞋技通訊*，**130**，55-66。
- 廖尹華、蔡協哲（2004）。從推展水域運動談產官學之資源整合策略。*2004年臺灣體育運動與健康休閒發展趨勢研討會論文集*（頁103-113）。嘉義縣：吳鳳技術學院。
- Ellmo, W. R. & Graser, J. (1995). *Adopted adventure activities: A rehabilitation model for adventure programming and group initiatives*. Dubuque, Iowa: Kendal Hunt Publishing.
- Ewert, A. W. & Sibthorp, J. (2014). *Outdoor adventure education: Foundations, theory, and research*. Champaign, IL: Human Kinetics.
- Hodgson, C. & Bailie, M. (2011). Risk management: philosophy and practice. In M. Berry & C. Hodgson (Eds.), *Adventure Education: An Introduction* (46-62). London: Routledge.

水域安全策略之國際趨勢與作為

文 / 陳伯儀

壹、前言

人身安全與防溺水作為促進已成為國際上的一門顯學，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於2014年特別發布全球溺水報告，指出溺水死亡目前是全球非傳染性疾病中致死原因比例最高的因素，同時，為了達到有效之防溺水作為，世界衛生組織（WHO）也特別於2017年公布了

防溺水策略執行計畫（Preventing drowning: an implementation guide），將防溺水執行策略清楚敘明為十個需要著力之面向，建議各個國家能夠依循此指引，制定適合各國之防溺水作為；就國際趨勢來看，各國無不以防溺水為國家重要議題，為防止溺水意外發生，世界各國多以進行長期研究方式，收集國內溺水意外相關資料與資訊，設計嚴謹之研究進行長期追蹤與分析，透過數據之蒐集與研究分析，明確了解溺水危險目標對象、地點、時間、行為與原因等，並針對研究分析結果提出相關防溺水策略與訂定中長期國家水域安全計畫，均以降低溺水人數及事件為主要目標。

世界衛生組織（WHO）及國際救生總會



2018年的世界安全研討大會（Safety 2018 World Conference）現場邀請兒童防溺水小老師以兒童能夠理解的方式，進行針對兒童所做的防溺水宣導。（圖片提供 / 陳伯儀）

（International Life Saving Federation, ILS）亦均在近年發布防治溺水之相關策略文件，內容以各國之溺水相關防治作法以及預防計畫提供全世界各國參考，期能提供方向與引導各國重視並實施所訂之防溺水計畫。同時，WHO與ILS定期舉辦世界防溺水大會（World Conference on Drowning Prevention），提供場域讓各國政府代表、專家學者能共聚一堂交流與研討水域安全與防溺水相關議題，同時，世界衛生組織也定期舉辦世界安全研討會（Safety World Conference），提供平臺讓各國政府、產業界與學者專家能夠針對所有的人身安全議題交換意見，而水域安全與防溺水策略為該國際會中之重要議題。

貳、世界防溺水大會（World Conference on Drowning Prevention）與世界安全研討大會（Safety World Conference）

（一）世界防溺水大會（World Conference on Drowning Prevention）

世界防溺水大會為國際救生總會的旗艦級重點教育活動，每兩年（單數年）舉辦一次，透過每兩年舉辦之世界防溺水大會，供全球之水安知能專家學者們一個交換意見、政策辯論、策略分享與創意激盪的場域，同時邀請各個專業防溺水救生裝備廠商與機構，針對目前最新穎之防溺水裝備與作為進行攤位展示與介紹；其目的在於集合眾專家學者的主觀專業，建構出一個降低全球溺斃人數，

以及避免因為水域活動所造成傷害的絕對專業。2017年的世界防溺水大會，加拿大政府特別針對世界衛生組織所發布之2014世界衛生組織全球防溺水報告（2014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s Global Report on Drowning）中所提出的十點防溺水作為做出報告，展現加拿大政府目前針對這十點策略的進度與執行效果；整體而言，世界防溺水大會不僅僅是一個學術研討會，更像是全球的專業水安防溺水專家一起共同為了防止水中溺斃事件發生，以及維護公眾水域安全的誓師大會。

筆者有幸於2017年與國內專精研究水域安全之學者以「我國推動學生水域安全知能教育之現況與發展」為題共同



世界防溺水大會邀請各個專業防溺水救生裝備廠商與機構，針對目前最新穎之防溺水裝備與作為進行攤位展示與介紹。（圖片提供 / 陳伯儀）



臺北市立大學許瓊云教授於2017年世界防溺水大會以「我國推動學生水域安全知能教育之現況與發展」為題榮獲大會編審團之肯定，獲選為口頭發表之論文。（圖片提供 / 陳伯儀）



1. 2018年的世界安全研討大會(Safety 2018 World Conference) 在泰國曼谷舉辦，現場參展的攤位利用生活中隨手可得之物品所製成之救生器材之演示，透過實際操作讓與會人員了解該議題之重要性與如何簡易又環保的製作自救器材。(圖片提供 / 陳伯儀)
2. 世界防溺水大會邀請各個專業防溺水救生裝備廠商與機構，針對目前最新穎之防溺水裝備與作為進行攤位展示與介紹。(圖片提供 / 陳伯儀)

撰文，榮獲大會編審團之肯定，獲選為口頭發表之論文，報告期間近百名國際水域安全與救生防溺水的專家學者在現場聆聽，並針對我國之具體策略之成效表達佩服與提問，期盼更進一步了解教育部體育署於學生水安知能的推展策略與發展。會後吾等與各國學者專家交換意見，並建立了國際水安知能與防溺水策略研究網絡。

(二) 世界安全研討大會 (Safety World Conference)

2018年的世界安全研討大會 (Safety 2018 World Conference) 在泰國曼谷舉辦，透過研究成果報告、知識經驗分享、成功與失敗案例陳述將各國之安全防護之經驗分享，同時現場也有參展的攤位與生活中隨手可得之物品所製成之救生器材之演示，透過實際操作讓與會人員了解該議題之重要性與如何簡易又環保的製作自救器材；其目的就是為了要降低所有可能造成人身傷害的因素。



世界衛生組織同樣的每兩年（雙數年）舉辦一次世界安全研討大會；世界安全研討大會的主要目的就是防範各種人身傷害與因暴力產生的人身威脅，因此在世界安全研討大會中通常包含多面向的主題，如：燒燙傷與火災預防、兒童與青少年安全議題、消費性產品與服務安全、水域安全與防溺水策略、道路交通安全議題、居家安全議題、運動休閒安全議題、社區安全議題與其他意外傷害議題等。

水域安全教育與防溺水救生為該大會中之重要議題之一，吸引眾多學者專家的注目，筆者與我國專精水域安全之學者有幸於2018年的世界安全大會中以「臺灣運用行動裝置應用軟體推動水域安全之探討」，以及「臺灣學生溺水死亡因素分析與防範策略之探究」為題發表論文二篇，深得與會各國學者專家之認同並引起討論，並有印度與中國之學者專家對於我國之水域安全防溺水策略表達高度興趣，並邀請吾等進行後續學術交流與研究合作；此舉顯示我國於水域安全並防溺水救生之推動策略與國際作為已經並駕齊驅，甚至於特定策略促進上我國已經超越國際上其他國家。

參、結語

2019年的世界防溺水大會（World Conference on Drowning Prevention 2019）即將於10月8到10日在南非德班（Durban, South Africa）舉行，透過過去兩年的努力，我國水域安全與防溺水救生的學者連同筆者一共已有三篇論文獲選參與防溺水大會進行研究發表，本次會議探討的主題大略分為五大類，分別為：防溺水策略介入之環境評估、有效之防溺水策略、長期投入防溺水救生之支持策略、精進水上救生技能，以及水域安全與防溺水作為之未來發展議題；透過這五大議題之探討與分享，吾人相信對於水域安全與防溺水作為定能有更進一步的提升；此外，2020年的世界安全大會將於2020年11月8到11日於澳洲阿德雷德（Adelaide, Australia）舉行，期盼臺灣能有更多的水域安全專家學者一起共襄盛舉，參與研討會，不但可以學習國際防溺水措施與策

略，更可善盡我國在國際社會上應有的國際公民責任。透過全球研討會的平臺，將我們的研究成果與具體防溺水策略成效在國際上發表，將我國之優勢轉化成國際上協助其他國家降低溺斃率的美事。

我國長期推動學校游泳教學政策，近年來亦重視水域安全教育，推動頗具成效。然而，對於國際水域安全與防溺水，以及人身安全研討會議等國際場合也是近二年才開始有所參與，值此全球政府皆大力推動防溺水策略與水域安全知能教育之際，我們自然不能在國際社會中缺席，我國現行水域安全與防溺水政策方向正確，且符合國際趨勢，經研究發現其介入效果顯著，推動成果卓著，經驗與做法更是值得提供世界知曉與參照，唯目前國內水域安全與防溺水救生之氛圍仍欠缺針對水域安全與防溺水相關議題之深入與大規模之數據研究，也尚未訂有國家層級之水域安全相關策略與計畫，建議政府主管機關應積極籌設我國之水域安全與防溺水資源中心，針對水域安全教育與防溺水政策進行長時間與大規模之研究與推動，期盼近期内我國亦能與世界各國並駕齊驅，發表我國之防溺水策略執行計畫（Preventing drowning: an implementation guide）；同時，國內水域安全與防溺水救生之專家學者應增加參與國際水域安全研討會議可能，積極爭取發表論文機會，利用國際防溺水救生等水域安全研討會之平臺，爭取與國際社會專業對話的機會，讓臺灣在國際防溺水救生及人身安全的議題場域中，成為不被輕忽與不可或缺的力量。🌊

作者陳伯儀為臺北市立大學運動教育研究所副教授

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與水域安全教育

文 / 丁國桓、陳霽恩



「2018年青少年開放性水域安全訓練營」。(圖片提供 /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提供)

出，大學社會責任應包含：教學、研究並傳遞新知識、培養優秀人才與負責任的公民、回應利益關係方的期望和參與社會進步、促進永續發展等。

綜觀全球，各國高等教育機構皆以不同的方式實踐大學社會責任，舉凡英國提出大學之「社會參與」(social engagement)；日本則以「地方 / 知識基地的整備事業 (大學Center of Community 事業)」(以下簡稱COC)

與「大學作為地方 / 知識基地的地方創生推進事業 (COC+)」(以下簡稱COC+)為在地創生基礎；近期2016年的國際大學校長協會提出以17項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 和公民意識的理念融入教學、研究、院校中長程發展策略之中。我國教育部亦於2017年搭配國家整體政策，開始推動的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 (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USR)，期待以大學為主體，透過推動高等教育產、學、研鏈結，強化大學在地社會責任，將大學擁有的知識智能與人才資源與社會資源投入在地社會的現實需求，以共同解決日益險峻的社區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問題。前述例子皆揭示現今大學的功能不應僅止於研究學術與培育人才，更以提升

壹、前言

大學一直以來都是學術的殿堂和人才的搖籃，但近年來許多大學畢業生呈現求職不易、薪資低落與學非所用等問題，突顯目前教育所培育的人力不符社會期許需要 (陳增娟、盧延根，2017)。大學身為最高等級之學府，擁有專業的研究能量與最前沿的知識，卻不被社會所認同是極其弔詭的事。如何將大學的研究能量與所培育之人才轉化，成為社會進步最大的推手是現今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的目標。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中，其核心精神就是與地方做深化之連結，大學與地方社區成為夥伴，提供地方所缺乏的知識、技能與人才，於地方投入建設使地方將大學視為社區資產 (Bruning, 2006)。根據張佳芬與謝翌君 (2018) 的研究指

文化、服務社會、促進國家發展為宗旨（教育部，2017）。緣此，大學的教育與社會的連結是唇齒相依。然而，除了與地方深化連結之外，有些社會議題所產的「影響力」是高於地方之議題，因此更宏觀的大學社會責任實踐不應僅局限在所謂的「地方」發展。

以水域安全防溺的議題為例，根據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全球溺水報告中指出，每年約有37.2萬人死於溺水事件，平均每個小時都至少有40個人死於溺水，年齡層超過半數低於25歲（WHO, 2014），其中顯示溺水死亡為青少年十大死因之一。過去，相關研究已顯示低收入國家有11%的孩童居住環境20公尺內的開放性水域均無物理性障礙物，因此當地政府推動相關防範措施以降低溺水事件發生率（Linnan et.al., 2014），相形之下高收入國家則投入基金提升當地孩童之水域安全教育（Bruning, 2006）。由於各國水域安全面臨議題不同，各國無不因地制宜的積極推動符合當地水域安全議題之相關對策，例如：澳洲面臨酒後溺水之問題（Mohamed et.al., 2002），當地政府推動各項酒後不戲水的規範；日本自1947年開始將游泳列入學校游泳課，以「寓教於樂」的方式讓小朋友們對游泳感到興趣，但1955年的「紫雲丸船難」事件讓日本政府體悟到水域安全教育及游泳教學的重要性（陳威臣，2018）。綜上所述，溺水防治是世界各國皆關心的重要社會議題之一，反觀我國教育部體育署，近年來早已推動許多水域安全防溺計畫與政策，學生溺水死亡事件已由94年的85人降至107年的17人，顯示過去的對策已有顯著成效，而水域安全教育的成功推動不能僅靠教育部體育署，應是集合相關利益關係人與

全民的力量，方能達到降低溺水憾事的目標。本文從大學實踐社會責任的實際經驗與案例，探討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可能的操作模式，拋磚引玉提供參考。

貳、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案例分析

2018年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與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共同合作，在高雄永安地區的烏林投水域針對國小學生，舉辦了一場開放性水域的體驗活動，這場名為「2018年青少年開放性水域安全訓練營」的活動義意重大，是首次以產官學三方合作模式下，將國小學生從游泳池帶到開放性水域進行水域安全教育，亦是在地方教育局全力支持下的成功案例，在國內相當罕見。活動目的是期盼建構游泳池與開放性水域連結平台，指導具泳池游泳能力之學生在開放性水域能進行自救、基本救生技能，及了解自身能力，以減少學童貿然進入河、海、埤、湖、潭而發生溺水情事，同時宣導環保、愛海觀念，維護海洋生態。雖然參與學校僅有5間國小，人數不到30人，但卻是高雄市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的重要里程碑。



「2018年青少年開放性水域安全訓練營」。（圖片提供／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提供）

本次活動有進行前後測問卷，分析結果顯示：

一、大部分學童不會在開放性水域戲水、游泳

過去國內水域安全教育在技能的培養是以游泳池為主要場域，甚至有些學校為了避免發生溺水意外，禁止學生到開放性水域，否則記過處分。此外，大部分國人長久以來存在著海邊溪流就等於危險的既定印象。再者，我國海邊隨處可見「水深危險」、「禁止游泳」等告示牌，以致大部分學童缺乏開放性水域之經驗。

二、一開始對自我能力是高估的

根據Stanley & Moran（2017）的研究顯示，父母和孩童皆高估本身在開放性水域的游泳能力，以致提高了溺水的風險。本案例也發現相同的現象，參與的學童一開始對自我的游泳能力過於自信，經過在開放性水域體驗後，發現開放性水域與游泳池有相當程度的差異。此結果突顯水域安全教育融入開放性水域體驗的重要性。

三、大部分學童的自救救生觀念已建立

歷經這幾年在教育部體育署、地方教育單位和各方努力之下，水域安全教育的推動方

面，發現幾乎參與這次活動的學童已具備水域安全之基本常識與觀念，包含救溺五步和防溺十招等概念，顯示教育部體育署、地方教育單位、各級學校、民間組織的作為有產生顯著的成效。

四、經過適當訓練，實作技能有明顯提升

參與本次活動的學童必須具備基本之游泳能力，雖然在學校課堂上已學習過自救技巧，惟少部分學童對水母漂、仰漂仍不熟練，有些則在游泳池能施展該技能，但在開放性水域則無法做到。經過教練的教學與訓練後，幾乎所有學童在自救技能上有明顯的提升，同時在開放性水域施作時也能展現其自信心。另外經過本次案例的經驗發現，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體驗較不適合從事游泳教學，這些動作應在游泳池進行教學為宜。

五、學會利用手邊物品進行救援

根據過往溺水資料的分析結果顯示，大部分發生溺水案例是以開放性水域為主，而且案發現場並無救生人員，亦無專業救生設備。事實上當我們在從事戶外活動時身上或周遭就有許多具有浮性之物品。因此學會如何利用手邊具浮性之物品，經過簡易的組合就可以運用在救援是致關重要的課題。這概念的目的並非試圖將溺者拉離水面，而是延長其黃金救援時間，只要保持正常呼吸，就有一線生機。經過本活動的教學後，學童皆能輕易學會，並知道這概念的操作技巧。

參、遭遇的挑戰與解方

國內推動游泳與自救教育多年，遇到最大的挑戰之一是校方的態度與家長的疑慮。因為國人普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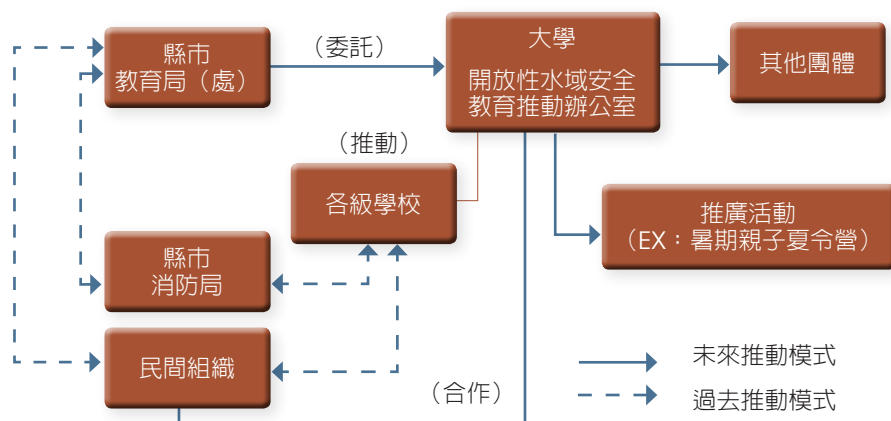
「2018年青少年開放性水域安全訓練營」。（圖片提供／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提供）

存在著水域就等於危險與死亡的既定印象。若要将學生帶下水從事相關訓練活動，以學校教育工作者的立場，萬一發生意外易惹上官司，甚至丟了工作，因此大部分的學校教育工作者不太願意參與這類事務。以本文案例來看，要将學生帶到開放性水

域實際體驗，可以想像難度更高，即使得到校長的認同，執行的教師也不願配合，增加執行的困難。其次，在開放性水域實施教學，相關的授課教練與戒護人力的需求必定會比游泳池來的高，如何找到相關人力資源是另一個問題。以高雄市為例，若以國小六年級為主要實施對象，參與活動的人數將超過2萬人，不難想像授課與戒護之人力需求會有多高。

上述遭遇困難的可能解方，首先是，校方的態度方面，本案例得以成行，持平而論，必須感謝時任高雄市教育局范巽綠局長的認同、支持、執行的魄力與勇氣。雖然由上而下的方式不見得是最好的方法，但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的推動攸關生命，必須有勇氣的決策者全力支持方能落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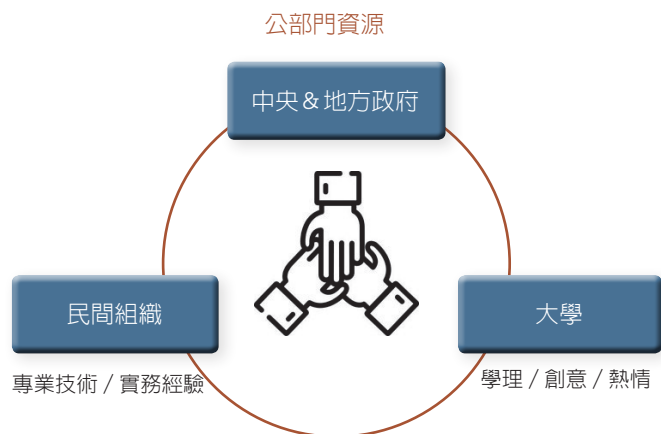
公部門擁有行政權與財政資源，亦是參與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主要對象之主管機關；民間組織則具有相當專業之技術與實務經驗；大學端本身就是教育單位，具備學術研究與理論之專業，其大學生更富有創意與熱情。未來我國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應可透過上述三方之合作，將各自善長之特質與應扮演之角色發揮出來。再者，有些大學擁有游泳池



多方整合推動模式之概念。(資料來源：本研究繪製)

設施，更能有助於舒緩當前游泳池不足之問題。上述的三方合作模式已在本文的案例中實際體現，雖然仍多有改進之處，但整體而言是可行的方式，惟實際成效仍有待時間與更多的操作案例來支持。

最後本文試圖從大學實踐社會責任的角度，提出我國學生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未來新的「多方整合推動模式」。過去的推動模式是地方教育局（處）和各級學校直接與民間組織或消防局接洽，或者民間組織主動與這些單位聯繫，直接到校內進



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推動之三方合作模式。(資料來源：本研究繪製)

行水域安全教育宣導。這種模式會產生教學品質參差不齊，缺乏成效分析和技能實作的不足之處。建議首先針對有意願投入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推動之大學成立區域推動辦公室，該單位肩負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之知能與技能的教材教案開發、授課人力資源之整合與教育訓練（包括民間組織、志工、大學生等人力資源）、教學結果之成效分析、技能實作場域之探勘與認證、以及推廣活動之辦理。另外，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的對象不應只侷限在學之學生，其他企業、團體若有需求，亦可透過此平台獲得開放性水域安全之知能，或者相關技能的實地體驗機會。

肆、結語

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並不完全是游泳技能培養，亦不是訓練救生人員，而是介於兩者之間。換言之，現行游泳技能的養成是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技能訓練的基石，救生人員自救的部分觀念與技能亦應包括在現行的教學架構之中。從大學社會責任的角度來看，大學端不應只是學術的象牙塔，未來我國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應可透過中央與地方政府之教育單位、民間組織與大學端之三方合作，將各自善長之特質進行整合以發揮綜效。☺

作者丁國桓為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海洋事務與產業管理研究所助理教授、陳需恩為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海洋事務與產業管理研究所碩士生

參考文獻

Bruning, S.D., McGrew, S. & Cooper, M. (2006). Town-gown relationships: Exploring university-community engagement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ommunity



「2018年青少年開放性水域安全訓練營」。(圖片提供 /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提供)

members. *Public Relations Review*, 32(2): 125-130.

Linnan, M., Scarr, J. & Linnan, H. (2014). Drowning prevention in low- and middle-income countries versus high-income countries. In: Bierens J. (eds) *Drowning*. Springer, Berlin, Heidelberg, 165-173.

Mohamed, S., Francis, S., Grogan, P. & Sparks, V. (2002). *All I ask for is protection: young people seeking asylum in Australia*, Carlton, Victoria: Centre for Multicultural Youth Issues.

Stanley, T. & Moran, K. (2017). Parental perceptions of water competence and drowning risk for themselves and their children in an open water environment.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aquatic research and education*, 10(1). From the web: <https://scholarworks.bgsu.edu/cgi/viewcontent.cgi?article=1356&context=ijare>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2014). Violence and injury prevention. *Global report on drowning: preventing a leading killer*. , Published 2014. Accessed December 10, 2017.

張佳芬、謝斐君（2018）。大學社會責任實踐—以產學研鏈結價創計畫為個案探討，**大學社會責任論壇**，暨南大學。

教育部（2018）。**106年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說明會簡報**。

陳威臣（2018）。從溺水悲劇中學習：日本國民的「游泳必修」。2019年2月14日，取自：https://global.udn.com/global_vision/story/8664/3345938。

陳增娟、盧延根（2017）。大專校院學用落差之問題與策略。**商業職業教育**，**140**（5）：20-26。

游泳教學之安全管理與意外預防

文 / 周宇輝

壹、前言

自教育部民國90年起推動「提升學生游泳能力中程計畫」，至近期「提升學生游泳與水域運動自救能力」等政策以來，學生溺水的年死亡人數由94年的85人降至107年的17人。然而，游泳仍具風險，國內外泳池事故之法律訴訟案件中，因業務過失導致游泳教練、體育教師、救生員、管理單位被起訴之情況屢見不鮮。

由我國司法實證判例之研究發現，游泳池溺水事故被告獲判有罪率高達八成（林政德，2008）。而被告過失類型共分成未盡注意義務、未盡照顧義務、未設警告標示、設施欠缺、救生員過失、管理缺失、救護過失、指導過失及其他等多項過失（王娜玲、邱豐盛、洪惠如，2014），故進行游泳教學時，應做好風險之防範。



池深不足不設出發臺。（圖片提供 / 周宇輝）

貳、與游泳教學安全有關之法律責任

游泳教學意外事故之法律責任，包括刑法上的過失致死罪、業務過失致死罪、過失傷害罪、業務過失傷害罪等刑事責任，及民事賠償責任，倘若事故發生在公立游泳池或學校時，則有可能又涉及到國家賠償責任。對於泳客於公、私營泳池付費購買游泳課程或付費使用游泳設施時，即受消費者保護法之保障，泳池業者須依法提供泳客安全無虞的產品或服務。

泳池意外發生後，受害方會先釐清事故係起因於經營者、指導者、照護者或是救生員之過失，再循法律途徑提出告訴追究相關人員的責任。因果關係是法律判斷犯罪與否的最重要要素之一，只有當意外事故與經營者、指導者、管理者、照護者或救生員之過失間有因果關係時，法律責任才會成立。

經營者常見的過失類型包含未設置救生員或救生員數不足、未設警告標示並公告緊急應變流程、未設足安全救生設備，及設施硬體之安全有所欠缺等。刑法中業務過失致死罪及業務過失傷害罪係以事實上執行的「業務」為準，以救生員為例，因其所從事之業務對於他人之生命及身體安危具有極大的影響，故救生員應注意之責任隨之較重（林政德、林瑞泰、陳世昌、何金樑，2009）。

刑法中所謂的「過失」，乃以

「應注意，能注意，而不注意者」為構成要件，所謂的注意義務包括「應為一定之防果行為」及「應考量危險的存在」（林政德、林瑞泰、陳世昌、何金樑，2009），故游泳教練或教師應作事前的安全事項宣導、意外防患並在場監督，以避免因疏忽造成過失不法侵害學生的權利，或造成學生傷亡。

在游泳教學事故之行政責任方面，公務員如有違法作為或怠於執行職務而侵害人民權利時，或公有公共設施因設置或管理有欠缺造成運動事故時，原告則可爰以國家賠償法第2條「公務員執行職務行使公權力致生損害之國家賠償責任」，或國賠法第3條「公有公共設施設置及管理欠缺致生損害之國家賠償責任」，向政府或學校申請賠償（林政德，2010）。

就公務員執行公權力的角度而言，國賠成立的要件為「須是公務員或依法令從事於公務之人員」，及「因前開人員故意或過失不法侵害人民自由或權利，或因其怠於執行職務，導致人民自由或權利遭受損害」。又依據國賠法第4條之規定，受委託行使公權力之團體，其執行職務之人於行使公權力時，視同委託機關之公務員，故公立學校所聘任

之游泳教師、專任運動教練，或代課老師，皆被認定為廣義的公務員，故公立學校對於因教師行為引起之教育活動事故，應成立國家賠償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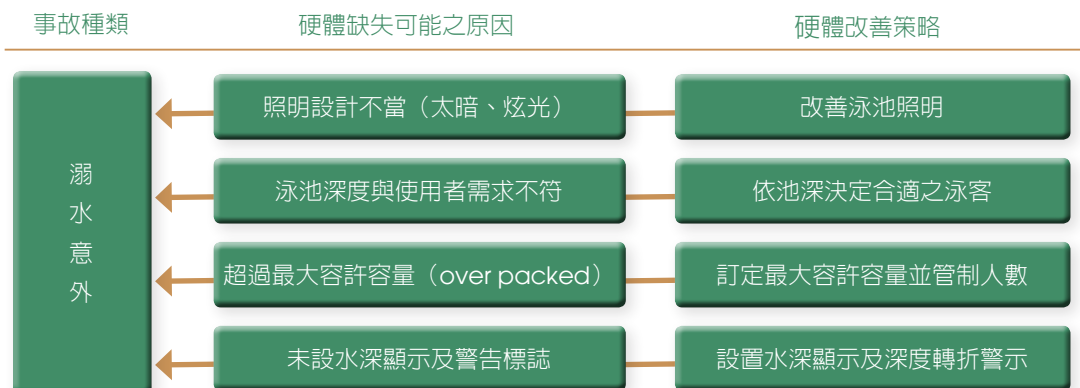
私立學校對於因教師行為所引發之教育活動事故，則依民法188條之規定，負僱用人之連帶損害賠償責任，又私立學校可依民法第188條第3項規定，請求教師償還賠償之金額。

不管是民事或行政責任之法律條文中，皆強調管理者對於「設置」或「保管」之責任，故以下分別探討游泳池之「硬體安全」及「管理妥適性（即風險管理對策）」。

參、游泳教學意外與硬體之關聯性

近年來媒體所揭露之游泳意外事故共可歸納為滑倒意外、溺水意外、跳水意外、割傷意外、吸入意外、中毒意外，及碰撞意外等（周宇輝、簡全亮，2007）。參考國外新進國家泳池設置之相關法規及筆者多年參與游泳池規劃設計之經驗，遂將游泳池之「硬體安全」中之「事故種類」、「硬體缺失可能之原因」及「硬體改善策略」間的相互關係，歸納如下：

溺水意外之硬體管理重點



滑倒意外之硬體管理重點

事故種類	硬體缺失可能之原因	硬體改善策略
滑倒意外	池岸邊地坪之摩擦力不足	改善池岸地坪之摩擦力
	池岸邊地坪積水	調整地坪平整度及洩水坡度
	浴廁、通道地坪之摩擦力不足	改善浴廁、通道地坪之摩擦力
	浴廁、通道地坪之地坪積水	調整地坪平整度及洩水坡度
	未設警告標誌	設置警告標誌（嚴禁跑跳）

碰撞意外之硬體管理重點

事故種類	硬體缺失可能之原因	硬體改善策略
碰撞意外	池畔寬度不足、池畔未淨空	池畔不堆放雜物
	池畔週邊有尖銳設施	所有設施邊緣皆須為安全鈍角
	未設警告標誌	設置警告標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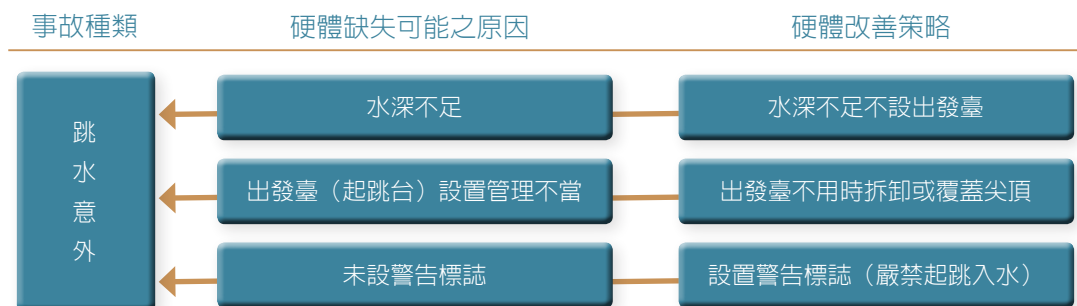
吸入意外之硬體管理重點

事故種類	硬體缺失可能之原因	硬體改善策略
吸入意外	回水口設計不當，吸力過大	修正回水口之吸力
	回水口蓋板設計不當	更改為防吸入之回水蓋板
	未設警告標誌	設置警告標誌（提醒吸入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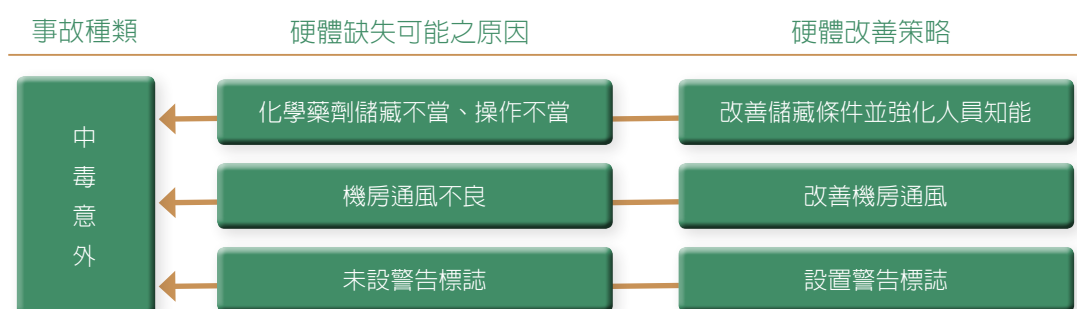
割傷意外之硬體管理重點

事故種類	硬體缺失可能之原因	硬體改善策略
割傷意外	池底池壁有尖銳凸出物	改善池底池壁尖銳凸出物
	池底池壁之面材剝落或破裂	改善剝落或破裂之面材
	入水扶梯及其他設施有尖銳角	改採安全之入水扶梯及設施

跳水意外之硬體管理重點



中毒意外之硬體管理重點



若泳池硬體條件有所缺失或管理未能落實時，則會為游泳教學帶來很大的風險，建議經營者可參考上圖之內容，體檢並修正既有設施之硬體缺失。

生命因教育活動而遭受侵害的義務，故應隨時注意學生之安全，並適時給予必要的協助。

肆、游泳教學意外之安全管理對策

以下針對經營者、指導者、照護者或救生員常見之過失類型依序討論，並提出游泳教學之安全管理注意事項。

一、未盡照顧義務（照護者）

無泳池學校至校外進行游泳教學時，帶隊老師仍肩負學生之照顧責任，故不僅不應擅自離開泳池，亦不得使學生獨處於易發生危險或傷害之環境，否則一旦被判定其過失行為與被害人傷亡之結果間，具有相當程度之因果關係時，則將背負業務過失傷害或過失致死之刑責。

二、未盡注意義務（指導者、照護者或救生員）

刑法上的注意義務，包含結果預見義務與結果迴避義務（林政德，2012）。指導者、照護者或救生員在教育活動中負有防止學生的身體或

三、設施缺陷（經營者）

深淺區未清楚標示而導致溺水、泳池深度不足起跳入水導致頸椎骨折、地坪止滑度不佳導致跌傷、泳池回水口吸入意外、加藥不慎導致中毒等，皆為常見泳池之事故。「未設警告標示」、「未設安全救生設備」及「設施欠缺」等經營者之過失，將導致被告 100% 獲判有罪（林政德，2008），故經營者須時時確保硬體及設備管理安全無虞。

四、指導過失（指導者）

游泳教練或體育教師在泳池深度不足之情況下，要求學生或游泳隊成員由起跳臺上出發入水，導致學生或泳隊成員頭部不慎撞擊池底導致傷亡、或教練指導選手以錯誤的姿勢游泳或出發入水而導致學生傷亡、或教練未注意地坪之止滑度不足而要求學生於池畔跑跳暖身而導致學生滑倒摔傷，或學員有不當行為卻未加以勸阻而導

致學生傷亡等情事，皆為教師執行業務時未採取有效的安全指導及救護措施之情況。因學生之傷亡結果與游泳教練或體育教師之業務過失行為間，有明顯的因果關係存在，故其被依業務過失傷害或過失致死起訴之案例屢見不鮮。

五、救生員過失

救生員的主要業務職責為觀察並注意泳客有無不當且危險之行為，並進行意外事故發生前之預防勸導及警告，或發現泳客溺水的警訊時，給予立即及適切的救助，以迴避傷亡。倘若救生員未能執行有效的意外預防措施、或未能於事故發生當下立即進行有效之救護工作，而導致泳客傷亡，將背負業務過失傷害或過失致死之刑責。

除了上述之預防及抑制之方法外，管理者亦可採用轉嫁（如投保或要求泳客方自行擔負部分之自我管理作為），或規避（勸導高風險者勿來使用）之手法，來確保游泳教學之安全。

針對部分游泳學生或具有高風險之生理因素（如：糖尿病患者易昏迷、心臟病患者恐緊急發作、癲癇患者恐抽筋或痙攣、低血壓患者恐休克、氣喘患者恐呼吸衰竭），或部分具心理隱疾（如：具自殺傾向、受精神創傷、有恐慌症等）、或具暫時性生理失能或生理弱化（如：飯後胃痙攣、酒醉或嗑藥、精疲力盡、對池水過敏等）等情況，所對應之「規避」或「預防」之手法，不外乎是要求學生繳交健康檢查報告或簽具健康切結書，或明文規定嚴禁「具可能溺水生理因素者」入水，或須在他人陪伴或照料之前提下方可入水，並明文規定中午肚餓及飯後一小時內不宜入池，及充分告知風險等。



訂定最大容許容量並管制人數。（圖片提供／周宇輝）

伍、結論

經營者、指導者、照護者或救生員，皆應善盡注意及照顧之義務、提供正確之指導、時時警戒與提醒、提供立即有效的救護，亦須確保泳池監視器拍攝角度之全面性及畫面之清晰度，以作為事故責任釐清之證據。

作者周宇輝為國立體育大學休閒產業經營學系副教授

參考文獻

- 王娜玲、邱豐盛、洪惠如（2014）。學校運動事故判決現況及因應策略之研究，**臺北市政府 103 年度自行研究報告**。
- 林政德（2008）。臺灣地區游泳池溺水事故刑事判決過失類型與判決結果關係之研究。**大專體育學刊**，10（2），55-69。
- 林政德（2010）。游泳池溺水事故法律責任。**學校體育**，121，46-49。
- 林政德（2012）。我國運動事故法院判決過失類型分析。**學校體育**，129，57-63。
- 林政德、林瑞泰、陳世昌、何金樑（2009）。臺灣地區游泳池溺水事故刑事判決之研究。**國立台灣體育大學論叢**，19（4），1-23。
- 周宇輝、簡全亮（2007）。游泳池安全設計需求與解決方案。**臺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運動設施經理人（初級）證照研習會暨檢定考試研習手冊**。

強化我國學生水域安全知能之措施與策略

文 / 莊鑫裕、李大麟

壹、前言

根據2014年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全球溺水報告中指出，溺水在世界各地已是孩童與年輕族群的10大死因之一，有過半數的傷亡人數是發生在25歲以下。在臺灣，根據2018年行政院主計總處和教育部體育署針對國人和學生溺水死亡人數統計，近10年溺水平均死亡人數為386人，其中學生溺水平均死亡人數為39人，佔全國溺水死亡的9.89%（許瓊云，2019）。再者，從近2年教育部體育署（2017和2018）學生溺水事件分析中發現，學生發生溺水事件主要場域是海、溪、河流，且多處偏鄉地區，參與活動的類型以自行結伴出遊的戲水行為佔多數。從上述統計資料發現，在溺水事件中，學生是需要關注的族群，尤其在偏鄉的戶外環境。

過去，臺灣體育主管機關（體育司、體育委員會及現行的體育署）從2000年起就陸續推動提升學生游泳能力及校園水域運動發展計畫，也陸續建置水域安全網、水域安全宣導（防溺水10招、救溺5步、簡易陸上救援等內容）、游泳師資增能及游泳守望員制度等措施（莊鑫裕，2017），由學校教



戶外水域大多暗藏危機。（圖片提供 / 李大麟）

育紮根，建構學生基礎游泳能力，積極推動水域運動，以增進學生對「水」的認識。現在，自108學年起即將施行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十二年國教），是以核心素養做為課程發展的主軸，並將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其中健康與體育領域已將游泳列入挑戰型體育課程並明訂游泳能力指標，其教學內容除基礎游泳與自救技能外，還增列水域安全知能，如：游泳池安全與衛生常識、戶外戲水安全知識、岸邊救生步驟、安全活動水域的辨識、水上安全等。此外，海洋教育是融入各領域課程的重大議題之一，其海洋教育目標應以發展「親海、愛海、知海」的新運動與新文化，培養一般國民的海洋通識素養為主軸，實施方式可藉由海洋飲食、生態旅遊及休閒活動開始進行，讓



岸上救援教學。(圖片提供 / 莊鑫裕)



水域休閒運動教學。(圖片提供 / 莊鑫裕)



深水游泳教學。(圖片提供 / 莊鑫裕)

學生親近海洋、感受海洋（許明欽、李坤崇、羅綸新，2008）。臺灣教育單位針對學生游泳能力與水域運動政策經過多年的積極作為，實施游泳教學的學校比例大幅提升，學生溺水死亡人數逐年下降，政策施行已見成效。

然而，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06學年度學校體育統計年報，在正式課程中實施游泳教學的學校數為2,587校，全國高級中等（含）以下學校總數為3,836校，實施游泳教學比例為67.44%，但從另一項體育統計的資料發現，高中職（含）以下有游泳池學校數為402校，校內設置游泳池的學校比例約為10.47%，兩項數據分析比較後發現有84.46%實施游泳教學的學校，無法在校內游泳池進行游泳教學（莊淑婷，2019），也就是說，臺灣有8成以上學校是透過校外公私立游泳池或其他場域進行游泳教學，相對而言，未實施校外游泳教學的學校比例約為2成，而未實施校外游泳教學與溺水死亡人數的關係是呈現顯著相關（許瓊云，2019）。再者，依作者多年擔任體育署游泳教學訪視委員的經驗發現，未實施校外游泳教學的學校多為偏鄉地區學校，其原因可能與教學場域、游泳師資、交通、器材設備不足有關。此外，根據教育部體育署學生溺水事件分析（2017、2018）發現，學生死亡人數仍有26人和17人。雖然政策推動已見成效，但尚有部分偏鄉

地區學校和學生仍然面臨溺水的威脅，每一學生溺水事件的發生，是家庭、社會和經濟的重大損失，更是海洋國家的一大諷刺，此議題需要被更多關注。

貳、水域安全政策現況分析及問題評析

教育部體育署於2000年起透過「提升學生游泳能力中程計畫」、「確立海洋臺灣的推動體系—推動學生游泳能力方案」、「泳起來專案之提升學生游泳能力檢測合格率方案」等措施，推動提升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更於2009年首次將「降低學生溺水人數」列為計畫指標，強調學生應具有長時間游泳及水中自救的能力，並陸續建置水域安全網、水域安全宣導（防溺水10招、救溺5步、簡易陸上救援等內容）、游泳師資增能及游泳守望員制度等作法，期望提升學生水域安全知能。多年下來，政策依原有基礎進行滾動式調整，因此，就過去執行上的問題與現在十二年國教的推行提出評析。

一、教學內容偏重游泳技能

學生上課地點不同，師資來源也會有所不同。從105學年度學校體育統計年報中，高中職（含）以下校內設置游泳池的學校比例約為10.47%，也就是說，有近9成學校學生須至校外學習游泳。在校內實施游泳與自救教學之學校，

師資大多由校內教師擔任，校內教師經國家師資培育機制，在教學上有其專業能力與素養；在校外公私立游泳池的學校，師資來源多為游泳池聘用之教練，教練資格皆為民間團體授予丙級（C級）以上的教練，雖然各團體授證課程內容有異，但大部分是著重在游泳四式（捷、蛙、仰及蝶泳）技能的教學。因此，這些教練實施游泳教學時，就容易以游泳技能學習為主，自救教學為輔，甚至沒有進行自救教學。

二、交通往返壓縮教學時間

約有2成無游泳池的學校未實施游泳教學，其中偏鄉地區學校可能是因游泳資源不足和交通往返問題，實施游泳教學有困難。偏鄉地區大多無游泳池，距鄰近游泳池也有相當距離，若要到游泳池實施游泳教學，光交通往返就大幅壓縮教學時間。

三、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指標需重新檢視

為提升學生游泳能力所制訂的全國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5級分級基本指標，其內容分為游泳與自救能力2類，但在十二年國教健康與

體育領域課綱中，游泳課的教學內容，除明列基礎游泳技能外，還列入游泳池安全與衛生常識、戶外戲水安全知識、水中自救方法、岸邊救生步驟、安全活動水域的辨識、水上安全、意外落水自救等知能，可是這些水域安全知能並未列於現行游泳與自救能力的5級分級指標中。

四、水域安全知能應實施評量

目前為止，體育署雖有辦理校園水域安全宣導計畫，然學校由於行政作業或課程安排等考量，常無法落實學生對於水域安全知能的參與和理解，且迄今尚無水域安全宣導內容的評量作為。

五、游泳課可融入海洋教育議題

十二年國教是以核心素養做為課程發展的主軸，並將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其中海洋教育的學習主題與游泳課教學目標均明確列入游泳技能和自救能力。因此，學生可透過在游泳池的學習成果，在開放水域的海洋實踐，更能強化學生水域安全的知能。

參、強化措施與執行策略

面對過去問題與現在趨勢，重新審視教學內容、游泳與自救能力指標，藉以強化現有游泳教學之問題，提升學生水域安全知能，提出以下6項強化措施，3項執行策略。

一、強化措施

（一）厚植游泳教學人力資源

1. 學校游泳教學師資增能
2. 校外游泳教練增能



體育署辦理水域活動體驗。（圖片提供 / 李大麟）



體育署辦理游泳教學。(圖片提供 / 李大麟)

(二) 設置游泳與自救教學中心學校

1. 中心學校提供師資、場地、器材、設備共享資源
2. 中心學校協助選擇游泳池替代場域或方案

(三) 修訂學生游泳與自救教學指標

1. 增列課綱水域安全知能指標
2. 修訂游泳與自救教學指標

(四) 充實游泳與自救教學內容與教法

1. 因應學生年段規劃游泳與自救教學教法內容
2. 因應課堂節數規劃游泳與自救教學教法內容
3. 因應低成就學生實施游泳與自救補救教學

(五) 落實游泳與自救能力評量

1. 實施游泳與自救能力多元評量
2. 實施水域安全知能評量

(六) 鼓勵游泳課融入其他議題

二、執行策略

(一) 建立全國性教育單位相關會議機制

1. 全國教育局(處)與體健科長會議排入專案議程
2. 全國各級校長會議排入專案議程
3. 定期舉辦各縣市游泳課程會議

(二) 透過多元方式加強宣傳

1. 製作學生水域安全宣導影片
2. 製作學生水域安全宣導行動應用程式

(三) 建置危險水域預警機制

1. 因應危機處理設置預警系統
2. 因應危險水域區段設置預警系統

肆、結語

水能載舟亦能覆舟。因身處四面環海的臺灣，國人宜鼓勵以正確的知識與技能親近水域，因此，學生時代養成正確的水域安全知能相對重要。

作者莊鑫裕為國立臺東大學體育學系副教授、李大麟為國立清華大學體育室教授

參考文獻

WHO (2014)。GLOBAL REPORT ON DROWNING-PREVENTING A LEADING KILLER。please refer to who website https://www.who.int/violence_injury_prevention/global_report_drowning/en/。ISBN 978-92-4-551193-9。

行政院主計總處(2018)。死因統計。取自<https://dep.mohw.gov.tw/DOS/cp-3960-41756-113.html>

教育部水域運動安全網(2018)。107和106年溺水事件分析。取自<http://www.sports.url.tw/home/%E7%B5%B1%E8%A8%88%E6%95%B8%E6%93%9A>

莊淑婷(2019)。我國游泳與水域安全政策歷程。我國學生水域安全防治策略論壇手冊。p.13。

莊鑫裕(2017)。從十二年國教談海洋休閒的水域安全。學校體育，160，86-95。

許明欽、李坤崇、羅綸新(2008)，海洋教育基本知能融入中小學課程綱要計畫期末報告，教育部委託專案研究，臺北：教育部。

許瓊云(2019)。水域安全防治-現況與評析。我國學生水域安全防治策略論壇手冊。p.96。

水域安全教育教材之擇用

文 / 王文宜

壹、前言

世界衛生組織（WHO）為了推展水域安全教育之重要性，於2017年世界防溺水大會發布「防溺水手冊（Preventing drowning: an implementation guide）」供各國及與會人員參考。該防溺水手冊提及，目前世界各國每年約有36萬溺水死亡人數，經由統計資料發現，中低收入國家全球溺水事件更是佔90%以上，年齡層超過半數低於25歲，尤以5歲以下的幼童面臨較大風險，學齡期到中學階段學生為第三高危險群，因此該些年段之學童，日前將為世界衛生組織防溺水首要關注之焦點。若能有效透過公部門或國家政策之推廣，使其水域安全公眾意識提高，對於防溺水政策才能達到預期效果（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 2017）。

評估我國當前在水域相關計畫，在教育部體育署長年推動游泳教學政策至今，學生溺水死亡率已有逐年下降趨勢（103年33人、104年22人、105年22人），可見政策之重要性。104年起教育部體育署也分年度階段實施親水體驗池計畫，對於無游泳池之學校及偏鄉學生之防溺水教育，使得在107年人數已下降至17人，此政策更能與WHO在建構偏鄉地區孩童水中安全教育方案推廣有所接軌。

然而回到推動學齡兒童游泳與水中安全技能教學政策面來深入探究，雖國內學童溺水比例數據下降，但實際政策推動方面，仍因教師現場示範能

力不足，多數學校實施過程多仰賴水域相關業者直接進入校園或至鄰近泳池投入游泳教學，就教學現場教師在游泳教學與水中安全教育訓練層面知能建構，仍有待加強。依據上述現況初估也發現，臺灣多數中小學在游泳授課時數中，多以6週（12次單堂課游泳教學抑或部分學校以6次每次兩堂課合併上課原則）游泳教學為主，就游泳教學上雖有成效，然而對於提供學童在水中生存技能的養成與觀念建立，則因課程授課時數偏低，以致於學童水安觀念仍趨薄弱，每年仍有學童溺水事件，此與水中安全課程教材未能落實建立有關。從體育署（2019）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統計資料發現，107年度學生溺水發生場域多半在溪河流、海邊、水塘或溝圳，發生日期也多半於例假日期間，此現象亦道出學生對於水中安全環境意識強化上有增進之空間。

有鑑於此，如何落實水中安全，選擇合宜課程教材將是學校教師能努力之方向。以下茲透過水域安全教育教材擇用原則以及日前教育部體育署持續修正與推廣之水安教材取得來源進行介紹，期能提供現職教師教授水域安全教材選用之參考。

貳、水域安全教育教材擇用原則

教材的編製須考慮教學者、學習者與教材要素的關係與聯繫才能編製出合時、合宜與合當代需求的有效教材。在教學過程中，教師與學生是互為主



親水與水中自救教學方案封面。(圖片提供 / 體育署2018版權)



時依據指標的階段順序，核對教材內容是否合乎規定。

原則二、發展原則

而發展原則的焦點則認為需透過領域內或領域間之橫向縱向連結發展架構，兼顧到教材的過去、現在、及未來的發展趨向，引導教材多元發展。如水中安全教材可依學習階段進行串聯之設計，以單元或主題進行編擬，區分水陸兩類（乾溼分離）的

兩大方向進行水安教材設計。水中安全教材可從適應水性、呼吸技巧、水面援助和水中自救等進行不同階段難度的教材進行設計；陸上水安教材可從救溺五步防溺十招、水上安全標誌認知、認識心肺復甦術、呼吸道異物哽塞急救方法、認識水域環境危險、水邊安全一常見傷害及預防方式以及認識救生衣等主題進行教材發展。

客兩方，而教材則是實現教與學的重要工具，因此如何選擇教材合宜性，可根據指標原則、發展原則、參與原則、統整原則、多元原則、合作原則、資源原則、簡明原則、時效原則進行安排（邱承宗，2019）。以下分別簡易陳述並提供參考。

原則一、指標原則

所謂指標原則乃教材分析要依據教育部所公佈的課程綱要規定進行。尤以現階段108課綱即將展開，因此在總綱與領綱等核心素養指標下，針對健體領域學習重點中的「學習表現4項類別」（認知、情意、技能、行為）和「學習內容9項主題」（生長、發展與體適能、安全生活與運動防護、群體健康與運動參與、個人衛生與性教育、人、食物與健康消費、身心健康與疾病預防、挑戰型運動、競爭型運動、表現型運動）」之二維向度須有所熟稔。而水中安全教材之選用學習內容主題，建議能從「群體健康與運動參與」主題向下延伸。同

原則三、參與原則

延續上述編擬或擇用教材原則，就參與對象之選用部分建議納入不同領域之教師提供觀點之分析，如體育中水域專長教師、護理人員、校方行政人員等力量，共同擇用合適教材。

原則四、統整原則

而統整原則部分，則為選用教材須能夠提供老師在教學活動上方便使用，具備統整性與結構性。

原則五、多元原則

選用教材部分，可因學生學習情境或是學校地域差異，提供擇用。如位於山區偏鄉學校，較鄰近河流、水塘或溝圳，在教材選用上建議能增加河邊水域環境危險因素進行告知並提供正確行為的觀念，因應措施，使教材更能適應學習情境。

原則六、合作原則

教材使用需要老師的通力合作，從教材分析工作的選用或設計，到落實與執行，都需要參與老師以工作團隊方式通力合作。如體育教師可就水中安全進行動作指導、學校行政人員可就安全教育宣導面提供大集會說明，護理人員可就衛教提供專業說明。

原則七、資源原則

教材選用與分析並非憑空杜撰，而須仰賴各項資源的投入，同時針對資源的選用正確性與合宜度，亦為運用上的重點。

原則八、簡明原則

良好的教材不僅實質內涵充足，相對會透過簡明原則去複雜化，亦即教材主要提供內涵應當提供使用者更容易明白為原則。

原則九、時效原則

教材選用亦須兼顧時間的合適性。提供有「時效」合宜的教材。如教材內涵若有新舊銜接或版本上的差異，應須注意與更正。

參、水安教材資源取得來源之建議

在了解教材選用上上述可用原則後，教師可注意何處能取得水安教材相關資源。首先可先由公部門相關資訊推廣網頁連結處進行資料檢索，如教育部體育署網站游泳主題專區中，即有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http://www.sports.url.tw/>），內容有水域安全宣導、水安地圖、相關統計數據以及相關可下載之訊息供參考。同時如上段所述，可使用教育部體育署107年度親水體驗池暨水域安全巡迴教學



107年度親水體驗池「水安知能與救援技能操作教學方案水面救援單元」學生版圖卡教材範本。（圖片提供／體育署2018版權）



107年度親水體驗池「水安知能與救援技能操作教學方案水面救援單元」教師版圖卡教材範本。（圖片提供／體育署2018版權）



水面援助圖卡。(圖片提供 / 體育署2018版權)

計畫所編製的「親水與水中自救教學方案」或「水安知能與救援技能操作教學方案」進行教學，該方案刻意設計教師圖卡與學生圖卡供老師教學運用參酌，以簡潔明瞭呈現方式供現場教師擇用。

此外亦可從內政部消防署防災知識網→登山戲水篇→水上活動安全注意事項（網址：http://210.69.173.1/nfa_k/Show.aspx?MID=375&UID=376&PID=372）、行政院災害防救委員會防救災數位學習網→水上活動注意事項（網址：<http://124.199.65.72/elearning/class/12/LRNViewer.htm>）、交通部觀光局→行政資訊網→行政資訊系統→觀光資源→水域遊憩活動相關公告（網址：<http://admin.taiwan.net.tw/public/public.aspx?no=196>）取得跨部會水域安全宣導訊息。其次可就世界衛生組織單位等（WHO, 2017）水域推廣計畫中了解國際趨勢，最後可從非公部門但具水域安全維護等非營利組織，如紅十字會或相關體育署認可等水域救生團體取得相關教材。

肆、結語

學校乃是學童接受游泳及自救能力最佳機構，而教師與學校對於水域安全宣導之重視與否，將決定往後該群學生對於水安知能之觀念的有無。若該群學生能經由在校期間獲得水安知能之常識，對其往後本身或家人外出旅遊從事危險休閒遊憩水域活動之機會將大幅減少。而如何建立水安知能與救援技能操作，甚或水中自救能力，將取決於學校或教師對於水域安全教育教材選擇使用的過程。本文乃透過教材選用原則以及可取得資源進行建議，但最重要的還是使用者必須因應時效選用或製作合宜的教材，使本防溺概念得以推廣落實。

念得以推廣落實。

作者王文宜為臺北市立大學運動教育研究所副教授

參考文獻

- 內政部消防署防災知識網（2019）。水上活動安全注意事項。2019年3月14日取自網址：http://210.69.173.1/nfa_k/Show.aspx?MID=375&UID=376&PID=372
- 交通部觀光局（2019）。水域遊憩活動相關公告。2019年3月14日取自<http://admin.taiwan.net.tw/public/public.aspx?no=196>
- 行政院災害防救委員會防救災數位學習網（2019）。水上活動注意事項。2019年3月14日取至<http://124.199.65.72/elearning/class/12/LRNViewer.htm>
- 邱承宗（2019）。教材分析與補充教材之編選。載於國家教育研究網路教師教學資料初任縣市輔導員實務手冊，139-154。2019年3月12日取自https://www.naer.edu.tw/ezfiles/0/1000/attach/13/pta_432_6654694_54274.pdf
- 教育部體育署（2019）。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2019年3月10日取自<http://www.sports.url.tw/>

校園水域安全教育之實施——以國立金門大學水域課程為例

文 / 黃仲凌



校園水域活動—新生盃獨木舟競賽。（圖片提供 / 黃仲凌）

壹、前言

校園水域安全教育的實施成效是教育部評估校園游泳及水域運動推動的重要指標之一，長期以來更被視為是校園推動防溺水策略的重要途徑；從各種相關研究發現及實務推動經驗的結果皆指出，藉由教育體系系統化的教學管道，進行學生游泳教學及辦理各種水域活動，增加提供學生學習水域安全教育相關知識與技能的機會，對於推動校園防溺水工作有重大的影響及正面的成效。

根據教育部進行校園溺水事件分析發現，近十四年來的學生溺斃人數資料，溺斃死亡學生共

計610人，溺斃人數從2005年的每年85位學生降至2018年的17位學生（教育部，2016、2017a、2017b、2019），這個結果顯示校園水域安全教育之推動對於防溺水成效有顯著的進展。分析近十幾年來的水域安全政策，在教學層面除了游泳能力的養成外，更擴展到自救能力的學習與應用，接續透過推動水域運動方案強調正確從事水域運動的觀念與技巧，相關推動計畫，例如「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興建教學游泳池實施計畫」、「教育部補助推動學校游泳及水域運動實施要點」及「學生游泳能力121計畫」等，強化學生水域安全認知、全面提升學生游泳及自救技能，這些作為對校園水域安全教



協助地區校園水域運動發展。(圖片提供 / 黃仲凌)

水域課程之教學有其特殊的條件需求，例如良好安全的水域環境、充足的器材設備、完善的硬體設施、專業的人力資源、安全的維護體系等要素；金門大學經過多年的推廣經驗，在師資招募及培訓、器材購置、專業人力養成以及安全水域環境評估與選定後，儼然成為金門地區推動水域運動之「區域資源中心」，對於金門校園水域運動之推動已有良好成效（黃仲凌，2010），長期以來更協助地區各項水域運動之發展。

育有重大的影響，更讓校園溺水事件有效的降低。

因此，透過校園相關課程教導學生游泳技能之提升與推動水域運動體驗課程，培養學生游泳能力、自救能力及參與水域運動體驗，確實對於學生水域安全之提升有正面的影響。本文將以金門大學推動水域課程之案例，進行校園水域安全之實施理念、內容與方式的介紹，以期對校園推動水域安全教育有所助益。

貳、金門大學水域課程推動現況

金門大學長期以來配合教育部推動水域運動發展，自2004年開始實施「推動學生水域運動方案」，受中央單位水域器材補助，校內提升師資水域專長後，即將水域課程納入校內專業學系之必修、選修及全校性體育課程，除了培養專業學系學生學習水域運動相關知識與技能儲備種子教練，亦提供全校學生選修水域體驗課程，強化學生水域運動參與進而提升推動水域安全教育之機會。

目前金門大學對於校園水域相關課程推廣之現況包括：一、專業學系之專業必、選修課程（例如：水上活動與安全指導、進階水上活動與安全指導、立式划槳、獨木舟、風浪板、帆船、衝浪、潛水、游泳）；二、體育選修課程（例如：游泳、獨木舟、風浪板、游泳與基本救生、立式划槳）；三、寒暑假水域相關育樂營；四、協助並輔導地區各級學校辦理水域體驗課程及營隊。

水域運動課程之推動首重安全，如何規劃安全的水域課程讓學生參與，以及如何將水域安全教育融入課程之中，以下內容將提出相關施行方式進行介紹。

參、水域安全教育融入水域課程實施理念

金門大學在進行水域安全教育融入水域課程教學時之理念，可從強化水域安全教育概念與內涵以及從「游泳能力」提升至「水域能力」發展兩個面向進行介紹。

一、強化水域安全教育概念與內涵

目前教育部所提倡之水域安全教育相關教學內容可於「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中獲得各種水域安全及防溺水的資訊，有助於教師在進行教學時之應用；然而水域安全教育所涵蓋的範疇相當廣泛，授課教師應更為廣泛的匯集認知、技能及行為等面向的教學內容，有系統地將水域安全及防溺水教育的內涵及概念統整傳授給學生。除參照「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之內容，本校授課教師致力於透過研究獲取全面性的水域安全教育內涵與概念，並分享給相關水域課程教師，以期傳授學生全面性的水域安全知識。參考黃仲凌（2015）建構校園水域安全教育課程概念與內涵之研究所歸納之水域安全教育課程概念與內涵包括：「游泳能力」、「自救能力」、「安全知識、防溺水知識」、「救溺能力」、「救溺知識」、「危險水域判斷能力」及「環境安全判斷能力」、「個人危機意識」、「溺水案例」、「警戒能力」、「守法精神」、「急救能力」等，藉由水域課程傳授上述概念與內涵來強化學生的水域安全認知、技能及行為，能有效使學生具有全面性的水域安全知識。

二、從「游泳能力」提升至「水域能力」發展

游泳能力的養成長久以來被視為防溺水的重要策略與基礎，一般認為提高游泳能力可以在溺水情況下提升自我保護，但其保護能力仍不清楚，國外一些研究或論述指出難以確認游泳能力是否降低了溺水的風險（Moran等人，2012），主要原因歸咎於「游泳能力」尚無一致認同的定義，以及如何去判定游泳能力。Stallman（2014）針對會游泳技巧之定

義，認為游泳技巧應在所有的水域技巧上發展，聚焦於基本的保護技巧要素，因為這些技巧之間都有其個別保護價值或整合保護價值；其指的技巧包括控制、呼吸、浮力、姿勢、位置、旋轉、推進，以及協調和敏捷。因此，對於預防溺水的水域安全教育相關教學內容，需在一般游泳能力之外，更重視全面性在任何水域環境中熟練和精通的知識與能力，亦即所謂的「水域能力」。綜觀我國近十幾年來的水域安全政策，在教學層面從強調游泳能力擴展到自救能力的重要性，接著推動水域運動方案強調正確水域運動觀念與技巧，便是轉化從「游泳能力」提升至「水域能力」發展的重要改



室內課程—強化水域安全概念。（圖片提供／黃仲凌）



戶外課程—強化水域安全技巧。（圖片提供／黃仲凌）

變，這種轉變呼應了國外對於水域安全教育發展的趨勢。

因此，在進行水域課程之游泳教學的理念上，教學內容不侷限在於競技游泳之四種泳姿：捷泳、蛙泳、仰泳與蝶泳做為游泳教學的課程主要內容，而是先著重於具有基本的保護技巧要素，強化「漂浮」、「呼吸」和「推進」以提供機動性的水中適應的基本技巧。

上述兩個理念乃本校在水域課程中推動水域安全教育的主要目標，有助於提升學生全面性的水域能力，包含認知、技能、情意、行為、態度、價值以及判斷力。

經由上述推動水域安全之重要理念、以下內容提出相關水域課程教學應用與建議。

肆、水域安全教育之應用與建議

一、學科講解

水域課程之執行一般在教室以外之游泳池或水域環境，對於傳授全面性的水域安全教育內涵與概念，必須以教室內執行的方式較為妥適。因此，建議在進行水域課程前期，於教室將本文前述之水域安全教育內涵與概念以及

「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相關內容，以書面資料、簡報、影片等方式於課堂中詳細講授，以期有效的讓學生獲取水域安全的知識與內涵，並有系統的建立正確的觀念與行為，以達到有效防止學生溺水事件之發生。

二、術科演練

經由學科講解後，當學生具有正確的知識與觀念後，水域安全教育之技能學習接續於水域環境進行教學與演練，強化其技能與行為。相關內容建議如下：

（一）基本救生

基本救生對於救溺有相當重要的地位，WHO（2014）在「溺水全球報告」（Global Report on Drowning）中指出，旁觀者做為救援人員的潛在價值已被確認在預防全球溺水行動的十大關鍵組成因素之中。但救溺行為有其風險性，傳授非具有專業救生能力的學生基本救生的實務能力便相形重要，透過實務操作演練將有助於學生在安全前提之下採取正確且適當的救援行為，讓學生具備救溺知識與技能且確保自身安全。

（二）水域技巧

本文所指水域技巧聚焦於基本的保護技巧要素，其亦是游泳能力及水域能力的基礎，無論學生是否自覺具備游泳能力，授課教師必須於課堂中盡可能安排相關呼吸、浮力、姿勢、位置、旋轉、推進、協調和敏捷等水域技巧的教學示範並督促學生演練，演練地點可於游泳池或教學水域環境進行，並採著衣與穿戴助浮衣模擬水中情境，讓學生感受各項水域技巧對自救所需採取的反應能力。



基本救生演練。（圖片提供 / 黃仲凌）

三、水域安全教育之傳承

大學生對於所學除本身知能之提升外，亦應具備對於知識的傳承與應用之能力與責任。教師透過水域課程教導學生水域安全知能，除了讓學生本身受益之外，亦須鼓勵學生傳承水域安全之概念與內涵，將可拓展水域課程對水域安全教育之價值。例如，大學生透過課程實習、辦理各項大帶小活動、營隊，或是志工服務的機會，在適當的場合進行機會教育，傳承水域安全教育知能給中小學學生、社會大眾以及身邊周遭親朋好友，擴大水域安全教育的對象。

以上水域安全教育之應用與建議，若能在進行水域課程時適當的安排教學內容與方式，將能讓學生有效地學習並拓展水域課程對安全教育的價值。

伍、結語

全方位的水域安全教育需有全面性的水域能力養成教育，水域課程的教學內容，應將水域安全相關內涵與概念優先納入核心教學內容之中，本文呼應了Stallman（2014）指出「水域能力」除了「技能」之外，需加上認知和情感能力提供額外的保護，亦即需包括態度、知識、價值和行為之論述。上述內容為金門大學實施水域課程時，對於水域安全教育所抱持的理念，並提出水域安全教育的應用與建議。希冀本文對於水域安全教育融入於水域課程教學之介紹，能對校園在推動防溺水教育有所助益。🙋

作者黃仲凌為國立金門大學運動與休閒學系教授

參考文獻

教育部（2016）。94-105年學生溺水死亡人



水域技巧教學演練。（圖片提供 / 黃仲凌）

數。2019年2月25日，取自<http://www.sa.gov.tw/wSite/public/Attachment/f1469615517562.pdf>

教育部（2017a）。教育部體育署106年度第1次水域安全會報會議資料。臺北市：作者。

教育部（2017b）。教育部體育署106年第3次水域安全會報暨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游泳教學第2次縣市輔導會議會議資料。臺北市：作者。

教育部（2019）。107年溺水分析。2019年3月5日，取自<http://www.sports.url.tw/home/統計數據>。

黃仲凌（2010）。從區域資源整合概念談推動校園水域運動計畫。**大專體育**，109，45-51。

黃仲凌（2015）。建構校園「水域能力」概念內涵之研究。**臺灣體育運動管理學報**，15（2），87-110。

Moran, K., Stallman, R. K.; Kjendlie, P. L.; Dahl, D.; Blitvich, J. D.; Petrass, L. A.; McElroy, G. K.; Goya, T.; Teramoto, K.; Matsui, A.; Shimongata, S. (2012). Can you swim? An exploration of measuring real and perceived water competency.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Aquatic Research and Education*, 6 (2), 122-135.

Stallman, R. K. (2014). The concepts 'can swim' and 'water competition' and their relationship: a conceptual model. *XIIIth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Biomechanics and Medicine in Swimming*, pp.98.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2014). *Global Report on Drowning: preventing a leading killer*. Geneva: WHO.

臺灣與新加坡救生員授證資格與測驗項目之介紹

文 / 陳天賜、莊志仁、陳志成

壹、前言

近年來，臺灣經濟水準提高，國人教育水準提升及所得增加，使得國人對於休閒遊憩活動需求增加。又因臺灣四面環海，湖泊溪河密佈，水域資源相當豐富，再加上臺灣地處亞熱帶，夏季氣候炎熱，整年大約有一半的時間適合從事水域活動，在上述地理環境與氣候的雙重影響，因此國人親水與戲水的機會相當得多，需求也相當的高（許瓊云、郭威聖，2016；蔡鵬如、潘義祥，2011；鍾福啓、沈易利，2013）。在臺灣，每到夏季室內外的水上活動即成為國人夏季主要消暑遊憩活動之一。許多民衆因至海邊、溪流、游泳池或水潭從事遊憩活動時，發生溺斃事件，雖然主管機關大聲疾呼，卻無法避免這樣憾事發生，因此為維護國人在水域活動的權益及安全的考量下，水上安全認知與技術及救生員的訓練與設置顯得十分重要（許瓊云、郭威聖，2016；蔡鵬如、潘義祥，2011）。

根據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的統計資料顯示，臺灣每十萬人溺水死亡率由2001年的3.8，逐年遞減至2017

年的1.5，該年溺水致死人數為342人（行政院衛生福利部，2019），這數據已低於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在最新出版的全球溺水事故報告書中的高收入國家的2.3。但是根據報告書同為華人國度的新加坡在2011年時每十萬人溺水死亡率為0.8（WHO, 2019），且根據World Life Expectancy網站（<https://www.worldlifeexpectancy.com/>）所提供的資料發現新加坡在2017年時每十萬人溺水死亡率降至0.28。根據上述，降低溺水死亡率不外乎從水上安全認知與技術提升及救生員的訓練落實兩方面著手。雖然

表 1 2001 ～ 2017 臺灣意外淹死及溺水死亡人數統計表

年度	人數	每10萬人死亡率	年度	人數	每10萬人死亡率
2001	853	3.8	2010	381	1.6
2002	629	2.8	2011	344	1.5
2003	616	2.7	2012	413	1.8
2004	570	2.5	2013	359	1.5
2005	626	2.8	2014	327	1.4
2006	550	2.4	2015	370	1.6
2007	507	2.2	2016	368	1.6
2008	492	2.1	2017	342	1.5
2009	465	2.0			

資料來源：行政院衛生福利部（2019）。衛生統計—死因統計。下載日期 2019.03.04，網站：<https://dep.mohw.gov.tw/DOS/np-1776-113.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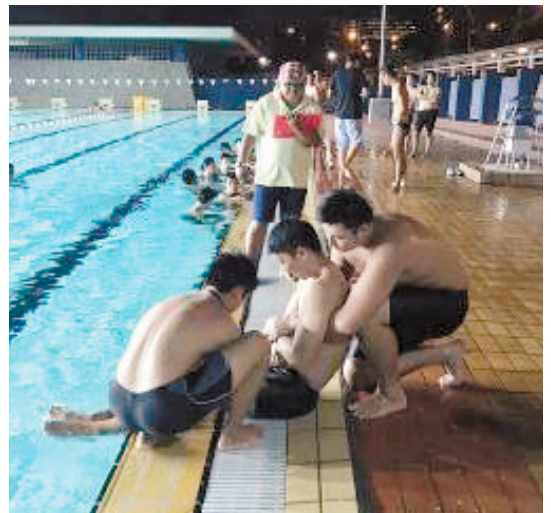
臺灣近年來溺水死亡率逐年下降，表示在此兩方面投入已見成效，但是人命關天，應朝向沒有最好只有更好的方向努力，為維護國人從事水域活動時的安全，救生員的訓練更顯重要。因此本文將概略介紹及比較新加坡與臺灣救生員授證制度，並期能有助臺灣救生員授證制度之發展。

貳、新加坡救生員授證資格與測驗項目簡介

在新加坡，不論是在泳池或開放水域的救生員都須由新加坡救生協會（The Singapore Life Saving Society, SLSS）授證，才能合法執業，且新加坡將救生員細分為游泳池救生員（Pool Lifeguard）、國際游泳池救生員（SSLSS International Pool Lifeguard）、巡邏救生員（Patrol Lifeguard）、國際開放水域陸上救生員（SLSS International Inland Open Water Lifeguard）及國際衝浪救生員（SLSS International Surf Lifeguard）等5種（SLSS, 2019）。本段落依據新加坡救生協會網站（<http://www.lifeguard.sg>）提供的相關資料，將新加坡救生員資格與測驗項目之內容整理歸納如下：



新加坡救生協會救生訓練課程。（資料來源：SLSS (2019). 24th Annual Lifesaving Seminar 2017. Retrieved April 24th, 2019, from the World Wide Web: <http://slss.org.sg/gallery/24th-annual-lifesaving-seminar-2017/>



新加坡救生協會救生教練測驗。（資料來源：SLSS (2019). 30th Lifesaving Instructor Course 2017. Retrieved April 24th, 2019, from the World Wide Web: <http://slss.org.sg/gallery/30th-lifesaving-instructor-course-2017/>

一、依據新加坡救生協會授證辦法規定，申請救生員須具備下列資格：

- （一）根據不同種類救生員須具備之年齡亦有差異，其中游泳池救生員與國際游泳池救生員皆須年滿16歲（或受訓合格時須滿16歲）。另外，巡邏、國際開放水域及國際衝浪等三類救生員須年滿15歲（或受訓合格時須滿15歲）。
- （二）各類救生員考生皆須具備銅牌大獎章（合格的基礎熟練救援知識、理解及實際的水域救援能力）的證照或已具備應試相同救生員資格者。另外，巡邏、國際開放水域及國際衝浪等三類救生員另通過巡邏區域相關知識測驗。

二、依據新加坡救生協會授證辦法規定，新加坡救生員學術科測驗暨複訓項目、方式及評分基準，其簡介如表2所示。

表 2 新加坡救生協會救生員資格檢定測驗暨複訓項目

類 別	檢 定 項 目
游泳池救生員	1.泳池的緊急設備、聯繫流程、危險物（意外）預防準則及緊急行動計畫。 2.急救器具使用（氧氣復甦器具相關問題）。 3.過去1年取得合格之CPR證照。 4.接觸式拖行。 5.無意識無呼吸急救能力。 6.雙人救援。 7.逃脫。 8.頸椎受傷處理能力。 9.模擬測驗。 10.救生四式游法（捷泳、蛙泳、側泳、救生仰泳）分別各游100公尺，11分內完成。
國際游泳池救生員	1.游泳能力測驗。 2.無裝備救援測驗。 3.岸上模擬救援。 4.緊急事件處理技巧（包含搶救生命及急救技巧）。 5.救援相關醫療知識書面能力。 6.緊急事件的基本處理策略的選擇與計劃。 7.辨識和描述工作場所或設施相關的問題。
巡邏救生員	1.理論測驗。 2.急救器具使用（氧氣復甦器具相關問題）。 3.過去1年取得合格之CPR證照。 4.救生管救援。 5.魚雷浮標與腳蹼救援。 6.船隻救援。 7.搜尋水下（2公尺）溺水者。 8.體能測驗。 9.模擬救援。
國際開放水域陸上救生員	1.體能測驗。 2.開放水域中無裝備組合式救援。 3.開放水域岸上模擬救援。 4.緊急事件處理技巧（包含搶救生命及急救技巧）。 5.救援相關醫療知識書面能力。 6.緊急事件的基本處理策略的選擇與計劃。 7.辨識和描述工作場所或設施相關的問題。
國際衝浪救生員	1.體能測驗。 2.水下救援能力。 3.衝浪環境無裝備組合式救援。 4.岸上模擬救援。 5.急救術測驗。 6.救援相關醫療知識書面能力。 7.緊急事件策略擬定與執行。 8.辨識和描述工作場所或設施相關的問題。 9.船隻救援。

資料來源：SLSS (2019). *The Singapore Life Saving Society Awards Syllabus*. Retrieved March 4th, 2019, from the World Wide Web: <http://slss.org.sg/wp-content/uploads/2018/01/SLSS-Awards-Syllabus-Updated-as-at-14th-July-2017.pdf>

參、臺灣救生員授證資格與測驗項目簡介

目前臺灣的救生員須由教育部體育署（以下簡稱體育署）審定認可的單位合法授證，方能在泳池或開放水域執業。本段落依據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授證資訊網站（<http://www.lifeguard.utapei.edu.tw/index.php>）提供的資料，將臺灣救生員資格與測驗項目之內容整理歸納如下：

一、依據救生員資格檢定辦法第4

條規定，申請救生員應具備下列資格：

- （一）須年滿18歲；未滿20歲者，並徵得法定代理人同意。
- （二）6個月內曾受訓練機構所辦救生員訓練合格，並取得證明文件。
- （三）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8小時以上，並取得證明文件。

二、依據救生員資格檢定辦法第9條規定，救生員



臺灣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急救能力測驗。（資料來源：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授證資訊網站（2019）。107年訪視照片。下載日期2019.04.24，網站：<http://www.lifeguard.utapei.edu.tw/G03.php?AlbumID=14>）

證書有效期間為3年，經累計16小時以上複訓且合格及取得第10條第2款參加安全講習活動證明文件者，於效期屆滿1個月前至6個月內之期間，得申請證書效期之展延，每次展延期間為3年。

三、依據教育部頒布的「救生員資格檢定辦法」學術科測驗暨複訓項目、方式及評分基準，其簡介如表3及表4所示。

表3 教育部「救生員資格檢定辦法」救生員複訓項目、方式及評分基準

項 目	內 容
學科（時數6小時）	包括救生安全、徒手救援、急救、救援器材、船艇救援知識複習與救生新知……等。
實務操作（時數8小時）	包括基本能力、救援能力、急救能力、救援器材運用…等實務操作演練。
複訓測驗（時數2小時）	1. 學科測驗（70分合格） 2. 長背板救援（3分鐘完成） 3. 200公尺救生四式（6分鐘完成） 4. 心肺復甦術（含體外自動心臟去顫器）

註：複訓測驗檢定方式同救生員資格檢定方式

資料來源：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授證資訊網站（2019）。教育部「救生員資格檢定辦法」學術科測驗暨複訓項目、方式及評分基準。下載日期2019.04.24，網站：<http://www.lifeguard.utapei.edu.tw/B07.php>

表 4 教育部「救生員資格檢定辦法」學術科測驗項目、方式及評分基準

學科	術科	項目名稱	合格標準	檢定方式
1.救生概論 2.游泳池安全常識 3.急救	基本能力	25公尺游泳	25秒	蹬牆出發、不限姿勢。
		200公尺救生四式	5分30秒	蹬牆出發，抬頭捷、抬頭蛙、側泳、基本仰泳式依序各游50公尺。
		踩水	3分鐘	不限姿勢、不著地、不攀附。
	救援能力	25公尺拖帶假人	50秒	限時內完成拖帶假人25公尺。
		20公尺潛泳	合乎規定	蹬牆出發，過程中身體任何部位皆沒於水中，姿勢不限。
	急救能力	心肺復甦術（含體外自動心臟去顫器）	合乎規定	雙人操作CPR+AED
		長背板救援	3分鐘	一位溺者、三位就者輪流操作，含快速起岸
		異物哽塞（含復甦姿勢）	合乎規定	操作哈姆立克法及復甦姿勢
	救援器材運用	拋繩救援	1分鐘	就者採用任一方式（上、下、側）拋擲，溺者距離就者10公尺處。 繩粗8±1公厘，繩長16.5～17.5公尺，材質為浮水繩。 第一次拋擲未過者，得於時限內收繩再拋。
	綜合評定	模擬救溺	合乎規定	（依指示操作下列題組之一） 救者跨步式入水→正面潛水接近→摟胸帶人3公尺。 救者蹬牆出發→正面接近→正面抱頭解脫。 救者打樁式入水→正面潛水背面接近→雙手拖腋帶人3公尺。

注意事項：

- 1.經教育部體育署審定通過後之各受認可機構應遵守上列基準實施。
- 2.學科採「是非、選擇」題型各25題，合計50題，應試時間30分鐘，應試開始後15分鐘後始得交卷。
- 3.學科測驗未達70分者，不得參加術科測驗。
- 4.學、術科檢定時，應全程錄影存證。
- 5.救生員檢定場地、踩水、模擬救溺應於深水區實施（水深達150公分以上）。
- 6.術科所需檢定器材應符合規格與作業程序之要求。例如：假人灌水後重量須達37公斤以上，且應置於深水處；實施CPR之安妮吹氣後胸部應能起伏，而非僅以模擬施作。
- 7.術科單項測驗不及格者應立即收取泳帽，不得再參與後續項目測驗，且不得當場補考。

資料來源：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授證資訊網站（2019）。教育部「救生員資格檢定辦法」學術科測驗暨複訓項目、方式及評分基準。下載日期2019.04.24，網站：<http://www.lifeguard.utapei.edu.tw/B01.php>



臺灣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學科測驗。(資料來源：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授證資訊網站(2019)。107年訪視照片。下載日期2019.04.24，網站：<http://www.lifeguard.utaipai.edu.tw/G03.php?AlbumID=14>)

肆、結論

根據前文發現，兩國的救生員授證制度各有優點，新加坡的救生員訓練分類相當仔細，共分為5大類，各類救生員檢定項目相當充實，其中包含了一般術科及實務操作，且受訓前的資格與基礎能力要求相當嚴格，這是新加坡水域活動溺水致死率每10萬人僅0.28的主要因素之一。至於，臺灣四面環海，國人從事水域活動的機會相當的高且多元，目前每10萬人的溺水致死率約為1.5，優於其他高收入國家的2.3，表示我國在水域安全教育與救生員訓練成效相當不錯，但是目前臺灣的救生員制度並無分類，受訓與複訓的項目皆相同，可能會造成資深者因熟悉而忽略了複訓的重要性。救生是攸關生命之事，應該用追求更好的態度來面對，因此借鏡新加坡的制度，或許有機會讓臺灣的水域活動朝向零死亡率的目標邁進。🕒

作者陳天賜為真理大學運動管理學系教授、莊志仁為真理大學運動管理學系講師、陳志成為真理大學運動管理學系教授

參考文獻

行政院衛生福利部(2019)。**衛生統計—死因統計**。下載日期2019.03.04，網站：<https://>

dep.mohw.gov.tw/DOS/np-1776-113.html

教育部體育署救生員授證資訊網站(2019)。教育部「救生員資格檢定辦法」學術科測驗暨複訓項目、方式及評分基準。下載日期2019.04.24，網站：<http://www.lifeguard.utaipai.edu.tw/B01.php>

許瓊云、郭威聖(2016)。**救生員認證與培訓**。學校體育，157，24-33。

蔡鵬如、潘義祥(2011)。教育部推動游泳教學計畫之探討。**臺大體育**，53，49-61。

鍾福啓、沈易利(2013)。游泳池風險管理之應用探討。**海峽兩岸體育研究學報**，7(2)，67-78。

SLSS(2019). *The Singapore Life Saving Society Awards Syllabus*. Retrieved March 4th, 2019, from the World Wide Web: <http://slss.org.sg/wp-content/uploads/2018/01/SLSS-Awards-Syllabus-Updated-as-at-14th-July-2017.pdf>

WHO(2019). *Global report on drowning: preventing a leading killer*. Retrieved March 4th, 2019, from the World Wide Web: https://www.who.int/violence_injury_prevention/global_report_drowning/en/



新加坡救生協會救生教練講習。(資料來源：SLSS (2019). *30th Lifesaving Instructor Course 2017*. Retrieved April 24th, 2019, from the World Wide Web: <http://slss.org.sg/gallery/30th-lifesaving-instructor-course-2017/>

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競賽之介紹

文 / 陳堅錐

壹、前言

臺灣地處亞熱帶地區，四面環海水域資源豐富，故游泳戲水為國人熱愛從事休閒活動之一。根據教育部統計，自民國94年至107年，每年學生溺水死亡人數從85人降低至17人，發生地點以開放水域（如海、河、圳溝等）為主，發生月份以每年6-8月為最多；另，內政部統計處，依據消防機關近五年（102-106年）救溺資料顯示，暑期青少年溺水救援比例占全年45.16%，近乎一半比例甚高，且多為戲水、失足等原因（內政部統計處，2018）。又，內政部消防署103-106年各消防機關執行救溺勤務統計顯示，平均每年國人溺水案件多達713件，其中死亡

人數占59.38%近六成，且溺水死亡人數每年有上升趨勢（103年365人，104年368人，105年462人，106年498人）（內政部消防署，2019）。由以上數據可見，溺水已是一嚴重問題，政府及社會大眾均須加以重視及防範，而教育部自民國90年開始為提高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推動一系列校園水域安全相關計畫，除學校體育課所實施之游泳與自救課程外，還有校園水域安全宣導及學生水上救生競賽等活動，期透過課程及多元化之宣導與競賽等活動，讓各階段學生均能建構正確水域安全知識與技能，主要目的即為降低學生發生溺水意外事件機率。本文將介紹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競賽實施概況。



拋繩救生比賽。（圖片提供 / 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



穿蛙鞋帶魚雷浮標救生競賽。（圖片來源／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

貳、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錦標賽辦理紀要

「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自民國99年起辦理，由教育部體育署指導，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主辦，本項競賽項目依照部分國際救生競賽項目辦理，並採用國際救生總會ILS（International Lifesaving Federation）最新水上救生競賽規則，競賽辦理主要目的為預防學生發生溺水事件且培育優秀水上救生選手，且此賽事為學生申請甄試升學管道之一，以鼓勵學生參與。茲將近三年賽事辦理組別、項目與參賽情形整理如表1。

「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於每年三、四月間舉辦二天賽程，大約有八至九個縣市

學校隊伍組隊參加，於各項比賽獲得優勝的學生可以此成績申請升學甄試，故每年均有不少的學生以水上救生競賽成績升學，且持續參與「全民運動會」水上救生競賽或代表國家參加世界救生大賽及世界運動會水上救生等項目。

「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至今已經辦理9屆，每年辦理項目以游泳池項目為主，參與隊數人數穩定，選手們技術純熟成績優異，每年均有項目打破大會紀錄表現。觀察我國所舉辦與救生相關競賽，除「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外，尚有二年舉辦一屆之「全民運動會」的水上救生競賽項目，此二賽事所辦理的項目均相同，有不同之處在於參加對象，「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限定只有國、高中學生參與，「全民運動會」則限15歲以上具救生員證者由縣市政府選拔組隊報名始得參加。就救生競賽項目部分，我國與國際所舉辦項目有所差別，以國際救生總會每二年所舉辦一次的世界救生大賽而言，舉辦項目包括游泳池競賽及海洋競賽二類（見表2），可見我國在「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及「全民運動會」水上救生競賽，均只辦理游泳池競賽項目，缺少海洋競賽項目。

表 1 105-107 年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辦理情形

參加人數				競賽項目
組別	104學年	105學年	106學年	
國中女子組	31人	32人	23人	200M 障礙游泳 50M 帶假人 100M 混合救生
國中男子組	52人	50人	52人	100M 穿蛙鞋帶假人 100M 穿蛙鞋用浮標帶假人
高中女子組	25人	23人	27人	200M 超級救生員
高中男子組	51人	58人	70人	4 × 50M 障礙游泳接力 4 × 25M 帶假人接力 4 × 50M 混合救生接力
總計	159人	163人	172人	拋繩救生（12.5M）（國中組10M）
	44校	32校	39校	

資料來源：教育部體育署（2019）整理自104-106學年度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成果報告書

表 2 世界救生大賽競賽項目

游泳池	海洋
兩百公尺障礙游泳	魚雷浮標救生
五十公尺帶假人	沙灘奪旗
一百公尺混合救生	沙灘賽跑
一百公尺穿蛙鞋帶假人	沙灘接力
一百公尺穿蛙鞋浮標拖假人	救生橈競賽
兩百公尺超級救生員	救生板競賽
拋繩救生	救生板救生
4×25公尺 假人接力	鐵人賽
4×50公尺 障礙接力	泰普林接力
4×50公尺 混合接力	模擬救生反應賽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2007）國際救生總會競賽規則

參、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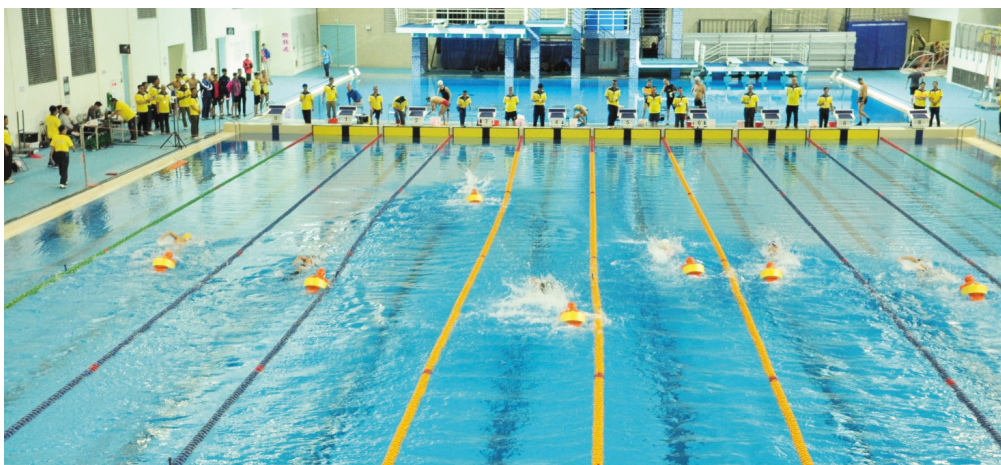
由於我國國人及學生在溺水事件發生地點均以溪、河、海洋居多，占60%至70%之間，在游泳池發生極少僅有1%，可見，學生所學游泳與自救技能及游泳池的安全管理與戒護已經頗有成效，但在開放水域環境的危險評估與緊急狀況因應能力上仍有

待加強。為防止開放水域溺水意外發生，須在學校教育再予以強化，唯有從小灌輸水域安全觀念及學習各項救生技能，才能有效因應與預防溺水事件發生。而我國每年所舉辦的「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立意良好但因受限場地與經費等因素，僅辦理游泳池類之競賽項目實為可惜，建議未來宜能規劃辦理海洋競賽項目，並且擴大參與年齡範圍，讓小學及大學學生有機會參與，並且仍應持續進行校園水域安全教育的推廣，鼓勵更多的縣市及學校組隊參加競賽，以落實及驗收學生游泳與自救教學及推廣成效，以達到減少學生溺水意外發生之目標。

作者陳堅錐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海洋運動休閒系副教授

參考文獻

- 內政部統計處（2018/7/13）https://www.moi.gov.tw/stat/news_detail.aspx?sn=14421
- 內政部消防署（2019/1/20）<https://www.nfa.gov.tw/cht/index.php?code=list&ids=484>
- 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2007）。國際救生總會競賽規則。台北市。



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一帶假人比賽。（圖片提供 / 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

中油有愛

獎助菁英運動員 扶植偏鄉運動校隊

文 / 許光熙、圖片提供 / 台灣中油公司



前行政院賴清德院長頒發107年體育推手獎金質獎給本公司前任董事長戴謙（右）。

肩負著國家能源重責大任的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油），致力於「環境保護、經濟發展與社會關懷」三贏局面，具體努力面向包括「社區關懷」、「照顧弱勢族群」、「公益活動」及「能源教育及宣導」等，善盡國營事業應有的社會責任，以創建和諧社會為最大目標。中油基於「永續社會」及「人才培育」的理念，積極贊助國內重要運動賽事，並培植國家優秀運動員。

中油為促進體育運動發展，溯自民國91年即設

立「獎助菁英運動員諮議委員會」，並訂定「中油公司獎助菁英運動員培育實施要點」，提供優秀運動選手獎助金及支持運動賽事發展。中油十多年來，獎助菁英運動員個人，為嘉惠到學校運動校隊孩子身上，中油於106年擴充修訂原有實施要點，更名為「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獎助菁英運動發展實施要點」擴大支持運動發展，主要有獎助菁英運動員、獎助偏鄉運動校隊，並於107年首度榮獲教育部體育署頒發「107年度體育推手獎贊助類金質獎」之殊榮。

中油為菁英運動員加油

國際亮眼的菁英選手除了每天孜孜不倦的淬鍊，自身堅強意志與熱情的投入，並需要教練竭盡心力的指導，及親友的長期關心之外，還有默默在選手背後擔任推手的企業及個人，中油秉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精神，從91年至108年5月總計獎助10所學校運動校隊及菁英運動員229人次，金額高達7,902萬元。中油副總經理方振仁提及獎助菁英運動員如網球選手盧彥勳、王宇佐、易楚寰、謝淑薇、詹詠然、莊佳容、莊吉生等人；桌球好手如2013年世界桌球錦標賽摘金的莊智淵，2013及2015世大運拿下男雙二連霸的江宏傑、黃聖盛，18歲即登上世界第21的「桌球神童」林昀儒；臺灣羽球史上首位「世界球后」戴資穎，2017世大運羽球混雙奪金的李佳馨；屢屢在各項賽事獲勝的鐵人三項張家班鐵人隊張嘉家、張家豪、張婷婷三姊弟等，全在中油獎助菁英運動員之列。臺灣運動健兒持續在國際體壇發光發熱，增加臺灣在國際競賽場上的能見度。

身為石化業界龍頭及能源領域領導者，希望透過獎助愛運動的孩子，促使「善念循環」的思



台灣中油公司積極獎助力潛力的體育選手，2017臺北世大運羽球混合雙打金牌李佳馨選手（右）及2017年1月登上世界青少年羽球排名第一的李佳豪選手（左）均為台灣中油公司獎助的菁英運動員。姐弟倆特來台灣中油公司致贈感謝狀，由時任總經理劉晟熙（中）代表接受。

維能在全臺孩子心中一直延續下去。中油副總方振仁欣慰的提到，103年臺灣網球女將謝淑薇與父親謝子龍，親赴中油拜會當時董事長林聖忠，感謝中油自95年起連續7年提供贊助，才能讓她有機會登上網球大滿貫競技場，謝淑薇當面致贈親筆簽名球，並贈予2013年溫布頓錦標賽（Wimbledon Championships）及2014年法網的大會毛巾，表達對中油的感謝；2017世大運羽球混雙金牌李佳馨於賽後，偕同弟弟李佳豪前往中油致贈感謝狀，由時任中油總經理劉晟熙代表公司接受2位選手的致意，會面時場面溫馨感人，相談甚歡，因為佳馨、佳豪的媽媽陳曉莉是中油的同事，從小就在中油長大，對於中油有份特殊的情感；接受中油的獎助金



謝淑薇、盧彥勳、詹詠然致贈簽名球拍及簽名球給中油公司，感謝中油公司長期的贊助。

猶如受到娘家的照顧與支持，穿著中油火炬標誌的球衣更是備感榮耀，2018年1月底於澳洲公開賽獲得青少女單打、雙打冠軍的網球好手梁恩碩，4月2日與梁媽媽夏碧雲赴中油致贈感謝狀給時任董事長戴謙，戴董事長讚譽說：「成功來自於堅持，只有認真的人才會成功」，期勉梁恩碩在國際發光發亮成為臺灣之光。

中油傳愛偏鄉運動校隊

中油於106年擴充修訂原有「中油公司獎助菁英運動培育實施要點」，將獎助對象擴增至國內各級公、私立學校運動校隊，考量臺灣許多偏鄉孩子無法擁有與都市同等的資源，偏鄉學校運動校隊經常缺乏穩定的資金挹注，新修訂要點特別列入獎助位處偏鄉區域的運動校隊，希望促進偏鄉小孩藉由運動

學習而具備一技之長，促使孩子有機會翻轉自己的人生，更提醒每位孩子體悟自己的天賦，尋覓到可以自己發揮的位置，就能讓自己的人生閃閃發亮。

苗栗縣公館鄉福基國小鄰近中油探採事業部出磺坑礦場，全校僅六班116名學童，棒球校隊自104年9月成軍，棒球隊成員就有20名，80%來自低收入原住民、單親及隔代教養的家庭，其中11名隊員為圓棒球夢而跨區就讀，小小年紀離家寄居於校外倉庫改建而成的球員宿舍。成立之初，只有5顆舊球及1根球棒，並在克難的水泥籃球場地練球，卻在105年即揮出全縣冠軍。球員們犧牲課外休閒及爭取分秒訓練的時刻，全心全力為棒球之路打拼，於106年第20屆諸羅山盃國際軟式少棒邀請賽，一舉奪得低年級組冠軍。



1



2



4

1. 體育推手獎贊助類金質獎。
2. 台灣中油公司副總經理方振仁。
3. 本公司獎助三鐵好手「張家班鐵人家庭」三姊弟張嘉家、張家豪和張婷婷，三人在體育賽事表現均相當亮眼。
4. 107年1月於澳洲公開賽甫獲青少女單打、雙打冠軍的網球好手梁恩碩107年4月2日致贈感謝狀給時任台灣中油公司董事長戴謙。



107年5月苗栗縣公館鄉福基國小棒球隊菁英運動發展獎助金捐贈儀式。

中油協助偏鄉國小校隊推動棒球運動，獎助福基國小棒球隊菁英運動發展獎助金25萬元，捐贈儀式於106年5月23日在福基國小綜合教室舉行，由中油探採事業部時任陳大麟副執行長代表捐贈，福基國小徐世芬校長表示，在中油獎助金挹注之下，球隊的護具裝備與技術訓練皆能往上提升，因為深知資源得來不易，球員們感恩之情溢於言表，並允諾將形塑良好品格，且用心打球，爭取最佳成績來回報中油的愛心。此外，107年中油獎助偏鄉運動校隊，計有棒球：苗栗縣福基國小、苗栗縣立苗栗國中、開南大學；籃球：苗栗縣立明仁國中、苗栗縣立大倫國中；曲棍球：彰化縣立平和國小，關懷偏鄉運動校隊在中油獎助之下，球員們更能勇往直前在球場上追夢圓夢。

中油有愛賽事成立球隊

中油多年來還贊助及協助宣傳國內重要運動賽事，響應企業投資體育政策，提升民間投入體育經費，106年主動爭取成為「2017年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官方贊助商，提供世大運期間大會汽車燃

油，合計贊助金額為3,000萬元；在企業內部則鼓勵成立運動社團，帶動運動風氣深入職場；在社區則舉辦睦鄰區球賽，培養社區民衆參與體育活動風氣，強化與社區的互動與情誼，以廣泛多元且實際的行動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中油足球隊在40前就是臺灣的冠軍隊，台電男子足球隊成立於民國68年，就是為了與中油爭奪經濟部運動會足球冠軍獎盃，於是台電招募好手成立台電足球隊。據中油副總經理方振仁提示，中油於108年初啟動中油男子足球隊籌備計畫，3月成立籌備工作小組，現已選定中油煉製事業部為培育主管單位，以高雄做為訓練基地及主場，主要考量高雄足球場地設備及環境較為完善，有關教練、助理教練、球員、防護員、物理治療師等甄選事宜，正由籌備工作小組研訂執行中，目標在109年成立足球隊，投入企業甲級足球聯賽，不僅與台電足球隊進行良性競爭，更能串連起國中、高中及大學三級足球永續的培訓系統。⊙

作者許光庶為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教授兼運動教育學院院長

文 / 紅藍創意、圖片提供 / 中央社、108年全大運、中華民國壘球協會

► **楊俊瀚** 全大運刷新紀錄 手握世錦賽門票

有「臺灣最速男」之稱的短跑選手楊俊瀚，5月在嘉義民雄中正大學舉行的108年全大運田徑項目中，因男子100公尺提前起跑，而沒能出賽，所幸他在200公尺項目中，準決賽以20秒81成績晉級，並在決賽以20秒37衝刺摘金。優秀成績不僅讓楊俊瀚個人在全大運200公尺項目，奪得四連霸佳績，也一舉超過世錦賽20秒40的門檻，獲得今年10月在卡達杜哈舉辦的世界田徑錦標賽門票，在田徑場上繼續為國爭光。

郭婞淳 亞錦賽摘三金破三紀錄 一舉挺進東京奧運 ◀

2018年世錦賽是東京奧運積分第1站，國際舉重總會重新調整量級後，我國「舉重女神」郭婞淳也由女子58公斤量級，轉戰59公斤量級。今年4月在中國寧波舉行的亞洲舉重錦標賽，郭婞淳在女子59公斤級賽事中，抓舉先後挑戰100公斤與103公斤成功後，第3次試舉挑戰106公斤也成功達成，替中華隊率先取得1面抓舉金牌，並且更打破由她自己所保持的女子59公斤抓舉世界紀錄。

郭婞淳在挺舉第1次試舉挑戰130公斤成功，第2次試舉134公斤一次過關，第3次試舉挺起137公斤，成功破世界紀錄再奪金，最後總和243公斤更打破世界紀錄，總計為中華隊拿下3面金牌。有了這次亞錦賽摘金加冕，郭婞淳更有自信地表示，終極目標將要在東京奧運中奪金。

► **潘政琮** PGA美巡賽冠軍金盃 32年來臺灣首位得主

我國高爾夫球好手潘政琮，四月在美國南卡羅來納州所舉行的「PGA傳承高球賽」中，以總桿數272桿，捧回生涯首座PGA金盃。這也是繼1987年陳志忠在PGA洛杉磯公開賽奪得金盃後，我國32年來首位獲得美巡賽冠軍的高球好手。

潘政琮在最後一輪於第5洞、第9洞、第10洞、第12洞抓下4桿，繳出低於標準桿4桿的67桿成績，總成績為低於標準桿12桿的272桿，以1桿差距，擊敗美國好手庫查爾。

27歲的潘政琮表示，在PGA賽事中奪冠是他從小的夢想，經歷79場美巡賽後，如今實現夢想，並順利取得2020~21球季資格，以及明年首度出戰美國名人賽資格，同時也收到首張PGA錦標賽門票。這場賽事更讓他從原本世界排名113名，現在躍居至55名更上一層。

李智凱 體操世界盃鞍馬摘金 東京奧運近在咫尺 ◀

「體操世界盃」是2020東京奧運資格賽，總共有8站分站，將取3站最佳成績列入最後資格評比。臺灣體操好手「鞍馬王子」李智凱，從2018年開始便先後在德國、澳洲連拿2金，3月在2019體操世界盃杜哈站，更拿下第3面奧運積分賽金牌，揮別上一站亞塞拜然巴庫站因感冒未能奪金的遺憾。

李智凱在決賽時，以招牌的「湯瑪士迴旋」動作，和日本好手龜山耕平以15.400平分，雖然李智凱決賽難度分僅6.500分，不如龜山耕平的6.800分，但他的執行分高達8.900分，優於對手的8.600分。依體操規則，當選手總分相同時，以執行分高者為勝，因此李智凱最後奪下杜哈站金牌。目前他在鞍馬項目先取得3金、90分積分，積分中排名第1，奧運門票幾乎咫尺可得。



▶ 連珍羚 世界巡迴賽北非摘金 俄羅斯摘銀

有臺灣「柔道甜心」之稱的連珍羚，3月在北非摩洛哥「馬拉喀什大獎賽」女子57公斤級決賽中，以1比0擊敗波蘭女將安娜，替中華隊奪得一面金牌。「馬拉喀什大獎賽」是IJF國際柔道總會的世界巡迴賽系列之一，屬於第四層級賽事，奪金後可獲得700分積分。

接著她馬不停蹄地參加4月在俄羅斯的「葉卡捷琳堡大滿貫賽」，並獲得銀牌，為她增加了700積分，共為她增加了1,400個積分。同樣4月在阿拉伯聯合大公國阿布達比舉辦的亞洲盃，連珍羚則因肩膀脫臼在銅牌戰止步，獲得252積分，累計積分3,600，目前世界排名第10名。東京奧運的柔道參賽權，取決於明年5月25日公布的世界排名，排名前18名選手，即可獲得奧運參賽門票。



文姿云 空手道超級聯賽 杜拜摘金 摩洛哥、土耳其摘銀 ◀

臺灣空手道女將文姿云，是連續兩屆亞運空手道連霸的好手，在奧運積分賽場上也表現極佳。今年2月，在空手道超級聯賽杜拜公開賽中，文姿云決賽以4比3佳績，擊敗世界排名第一的烏克蘭女將特里加，贏得金牌。4月在摩洛哥拉巴特，及5月在土耳其則分別摘銀。總計「世界一級空手道超級聯賽」在杜拜、摩洛哥拉巴特與土耳其站，文姿云共3度闖進決賽。

有鑑於2020東京奧運舉辦量級縮減，女子50公斤量級與55公斤量級合併為一個量級，每個量級積分排名前2的選手可直接取得奧運門票，目前文姿云在空手道女子55公斤級積分排名第1，東京奧運門票十拿九穩。





► 梁恩碩 ITF日本岐阜女網賽女單亞軍

有「小鋼砲」之稱的網球好手梁恩碩，5月在ITF日本岐阜女網賽中，獲得亞軍殊榮。自2018年在南韓首爾職業女網賽封后後，「日本岐阜女網賽」是梁恩碩生涯中，第三度打進ITF層級的女單冠軍賽事。

梁恩碩先是擊敗世界排名94的中國好手朱琳，摘下八強門票，這也是她生涯首度擊敗排名百大好手。接著在四強賽與日本地主隊岡村恭香鏖戰3盤，歷時2小時又3分鐘，在決勝盤靠著搶七大戰驚險取勝。冠軍賽則對上世界排名104的哈薩克女將迪雅絲，最終苦撐1小時又2分鐘，以0比6、2比6直落二獲得亞軍。梁恩碩在本賽獲得亞軍，世界女單排名從原本的190名升至新高155，繼續往百大目標邁進。

戴姿穎 馬來西亞公開賽、新加坡公開賽奪

「世界球后」戴姿穎4月在馬來西亞公開賽，及新加坡羽球公開賽女單決賽中，不負眾望雙雙奪冠。其中馬來西亞公開賽，戴姿穎更是近13年來在女單寫下三連霸的選手。

至於新加坡羽球公開賽冠軍賽，戴姿穎與2017年世錦賽冠軍日本好手奧原希望鏖戰2局，耗費41分鐘，最後以21比19、21比15直落二奪冠，這也是戴姿穎生涯第4度進入新加坡公開賽決賽。

「新加坡羽球公開賽」是世界羽球聯盟（BWF）世界巡迴賽超級500等級的高級賽事，2017年戴姿穎也曾於新加坡賽事中奪冠。目前戴姿穎總計累積生涯超級賽（超級500以上等級）第19冠，期望下半年賽事，有機會追平由中國選手王儀涵所創造的女單20冠紀錄。



► 中華臺北代表團 2019夏季世界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獲佳績

每四年舉辦一次的「夏季世界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我國自1991年首度參加至今，今年2019年3月的夏季世界特殊奧林匹克運動會，在阿拉伯聯合大公國阿布達比及杜拜舉行，中華臺北特奧代表團共獲23

金、21銀、9銅佳績。包括：競速輪滑5金5銀1銅、保齡球4金1銀2銅、融合滾球6金2銀、融合籃球1金、桌球2銀2銅、羽球1銀1銅、田徑7金10銀3銅。

其中競速輪滑隊的林威廷、吳靜鳳，及保齡球隊運動員周憶敏，更個別獲得3面金牌。另外，中華臺北籃球隊也替臺灣奪下參賽史上首面金牌。此次特奧會共計有190個國家參賽，運動員總人數高達7000多名，中華臺北代表團含隊職員、教練及選手共計93人，其中50位選手分別參與田徑、自行車、羽球、保齡球、融合滾球、融合籃球、桌球、輪滑等8種運動種類競賽。



中華女壘 亞洲盃女子壘球錦標賽奪銅牌

前身為亞洲盃錦標賽的「亞洲盃女子壘球錦標賽」，5月於印尼雅加達舉行，在4強賽中，中華隊因不敵中國，退而與菲律賓爭奪銅牌，終場以10比0、4局拿下銅牌，並取得今年9月將在中國上海舉行的「奧運女壘亞洲/大洋洲奧運資格賽」參賽資格。

棒壘球在2020年將重返奧運，但僅6隊能參賽，扣除主辦國日本及去年世錦賽冠軍美國隊，其餘4個名額由各州資格賽產生，包括美洲區2席、歐非區1席、亞太區1席。9月的奧運資格賽，將包含亞洲盃前6名球隊及大洋洲的紐西蘭、澳洲共8隊，爭取僅一張的東京奧運參賽資格。而中華女壘除了獲得奧運資格賽門票外，亞洲盃前3名隊伍，也將自動獲得2021年首屆世界盃女壘賽門票。



▶ 林郁婷 拳擊亞錦賽奪金牌 創連兩屆金牌榮耀

「2019拳擊亞錦賽」4月在泰國舉行，女子拳擊好手林郁婷在57公斤級四強戰中，先擊敗烏茲別克奧運國手米爾薩耶娃，終場則以5：0壓倒性分數，擊敗泰國選手迪克素，榮獲亞錦賽金牌。



林郁婷在2017年的胡志明市亞錦賽，曾以女子54公斤級奪下金牌，當時也是臺灣女子拳擊選手睽違12年得到亞錦賽金牌。2018年在雅加達舉辦的亞運，林郁婷轉戰蠅量級48-51公斤級奪銅，接著新德里世錦賽又奪54公斤級金牌。

今年，林郁婷改打57公斤奧運級別比賽，更是旗開得勝，一舉奪金，也創下臺灣連續兩屆拳擊亞錦賽金牌的紀錄。林郁婷表示，接下來的目標，更希望能在2020年東京奧運一舉奪金，為國爭光。

鄭兆村 鑽石聯賽亞軍 奧運入場券到手

4月在卡達杜哈舉行的「亞洲田徑錦標賽」，我國男子標槍選手鄭兆村雖然第1擲踩線成績不算，但在第2擲奮力擲出86公尺72後，分數便一路領先，最後以第2擲高分擊敗上屆亞錦賽銅牌印度選手辛格，這也是鄭兆村首度在亞錦賽標槍項目中摘金。

5月鄭兆村繼續參加國際田徑總會「2019鑽石聯賽上海站」，同樣在第2擲擲出86公尺93，一舉達到奧運參賽標準85公尺，取得2020東京奧運田徑賽門票，也成為我國第3位拿到東奧資格的選手。終場鄭兆村以第3擲的87公尺12，敗給德國選手霍夫曼的87公尺55，奪得亞軍殊榮，這也是我國選手在鑽石聯賽史上第1面獎牌。





並與校內媒體實習課程結合，進行為期4~6週的賽事規則、體育主播及球評、賽事模擬拍攝等課程的培訓，期間並邀請電視臺資深主播、記者及製作人進行專業課程講座，例如文化大學邀請緯來體育台張繼元主播及吳俊葵攝影、民視新聞台體育蔡晴景主播及李健成攝影、三立電視台鄧威主播等教授專業課程；另外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除邀請前跆拳道奧運國手陳怡安親自為學生教授跆拳道運動規則外，全中運及全大運跆拳道決賽賽事直播期間，也將與學生主播合作擔任專業賽事評論員的角色。

高署長表示：「透過學生自己直播屬於自己的運動賽事，除了能讓學生更深入瞭解運動賽事外，希望未來學生能發揮創意，為MOESports賽事直播注入新血，也培養出屬於MOESports的百萬訂閱YOUTUBER」。轉播指導老師顏瑜玫老師表示「桌球比賽轉播難度相當高，鏡頭要抓住桌球及選手快速移動的節奏更是考驗功力，能夠將這次的轉播教學實際運用在實務之中，是很不錯的模式，另外學生團隊在不到3個月的訓練就可以上線，表現優異，值得鼓勵」。此外，目前所直播的全中運、全大運桌球決賽影片已累計超過10萬次的觀賞次數，效果令人驚艷。

■ 107學年度HBL高中籃球總決賽 3月16日臺北小巨蛋爭冠

臺灣籃壇盛事之一107學年度高中籃球甲級聯賽總決賽，於3月16、17日在臺北小巨蛋登場，今年能仁、永仁均希望以全勝之姿挑戰金盃，南山則是男女隊伍雙雙取得四強門票，高苑是男子組南部學校唯一代表，都有一定要贏的堅強意志，至於北一女及光復高中一個是睽違3年再度返回4強之列，光復則是隊史首次進入小巨蛋，雖然可能怯場，但只要克服心理壓力，這兩匹黑馬的威力絕對不容小覷。



今（108）年FOX體育家族頻道依舊即時掌握各場賽事戰況，帶來場場精彩的電視轉播及網路直播，並於全亞洲同步轉播，邀請民衆一同感受刺激與熱血的HBL賽事。而協力廠商六福村除祭出全臺高中生三月底前至樂園遊玩可享有買一送一的優惠外，12強隊伍也可免費入園，並將招待今年度男女子組冠軍隊伍至六福村體驗2天1夜之活動，希望辛苦的球員及教練都能於賽季後放鬆休息。激烈的賽事將於2天對戰中產生出本學年度HBL的冠軍隊伍，並於賽事後宣布本屆賽事年度MVP、年度新人、籃板、助攻、抄截、阻攻及精神總錦標等獎項，請大家一起為青春學子加油，也為我國籃球加油！

■ 宣傳防溺水10招、救溺5步學起來 連假玩水不擔心

在連假前夕，再度呼籲民衆應注意「防溺水10招、救溺5步」，只要將以下預防溺水、自救及救人的作法訣銘記在心，就能有效避免許多憾事發生。防溺水的10大招式包括：出門前先看氣象預報，天候不佳就應改變目的地。選擇合法戲水地點，現場要有救生設備與人員，下水前先暖身，不可穿



著牛仔褲下水，並衡量自己的身體狀況，如感到疲累就不應下水。一般而言，湖泊溪流的地形落差較大，因此玩水時需格外小心，建議家長陪同。另外，還有三「不」是戲水時應注意的：不落單、不長時間泡在水中避免失溫、不在水中嬉鬧惡作劇。更重要的是，應加強仰漂、水母漂等漂浮技巧，若不幸落水還能自救。另外，落水時千萬要保持冷靜，勿拼命掙扎消耗體力，應適時舉手呼叫，等待救援。

如遇他人溺水，可應用防溺水5步「叫、叫、伸、拋、划」：立即大聲呼救（叫），打電話報警（叫），利用竹竿、木條、衣物等延伸物（伸），送球、繩等漂浮物（拋），利用船、浮木、救生圈、保麗龍等大型浮具划過去等方式（划），間接進行搭救。遇到溺水者，就算情況再緊急，仍應牢記救溺三原則：岸上救生優於下水救生、器材救生優於徒手救生、團隊救生優於個人救生。若身邊無間接物，且已受到身旁溺水者拉扯入水時，應儘速移至溺水者之背後，拖住溺水者的頭頸與上背使成直線，維持臉朝上露出水面，盡量不動，並大聲呼救等待救援。

水域活動雖存在一定的危險性，但讓孩子遠離危險的最佳方法並非一味地禁止孩子玩水，相反地，應藉由教導正確防溺水、救溺知識及安排孩子們親近水域、從事水上活動，培養孩子自救、救人和解決問題的能力。意外發生時也要掌握冷靜不驚慌以及保留體力的原則，才能夠快快樂樂出門、平平安安回家。

■ 108年運動企業認證 我的職場 我的主場

本署辦理「108年運動企業認證啟動記者會」，以「企業 i sports #我的職場 我的主場」為活動口號，邀請企業踴躍參與認證，期盼職工健康有活力，在職場上像主場一樣發揮個人優勢。同時，今年運動企業認證首創線上平臺「運動年曆」，邀請企業夥伴互相參與賽事，結合實體賽事，運用積分競賽，推動企業夥伴以賽會友，讓員工有向心力，為企業爭取榮譽。



運動企業認證過去3年辦理成效卓越，獲得國內企業熱烈響應，成功建立 i sports 品牌，讓運動深入企業文化，帶動企業重視職工健康，同時，運動企業認證標章更成為幸福企業指標，形塑健康企業形象，提升職工對企業的認同感與向心力，打造「有感」的健康職場環境。

運動企業認證不僅提升我國職場品質，更成為企業延攬人才的重要指標，過去3屆已累積數百



家企業參與家數，獲證企業於大學校園徵才活動具有明顯優勢，顯示現今大學畢業新鮮人求職除了著重職缺內容，更會將企業形象與文化納入考量，運動企業認證標章是企業CSR的展現，更是友善工作環境之證明，歡迎我國企業及中小企業把握機會，踴躍申請108年運動企業認證標章。

■ 全原奔放、原力齊發 原住民族運動會臺中登場



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於108年3月23日下午6時在臺中洲際棒球場附屬多功能運動中心隆重登場，全臺19個縣市、5,695名選手、教練及隊職員齊聚一堂，開幕式由耆老帶領進行祈福儀式，在「豐美原民慶花都」及「勇者盤踞山海域」表演中揭開序幕。教育部潘文忠部長致詞歡迎並鼓勵各地選手發揮運動精神，並由副總統陳建仁宣布運動會開始，為期3天的108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正式開跑。

本次賽會由原住民族運動員楷模郭焯淳、陳傑二位優秀選手擔任代言人及聖火火炬手。郭焯淳是來自臺東阿美族的舉重之光，陳傑是來自臺中阿美族的跨欄好手，皆是2017臺北世大運的奪牌好手，代表歡迎全國原住民族夥伴共同參與。

本屆賽會共有15種競賽種類，分為兩大類，一是具有優勢或屬團體性、適合推動於多數原住民族的運動，如：田徑、籃球、棒球、柔道、跆拳道、慢速壘球、角力等，二是原住民族特有或傳統民俗運動，如：傳統路跑、傳統射箭、傳統拔河、傳統負重、傳統狩獵、傳統樂舞等，其中「綜合競賽」包含鋸木、擲矛、爬竿等結合傳統文化與比賽刺激感的項目，此外更是新增了「水域活動」種類，項目有撒網及浮潛競速，全國各地民衆相招到臺中市欣賞原住民族勇士競技運動的力與美，並感受豐富之風土民情及享受各式美味原住民特色佳餚。

■ 2019身心障礙體育運動論壇登場

為使更多社會大眾了解我國身心障礙體育運動推動情形，並集思廣益，探討身心障礙族群的全民推廣及競技運動相關問題，本署於108年4月16日假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6樓國際會議廳舉辦「2019年身心障礙者體育運動論壇」，計有各縣市政府、全國及地方身心障礙體育運動、社會福利團體，以及關心身心障礙體育運動大專校院師生約150位共襄盛舉。

人人都有權利從運動中獲得身心益處的「運動權」概念，在現今社會已習以為常，但對身心障礙族群而言卻是歷年努力累積的成果。論壇於高俊雄署長簡介現今三大身心障礙綜合性賽會的起源中揭開序幕，專題演講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姜義村教授從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及身體素養角度，介紹身心障礙運動發展趨勢，接續展開4場子題研討。





在身心障礙體育運動「倡議與推廣」及「運動空間」方面，各界均認為改變觀念為首要，除了持續與各界合作提供多元運動機會、提升運動場館管理服務人員之專業，未來將強化多元宣傳管道，提倡正確的身心障礙運動觀念；鼓勵更多團體及專業人士加入推動的行列，讓運動課程與運動場館之連結度更高。

在身心障礙選手的「推展現況」及「選、訓、賽、輔、獎制度」方面，首要建立公平參與機制，未來將持續輔導協會擬定相關訓練、遴選制度，並以公平、公正、公開的方式落實，並強化後勤支援，在鼓勵更多身心障礙者參與運動的基礎上，讓更多優秀的運動員脫穎而出，走向國際競技場。

本署多年來在各縣市政府、全國性體育運動團體及社會各界的協力下，辦理多元身心障礙休閒活動，提供身心障礙族群更多運動參與機會，也藉由2年1次的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讓全國身心障礙族群有競技交流的舞台，並透過中華民國殘障運動總會、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三大身心障礙體育運動團體，讓身心障礙選手登上國際競技場域，透過這次論壇的分享與討論，希望做為未來國家政策的參考，並期結合各界資源，落實身心障礙者運動權利的保障。

除了感謝各界努力推動身心障礙運動，本署也期盼有更多身心障礙者走出戶外、迎向陽光，養成規律運動習慣，讓運動帶給大家更豐富的生命光芒。

■ 國際跑者探秘境 2019棲蘭100林道越野賽3月2日破曉起跑



「棲蘭林道越野賽」於2018年首屆辦理，成功啟動臺灣越野跑風氣並將臺灣品牌賽事推向國際，為延續擴大臺灣運動的能見度與正面形象，沿線奇特的棲蘭秘境與高聳74公尺的臺灣杉三姐妹，成為獨特賽事亮點。

2019年吸引來自日本、美國、新加坡、英國、越南等11國家及國內近800位選手參賽，3月2日凌晨5時於棲蘭100林道口起跑，本賽事路線主要在棲蘭林道，賽事尤以生態環境保護為重，參賽選手必須遵守賽事環保規範，落實無痕山林及友善環境之賽事倫理。體育署表示，在主辦單位的努力下，賽事圓滿落幕，期待眾家好手相約2020年，共同啟動越野臺灣，邁向世界。

■ 舉辦國際及兩岸體育交流行政研習會 強化協會行政管理知能

為協助特定及體育學術團體等單位瞭解相關行政作業資訊，本署於108年3月11日在體育聯合辦公大樓3樓大禮堂辦理「國際及兩岸體育交流行政研習會」，說明辦理國際及兩岸體育交流相關申請程序及注意事項，以協助各申請單位掌握辦理時效。

考量現今為賽事轉播管道多元的時代，新興媒體成為吸引民眾關注運動賽事不可或缺的重要媒



介。研習會特邀請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運動資訊傳播學系馬鈺龍教授、智林運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施宜麟董事長及體育署「MOE Sports」執行單位大專體總羅子建組長，以產業及學術專業角度，共同座談分享實務案例，提供國際運動賽事轉播之建議，以達推廣國際賽事之成效。另亦



邀請臺東縣政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江慧卿處長與會分享「臺灣國際衝浪公開賽」，如何將國際賽事與運動觀光結合的案例成果。期透過研習會的分享與講授，讓各單項運動協會、賽事主辦單位及學術團體等皆能實質受惠，強化行政管理知能，以利我國在國際體育賽事的宣傳與推廣。

■ 亞洲第一個運動創新加速器—臺灣運動創新加速器



本署自107年委託國立交通大學產業加速器暨專利開發策略中心辦理「HYPER國際創新網絡專案計畫」，與HYPER運動創新基金會（HYPER Sports Innovation，HYPER）共同創建「臺灣運動創新加速器」（SPIN Accelerator Taiwan），目的在結合交大加速器的科技網絡，以及培育近百個創新團隊的經驗，協助參與本計畫的運動創新團隊進行跨科技、製造與服務業的技術整合，加

速鏈結HYPER所有的國際運動創新資源，及早進入國際市場，為我國運動創新帶來更多可能性。

第1期專案共培訓了10個優秀具潛力的臺灣運動創新團隊，開發服務內容涵蓋運動數據偵測、穿戴式裝置、運動社群、運動場館管理、健身社群、腳踏車產業等領域。各團隊於108年3月舉行的成果發表會中，秀出自家運動創新產品與服務，展現參與本計畫的培訓成果；榮獲前三名的優秀團隊，更將參與本署6月於菲律賓馬尼拉舉辦的2019 ASPN論壇，及未來HYPER舉行的全球運動創新相關活動，向國際展現臺灣運動創新的軟實力。

「HYPER國際創新網絡專案計畫」自107年啟動迄今，吸引眾多國內外運動創新團隊報名參與，體育署期望藉由持續辦理此項計畫，了解國際運動創新發展趨勢，並將我國創新元素引介至國際社會，拓展我國運動創新國際能見度，開拓新興國際交流管道，讓世界看到臺灣的運動創新潛力。

■ 「精彩賽事·輪動臺灣」2019夯運動in Taiwan啟動儀式暨國際自由車環台賽Tour De Taiwan賽前記者會

本署與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於3月15日聯合舉辦「精彩賽事·輪動臺灣」2019夯運動in Taiwan啟動儀式暨國際自由車環台賽Tour De Taiwan賽前記者會，各國駐臺使節代表、環台公路大賽各站代表、與中華隊和兩支國際職業菁英車隊、百場賽事主辦單位及企業代表，共同啟動2019夯運動 in Taiwan精彩賽事序幕。



臺灣唯一經國際自由車總會UCI認可的1級自由車賽事—2019國際自由車環台公路大賽於3月17日至21日經典五站熱血開賽，在臺北市開跑，經桃園市、浪漫台三線、南投縣並於屏東縣閉幕，共計來自七大洋五大洲的20支勁旅，超過200位菁英好手參賽。

2018年本署輔導辦理的百場國際賽事，在觀賽人數、運彩銷售及競技實力提升等方面均大有斬獲，締造了80萬現場觀賽人次、媒體觀賽

人次更超過1億人次，更顯現運動賽事的魅力無遠弗屆。也特別感謝體育界、企業界、球迷、觀眾及媒體記者的大力支持。展望2020奧運年，2019年更將是全力備戰、蓄勢待發的一年，本署將持續扮演創造主場優勢的角色，期待透過舉辦國際頂級賽事，提升我國的國際能見度、競技水準及運動觀賞風氣。

2019國際賽事行事曆與活動訊息，請至體育署網站（www.sa.gov.tw）及活動通—夯運動in Taiwan專區（<https://funsportsintaiwan.accupass.com/>）查詢瞭解，亦可透過Facebook「夯運動 in Taiwan」（<https://www.facebook.com/huntSportsinTaiwan/>）獲得最即時資訊。

■ 2019國際體育事務人才培訓營 期盼青年學子投身國際體育事務

為持續培植國際體育事務人才，本署委託中華奧會辦理「國際體育事務人才培育計畫」，今年培訓營總計錄取225人，延續以往4天3夜密集培訓方式，著重在互動式學習與貼近體壇實務需求的訓練，並參考現今國際體壇趨勢，邀請外籍講師包括亞奧理事會媒體委員會執行秘書Jeremy WALKER、國際棒壘球聯合會秘書長Beng Choo LOW、前美國在台協會臺北辦事處長William A. STANTON、印尼奧會秘書長Hellen Sarita DE LIMA及2020東京奧運推進本部事務局副參事官Masahiro KANEKO等來臺授課，針對奧林匹克活動專題、國際運動組織發展、國際運動與外交、國際運動行銷及2020東京奧運等相關議題等主題深入探討。

此外，為強化參訓學員創新思考及團隊合作的能力，培訓課程除由國內外講師進行知識授課外，也規劃分組專題研討，透過擇定國際時事議題，安排專家學者擔任導師，並於課程最後一天，以全英文方式進行團體發表。

國際體育事務人才培育計畫到今年已是第9年，過去8年共累積超過1,600人報名、超過420位納入國際體育事務





人才庫、國內外實習服務逾600人次，本署期望透過中華奧會持續培育國際體育事務專才，吸引對於國際體育事務有興趣的年輕人加入，提升國內體育運動賽事品質，接軌國際。

■ 舉辦108年度運動設施營運管理研習會



本署108年4月16、17日於臺中鴻禧太平高爾夫球場舉辦「108年運動設施營運管理研習會」，計有地方政府、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承辦運動設施業務主管及基層人員共計73人報名與會，期能強化專業職能，共同為打造我國優質、友善運動設施而努力。

研習會規劃課程包含「運動草皮之養護管理」、「游泳池管理維護實務分享」、「運動設施委外暨履約管理」、「運動設施場館營運財務規劃」、「田徑跑道及戶外硬地球場保養與維護」、「戶外參訪實作」，邀請臺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劉田修理事長、國立體育大學周宇輝副教授、臺灣世曦林貴貞協理、臺北市政府財政局丁翰杰專門委員等各領域專業講師到場分享，其中實作課程由臺中鴻禧太平高爾夫球場陳宏銘執行副總帶領示範操作草皮維護相關機具。

運動場館設施硬體建置完成後，如何維持場館設施一貫的品質並永續經營，持續吸引使用者前往，提升規律運動人口為場館營運之重要課題，而現行運動場館常採委外經營模式，研習會特別將履約管理及財務規劃議題納入，邀請專業講座講授履約權責分工、履約作業時程管控、財務可行性分析、營運成本與維護計算、營運收支計畫訂定等內容，希望藉此能輔助學員將相關新知帶入實務工作，提升場館營運績效及品質。

■ 營造友善運動環境 6月底前消除場館歧視身心障礙者規定

為營造特殊需求族群的友善運動環境，本署彙整各縣市「運動場館管理規定及使用規範具歧視或限制身心障礙者情形之規定檢核表」，共計497筆資料，其中有155筆資料涉及歧視性規定，當中又以明文「禁止身心障礙者入館」95筆為最大宗。本署正積極輔導督促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在今年6月底前完成修正歧視或限制身心障礙者使用運動場館之規定。

為落實我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精神，保障身心障礙者運動權益，本署全面檢視各類型運動場館管理規定及使用規範，是否有歧視或限制身心障礙者之規定，並將身心障礙友善設施納入補助地方政府興（整）建運動設施重點，透過軟硬體的改善，營造更友善運動環境，鼓勵身心障礙者參與運動。

後續亦將建立無障礙示範運動場館、辦理運動場館管理





專業特需知能研習、運動場館無障礙設施資訊精準化，以強化運動場館工作人員引導身心障礙者之服務專項，提升身心障礙者服務品質。

■ 舉辦108年度營造友善自行車道研習會



為推動「前瞻基礎建設—營造休閒運動環境計畫」，建置具特色主題自行車道及優化既有自行車道，並改善其基礎設施設備，以達營造友善自行車道目標，本署於108年4月23日、24日在宜蘭縣舉辦「108年度營造友善自行車道研習會」，邀請中央自行車道業務相關機關、各縣市政府及鄉鎮市區公所辦理自行車道改善計畫承辦及主管人員參加，期透過中央與地方深入對話，幫助各縣市政府打造符合在地需求的友善自行車道。為提升既有自行車道的安全性，並運用遊程規劃帶動在地觀光，以吸引更多不同族群人口參加自行車運動，研習會邀請自行車界各領域的達人前來開講，藉由實地騎乘及體驗身心障礙人士運動的需求，本次研習活動特別安排了身障手搖式自行車體驗。

期許藉由研習能協助地方政府以自行車遊程推動觀光，提升營造友善自行車道應有之專業，以無障礙騎乘的友善作法，鼓勵民衆利用自行車慢遊臺灣，增進自行車道旅遊產值。

■ 108年游泳池研習會活動 泳客安全仰賴你我

為保障泳客消費安全，本署5月3日於中興大學農環大樓國際會議廳辦理「108年游泳池研習會」，課程內容針對現行之法令規範、常見消費糾紛議題、安全與風險管理議題及縣市辦理查核作業等主題內容進行宣導與講習，與會人員包含縣市政府承辦人員及游泳池相關從業人員。

本次研習會邀請臺北市政府、臺中市消保官分享游泳池查核實務及游泳池消費糾紛案例，使與會縣市政府有實務交流之機會，業者於接受年度查核時，也能更加了解各查核項目及其應備文件、合格與否之認定等，俾減少消費糾紛，共同打造我國優質消費運動環境。🕒





3 - March

4 日

假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 樓大廳舉行體育蒲公英計畫一「逆光飛翔的天使影片首映記者會」，由高署長俊雄出席。

5 日

假六福萬怡酒店 7 樓超新星廳舉行「107 學年度高中排球聯賽決賽記者會」。

5 日

假嘉義市立棒球場舉辦「107 學年度高中棒球聯賽硬式木棒組冠軍戰暨閉幕典禮」。

6 日

由張政務委員景森召開行政院體育發展委員會委員會議，針對擴大企業贊助體育運動租稅優惠抵減稅額一案進行討論。

6 日

召開 108 年兩岸體育交流聯合會報，邀集大陸委員會、外交部、中華奧會、大專體總及高中體總與會，回顧檢討兩岸體育交流活動執行情形及相關規劃，會中邀請大陸委會說明兩岸文教交流現況及注意事項，由高署長俊雄主持。

6 日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召開第 60 次會議，審議經濟部所提「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草案）」。

7 日

辦理「臺中市足球運動休閒園區興建工程」調整計畫位置案現地會勘。

8 日

召開「營造優質友善運動場館設施計畫第 42 次複審會議」，審查新北市府、桃園市政府、雲林縣

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及連江縣政府所提 7 案申請計畫。

8~9 日

委託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假高雄大學辦理「107 學年度大專院校體育行政主管業務研討會」，由王副署長水文出席始業式，並由各組出席業務宣導。

8 日

假臺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體育館舉辦「107 學年度國中排球甲級聯賽頒獎典禮」，由高署長俊雄出席。

8 日

召開「108 年度國民體適能專業人才提升計畫委辦案評選會議」，由林副署長哲宏主持。

10 日

假臺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體育館舉辦「107 學年度高中排球甲級聯賽頒獎典禮」，由高署長俊雄出席。

11 日

假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福華國際文教會館前瞻廳辦理「我國學生水域安全防治策略論壇」，由王副署長水文代表出席開幕致詞，高署長俊雄出席綜合座談。

11 日

為協助特定及體育學術團體等單位瞭解相關行政作業資訊，辦理「國際及兩岸體育交流行政研習會」，說明辦理國際及兩岸體育交流相關申請程序及注意事項，以協助各申請單位掌握辦理時效。

12 日

「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興（整）建運動設施作業要點」以臺教體署設（一）字第 1080007427B 號令修正。



12 日

辦理「雲林縣立游泳池整修工程」施工品質查核。

12 日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召開「土木工程及建築國家標準技術委員會第 11 次會議」。

12、13 日

於國立臺灣大學舉辦「108 年運動設施規劃設計研習會」並安排新莊體育園區參訪。

13 日

配合教育部 108 年「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召開「青年就業領航計畫宣導說明會」，邀請相關協會與業者與會，並向其宣導提供相關職缺予高中職畢業學生，由林副署長哲宏主持。

13 日

假六福萬怡酒店 7 樓超新星廳召開「107 學年度 HBL 高中籃球聯賽總決賽記者會」。

13 日

假體育聯合辦公大樓 3 樓會議室召開「特定體育團體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說明會」，由林哲宏副署長主持。

15 日

召開「運動發展基金管理會第 6 屆第 1 次會議」，由潘部長文忠主持。

15 日

與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聯合舉辦「精彩賽事・輪動臺灣」2019 夯運動 in Taiwan 啟動儀式暨國際自由車環台賽 Tour De Taiwan 賽前記者會，各國駐臺使節代表、環台公路大賽各站代表、與中華隊和兩支國際職業菁英車隊、百場賽事主辦單位及企業代表，共同啟動 2019 夯運動 in Taiwan 精彩賽事序幕。

15 日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舉辦「宿舍、器材及監控中心新建工程上梁典禮」。

16~17 日

假臺北小巨蛋舉辦「107 學年度 HBL 高中籃球聯賽總決賽」，蔡英文總統蒞臨觀看女子組冠軍決賽，潘部長文忠、高署長俊雄陪同出席並繼續觀看男生組冠亞軍賽及頒獎。

18 日

召開「108 年度 2 月份公共建設推動會報－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計畫（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興整建計畫）」，以瞭解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辦理項下發包案件及 2017 臺北世大運組裝式游泳池等之執行情形，由王副署長水文主持。

18 日

辦理「國家運動選手訓練中心整建計畫第一期工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公開徵選案之驗收作業，由王副署長水文擔任召集人。

18 日

拜會桃園市政府研討足球訓練基地及室內田徑場興設議題，由高署長俊雄率同仁一同前往。

18~19 日

假高雄市福華大飯店辦理「108 年地方政府體育行政主管人員研討會」，由學校組代表出席開幕式、施政理念報告，高署長俊雄出席提案討論暨閉幕式。

19 日

假臺北市立天母棒球場舉辦「107 學年度大專棒球甲、乙級冠軍戰暨頒獎典禮」，由高署長俊雄出席頒獎。

19 日

臺中市政府假體育聯合辦公大樓 3 樓大禮堂舉行「108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賽前記者會」，由高署長俊雄親自出席。



19 日

中華奧會假板橋凱撒飯店辦理「第 22 屆兩岸奧會體育交流座談會」，本署由高署長俊雄、林副署長哲宏參與座談會。

19 日

召開「水域運動推展工作小組」108 年度第 1 次會議，請各業務組針對水域運動人才培育、活動推廣、產業輔導、國內外賽事、學校教育等重點工作，報告 108 年度預定辦理事項，由王副署長水文主持。

20 日

召開 108 年度 3 月份「營造友善自行車道推動會報」。

21 日

假華漾大飯店 1 樓金漾廳舉行「107 學年度 UBA 大專籃球聯賽總決賽記者會」。

21 日

立法委員陳曼麗國會辦公室召開「如何避免以動物競技作為運動彩券投注標的公聽會」。

21 日

完成研商修正「運動產業發展條例」以擴大企業贊助體育運動租稅優惠抵減稅額之可行性及推動國公營投入體育運動發展報告書，並向張政務委員景森進行報告。

21 日

假體育聯合辦公大樓 2 樓會議室召開「具國際窗口之非奧、亞運單項運動團體 108 年度工作計畫經費審查會議」，由林副署長哲宏主持。

21~27 日

委由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籌組後勤支援考察團前往日本東京實地考察。

22 日

召開「108 年度國民體適能專業人才提升計畫委辦案服務建議書審查會議」。

22 日

召開「游泳池管理規範修正草案第 2 次座談會」。

23 日 ~25 日

臺中市政府舉辦「108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本屆賽事計有 15 種競賽種類，共 19 個縣市組隊參加，選手 4,379 人，加上隊職員總計 5,695 人。

24 日

假台北小巨蛋體育館舉辦「107 學年度大專籃球運動聯賽公開一級冠亞軍頒獎典禮」，由高署長俊雄出席頒獎。

25 日

假國立中正大學噴水池廣場舉行「108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聖火引燃儀式，由王副署長水文、中正大學馮校長展華共同啓動。

25 日

召開「研商高爾夫球場涉及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六條附表一『遊憩用地』各許可使用細目之附帶條件除外規定會議」。

26 日

召開「108 年運動企業認證啓動記者會」，由高署長俊雄主持。

26 日

行政院函示，原則同意交通部所報「國際級衝浪基地建置案」計畫，惟針對衝浪服務中心之新建經費，需俟新北市政府於 108 年 6 月底前，將都市計畫變更案提報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竣後，方能專案報請行政院同意全額補助。



26 日

召開「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3 月公共建設推動會報」。

27 日

於本署大禮堂舉行「107 學年度大專足球聯賽 UFA 決賽記者會」。

27 日

國際柔道總會高級講師 Tibor Kozsla 拜會本署，就教練線上學習系統進行交流討論，由高署長俊雄親自接見。

27 日

依國家發展委員會 108 年 3 月 13 日邀集相關部會召開「研商院交議，教育部函報『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培育計畫』（第三期）（草案）及基本資料表案相關事宜會議」決議修正相關內容，並將修正版草案提送該會辦理後續審議及陳報行政院等作業。

28 日

台灣運動彩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台灣運彩冠名贊助輔仁大學棒球隊記者會」，高署長俊雄出席。

28 日

中華民國迷你足球協會假臺北市中正國小活動中心辦理「2019 學校足球建设工程－迷你足球賽啟動記者會」，高署長俊雄出席致詞。

28 日

倫敦布魯內爾大學、日本國立體育大學、斯洛伐克國家科學院及美國威廉與瑪麗學院教授等 5 人拜會本署，就「運動與營養趨勢論壇」進行交流討論，由高署長俊雄親自接見。

29 日

台灣棒球聯盟假社子島棒球場舉辦「2019 第 10 屆原鄉盃國際軟式少棒錦標賽開幕典禮」。

29 日

委託臺北市立大學假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第 20 會議室，召開「108 年度救生員訓練檢定授證制度相關事務訪視輔導計畫－第一次訪視委員會會議」。

29 日

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假該校召開「108 年運動 i 臺灣計畫推廣中心第三次工作小組會議」。

29 日

召開「營造優質友善運動場館設施計畫第 43 次複審會議」，審查高雄市政府、臺中市政府及臺東縣政府所提 4 案申請計畫，由王副署長水文主持。

31 日

假臺北體育館舉辦「107 學年度大專排球運動聯賽公開組一級冠亞軍賽頒獎典禮」，高署長俊雄出席頒獎。

4 - April

1 日

辦理「新莊體育園區步道及體育館屋頂防漏暨無障礙廁所整繕工程」施工品質查核。

2 日

辦理高雄市「立德棒球場設施改善計畫」現地會勘。

7 日

假台北田徑場舉辦「107 學年度大專足球運動聯賽公開一級女子及男子冠亞軍總決賽」，由高署長俊雄出席頒獎典禮。

8 日

召開教育部擴大推展「運動『銀』健康」方案第 2 次研商會議，由林常務次長騰蛟主持。



8 日

假體育聯合辦公大樓 11 樓會議室召開「109 年全民運動會評估小組第 1 次會議」，高俊雄署長主持。

10 日

假高雄市漢神巨蛋購物廣場舉行「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聖火引燃典禮」，由王副署長水文出席。

10 日

召開「『屏東縣立體育館整修工程』綜合規劃報告審查會」，由王副署長水文主持。

10 日

召開「『楠梓文中足球場新建計畫』規劃設計構想報告書審查會」，由王副署長水文主持。

10 日

召開「賽車場設置管理規範（草案）座談會」。

11 日

「運動產業創業培訓課程—臺北加值場」，培訓對象為第 4 屆我是運動創業家 16 組入圍團隊，針對營運計畫書中的財務規劃、營運模式、產品行銷等部分進行輔導。

11 日

假 Under Armour 八德店舉行「107 學年度國中籃球甲級聯賽總決賽記者會」。

11 日

假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 樓大廳舉行「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全國記者會」，由王副署長水文代表出席。教育部潘部長文忠和高雄市長東煒共同宣布 108 年全中運賽事即將開鑼，邀請全國各地好手 4 月 20 日至 25 日到高雄切磋較勁，共舉辦 19 個運動種類。

11 日

辦理「臺北市立天母棒球場人工草皮新建工程」現地會勘。

14 日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之「1950 至 1970 年代奧運選手口述座談會」，高署長俊雄出席。

14 日

假嘉義縣立棒球場舉辦「107 學年度學生棒球運動聯賽國中硬式組全國總決賽」冠軍戰暨頒獎典禮，由桃園市新明國中奪得冠軍。

15 日

委託臺北市立大學，假體育聯合辦公大樓 2 樓會議室辦理「108 年度救生員訓練及檢定行政業務工作坊」。

15 日

召開「營造友善自行車道」第 20 次經費複審暨修正計畫會議，由王副署長水文主持。

16 日

召開「教育部體育署組織調整可行方案評估計劃行政協助案成果報告書審查會議」，由林副署長哲宏主持。

16 日

假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 樓大廳舉行「108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全國記者會」，由高署長俊雄出席致詞。

16 日

「運動場館重大投資案件認定辦法」以臺教授體部字第 1080012011B 號發布廢止。

16、17 日

於臺中鴻禧太平高爾夫球場舉辦「108 年運動設施營運管理研習會」。

17 日

委託臺北市立大學，假犇亞商務會議中心 2 樓 201 教室辦理「108 年度救生員訓練機構教練人員研習」。



17 日

召開「108 年度 3 月份公共建設推動會報－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計畫（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興整建計畫）」，以瞭解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辦理項下發包案件及 2017 臺北世大運組裝式游泳池等之執行情形，由王副署長水文主持。

17 日

行政院召開「健身中心會員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修正草案）第 3 次審查會議。

17 日

召開 108 年度 4 月份「營造友善自行車道」推動會報。

18 日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辦理「107 年度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執行績效考核初評查證作業」。

19 日

召開「運動產業輔導獎助辦法（草案）」有關信用保證部分研修會議，討論有關信保基金執行「運動產業輔導獎助辦法」事宜。

19 日

假本署大禮堂召開「107 學年度中等學校足球聯賽決賽記者會」，由高署長俊雄出席。

19 日

立法委員陳超明召開「苗栗縣海線八鄉鎮鄉鎮長地方建設座談會」。

20 日

假高雄市現代化綜合體育館舉辦「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開幕典禮，陳副總統建仁、教育部潘部長文忠、高署長俊雄皆蒞臨參加。

21 日

假臺北體育館 1 樓舉辦「107 學年度國中籃球聯賽甲級決賽頒獎典禮」。

22 日

召開「107 年度台灣運動彩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查核報告及書面具體改善建議（含追蹤修正改善情形）」審查會議暨驗收會議。

22 日

召開教育部擴大推展「運動『銀』健康方案第 3 次研商會議」，由林常務次長騰蛟主持。

22 日

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假該校召開「108 年運動 i 臺灣計畫推廣中心第四次工作小組會議」。

23 日

於本署大禮堂辦理「HVL 30 週年國際排球邀請賽」記者會，由高署長俊雄出席致詞及頒發卓越貢獻獎、推手獎。

23 日

行政院召開「研商東港溪水質及水環境改善相關事宜第 5 次會議」。

23 日、24 日

辦理「108 年度營造友善自行車道研習會」。

24 日

召開「108 年度第 1 次運動文化補助提案審查會議」，由林副署長哲宏主持。

24 日

假國立體育大學舉辦「107 學年度中等學校足球聯賽頒獎典禮」。

24 日

召開「108 年運動 i 臺灣計畫社區體適能暨巡迴運動指導團觀摩活動」，透過交流、分享等課程規劃，形塑執行單位年度業務推動共識，打下我國社區運動發展之基礎。



24 日

召開「輔導重點國際單項運動賽會任務型協助小組第 1 次會議」，由林副署長哲宏主持。就相關申、籌辦賽事單位就賽事規劃與所需行政協助等事項進行報告，並邀集相關機關代表及小組委員提供專業建議或其他協助。

25 日

召開「106 年度及 107 年度我國民眾運動消費支出調查委辦案」107 年 1 月至 12 月調查結果報告，由林副署長哲宏主持。

25 日

舉辦「2020 年東京奧運後勤支援考察成果豐碩・體育署在東京三地設中繼站記者會」。

25 日

假高雄市捷運美麗島站光之穹頂舉辦「108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閉幕典禮」，由高署長俊雄出席。

25 日

假臺北體育館 1 樓舉辦「HVL 30 週年國際排球邀請賽」開幕典禮。

25~28 日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假士林沃田旅店，辦理本署委託辦理之國際體育事務人才培訓營，由葉主任祕書丁鵬代表出席主講國家體育政策。

26 日

於 Louisa 桂林店召開「108 年運動 i 臺灣計畫全民運動關鍵政策與實施策略工作坊－德國場」，邀請德國科隆運動大學運動社會學研究所講師 / 下薩克森邦運動聯盟運動發展顧問及運動城市發展及健康促進顧問 Holger Fuhrmann 至臺分享德國全民運動推動經驗，會中邀請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及訪視委員共同與會，透過多向交流與分享，凝聚我國下一期全民運動政策推動共識。

26 日

至嘉義縣政府進行 109 年全民運動會承辦單位實地訪視評選，由高俊雄署長率業務同仁與評估小組委員出席。

26 日

召開「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4 月公共建設推動會報」。

27 日

假國家教育研究院臺北院區召開課審會審議大會 108 年度第 30 次會議，由高署長俊雄及王副署長水文出席，會中完成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草案及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體育專業領域課程綱要草案之審議及表決，經決議為「修正通過」，教育部將儘速依行政程序發布。

27 日

假國立中正大學田徑場舉辦「108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開幕典禮」，由陳副總統建仁、教育部潘部長文忠、本署高署長俊雄蒞臨參加。

29 日

召開「第 2 屆運動彩券業務督導小組第 29 次會議」，由高署長俊雄主持。

29 日

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和平校區）文學大樓 B1 小劇場辦理「108 年度救生員資格檢定安全講習（南區場）」。

30 日

於新北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舉辦「一起橄欖，一起築夢－國際賽會宣講活動」，邀請中華民國橄欖球協會黃漢滄理事長與現場與會的全國中小企業總會展經聯誼會成員，分享舉辦國際賽會之相關經歷，以及宣傳今年在臺舉辦之國際橄欖球賽事。



30 日

辦理「臺中市甲后線自行車道建置工程」施工品質查核。

30 日

交通部運輸研究所召開「環島自行車道升級暨多元路線整合推動計畫相關事宜研商會議」。

5 - May

1 日

假國立中正大學禮堂舉辦「108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閉幕典禮及 109 年承辦學校交接儀式」，高署長俊雄出席。

2 日

立法委員李彥秀國會辦公室召開「108 年 5 月 18 日所舉辦之 2019 臺灣職業拳王爭霸戰是否能納入運動彩券標的協調會議」，葉主任秘書丁鵬代表出席。

3 日

辦理「國家運動選手訓練中心整建計畫第一期工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公開徵選案之複驗作業，並同步移交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3 日

辦理「108 年度游泳池研習會」。

5 日

假臺東大學產學創新園區辦理「運動創業輔導課程－臺東場」，邀請業界專家針對運動產業創業須知、經管企劃及財務等開班授課，並請運動產業領域的創業者現場分享。

5 日

假臺北市立大學辦理「108 年度救生員訓練檢定授證制度相關事務訪視輔導計畫－甄審研習營（北區）」。

6 日

教育部英語專業團隊至本署進行座談會，由林副署長哲宏主持。

6 日

召開「營造優質友善運動場館設施計畫第 44 次複審會議」，審查新北市府、桃園市政府及臺南市政府所提 6 案申請計畫，由王副署長水文主持。

6 日

辦理「臺南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新建工程（第一期工程）」施工品質查核。

7~11 日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假金門縣金湖體育館前廣場舉行「2019 年亞洲大學 3 對 3 籃球邀請賽」，邀請亞洲地區 20 支球隊來臺參賽，由林副署長哲宏出席開幕典禮。

8 日

召開「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 2017 修訂版 107 年度執行成果（初稿）審查會議」，由葉主任秘書丁鵬主持。

8 日

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會進行「備戰 2020 東京奧運專題報告」。

9 日

召開「研商運動產業園區設置流程及配套法規法制作業程序」會議。

10 日

至花蓮縣政府進行 109 年全民運動會承辦單位實地訪視評選，由高俊雄署長率業務同仁與評估小組委員出席。

10 日

辦理「雲林縣古坑鄉橙鄉自行車道環境友善工程」施工品質查核。



11 日

假高雄蓮潭會館辦理「108 年度救生員訓練檢定授證制度相關事務訪視輔導計畫－甄審研習營（南區）」。

13 日

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館三樓金牌講堂辦理「金融輔助輔導說明會－臺北場」，針對已申請金融補助或有意願之業者，提供相關法規及申請流程介紹，並邀請成功業者及專家顧問進行營運規劃、諮詢、指導等實務經驗分享。

13 日

假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召開「108 年運動 i 臺灣計畫推廣中心第五次工作小組會議」及「Line@ 露出資訊第二次討論會議」，並邀請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與會討論。

14 日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邀請本署出席運動「銀」健康促進相關政策及資源盤點計畫結案報告會議。

14 日

召開「108 年度 4 月份公共建設推動會報－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計畫（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興整建計畫）」，以瞭解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辦理項下發包案件及 2017 臺北世大運組裝式游泳池等之執行情形，由王副署長水文主持。

15 日

SEGA 遊戲株式會社－臺灣子公司藤本晉一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拜會本署，就電競產業議題進行交流，由林副署長哲宏代表接見。

15 日

召開「108 年度輔導高爾夫球場專案小組會議」，由王副署長水文主持。

15 日

行政院召開「卡丁車權責機關及相關事宜協商會議」，由高署長俊雄率隊出席。

16 日

假新北市大都會棒球場舉辦「107 學年度學生棒球運動聯賽國小軟式組頒獎典禮」。

17 日

假森亞會議中心召開「108 年運動 i 臺灣計畫全民運動關鍵政策與實施策略工作坊－韓國場」，邀請韓國運動政策科學院開發研究室委員、運動教育學會理事、學校體育振興會國際交流執行委員鄭玟羽至臺分享韓國全民運動推動經驗，會中邀請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及訪視委員共同與會，透過多向交流與分享，凝聚我國下一期全民運動政策推動共識。

18 日

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創業課程，針對欲投入運動產業之創業者進行培訓，課程內容包含運動休閒創業經驗、創業財稅法實務、創業須知、創業計畫撰寫。

20 日

假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中技大樓二樓多媒體會議室辦理「金融輔助輔導說明會－臺中場」，針對已向本署申請過金融補助或有意願申請之業者，提供法規及申請流程介紹，並邀請成功業者及專家顧問就營運規劃、諮詢、指導進行分享。

20 日

召開擴大推展「運動『銀』健康」方案工作會議，由林副署長哲宏主持。

21 日

經濟部召開「研商『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草案會銜公告施行日期會議」。



21 日

召開「第二屆運動產業博覽會專案小組第 9 次會議」，由林副署長哲宏主持，討論各組提供之運動產業博覽會展示內容建議，及運動產業博覽會租借場地極盡撤場時間。

22 日

召開 108 年度 5 月份「營造友善自行車道推動會報」。

22 日

由中華奧會組團率運動產業博覽會專案小組委員及本署同仁前往參訪中國國際體育用品博覽會，並拜會上海體育學院等，進行運動產業交流。

23 日

召開「臺北市立天母棒球場人工草皮新建工程」審查會議，由王副署長水文主持。

23 日

召開「108 年度運動賽事開播記者會」。

23 日

由林副署長哲宏主持召開「第三至六場焦點團體訪談規劃研商會議」，邀集臺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高教司、技職司、國教署及本署各組針對目前規劃內容共同研商。

24 日

辦理「第 4 屆我是運動創業家創新創業競賽頒獎典禮暨成果記者會」，回顧競賽辦理歷程，推廣競賽辦理成效，並呈現歷屆得獎團隊受輔導成果靜態展，進行媒體曝光。

24 日

交通部觀光局辦理「108 年觀光遊樂業督導考核競賽」。

24 日

辦理運動服務產業業者聯誼會，促進業者交流合作。

24 日

召開「第 4 屆我是運動創業家創新創業競賽〈創業組〉決選會議」，由林副署長哲宏主持，遴選獲獎之〈創業組〉團隊。

25 日

假臺南市新營體育場舉辦「107 學年度第 10 屆國小學生普及化運動－國民中學大隊接力全國決賽」。

26 日

假新莊體育館舉辦「107 學年度大專啦啦隊錦標賽開幕典禮」。

26 日

假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棒球場舉辦「2019 年第 2 屆全國大專校院系際盃棒球爭霸賽總冠軍賽」。

27 日

召開「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5 月公共建設推動會報」。

29 日

辦理「運動產業發展條例第 26 條之 2 公聽會」，針對新增運動產業發產條例第 26 條之 2 條文，邀請民衆、專家及學者針對本條文提出意見，以利修法流程進行。

29 日

辦理「企業贊助媒合平臺第 1 次工作會議」，針對往後媒合平臺工作事項進行討論。

31 日

召開「108 年運動現況調查案問卷會議」。

31 日

辦理「宜蘭縣冬山鄉三奇稻間美境自行車道新建工程」施工品質查核。

我國學生游泳自救及水域安全政策回顧

Review of Student Swimming and Self-Rescue and Water Safety Policies in Taiwan

莊淑婷 Shu-Ting Chuang

教育部自 2001 年推動「提升學生游泳能力中程計畫」起迄今已逾 18 年，我國游泳自救與水域安全政策歷經多次計畫變革，伴隨 2019 年 12 年國教課綱即將施行，因此必須重新檢視現行的政策是否能對應課綱目標，並加以調整計畫內容，本文將依據政策歷程、及提升游泳自救能力、改善游泳教學環境、提升學生水域安全等三大核心目標進行探討，並對於後續的政策研擬提出以下建議。

1. 以技能與知能並重角度重新研議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指標。
2. 游泳與自救教學資源不足情形，透過資源整合機制予以改善。
3. 現有學校游泳池多以使用超過 10 年以上，應加強整建維護。
4. 水域安全不只是政策目標，應制定完整的水域安全策略。
5. 訂定明確的關鍵績效指標且滾動式修正計畫內容。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launched the Medium-term

Program to Improve Student Swimming Ability in 2001. In the 18 years since, Taiwan's swimming and self-rescue and water safety policies have undergone various changes. With the planned implementation of the new 12-year Basic Education Curriculum Guidelines in December 2019, existing policies need to be reviewed to see if they meet the aims of the curriculum and be adjusted as necessary. This paper will, in accordance with the course of policy, carry out discussion of the three core objectives of improving swimming and self-rescue ability, enhancing the swimming teaching environment and improving student water safety, and puts forward the following suggestions for follow up formation of policy.

1. With equal emphasis on skills and knowledge, re-formulate the indicators for student swimming and self-rescue ability.
2. When there is a shortage of swimming and self-rescue teaching resources, the situation can be improved through a resources integration mechanism.
3. Most school swimming pools have been in use for more than 10 years, therefore renovation and maintenance should be enhanced.
4. Water safety is not just a policy objective, a complete water safety strategy should be drawn up.
5. Clear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s should be formulated and Program contents adjusted on a rolling basis.

現行學校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政策評析

Evaluation and Analysis of Current School Swimming and Water Safety Education Policies

巫昌陽 Chang-Yang Wu

本文主要目的希望進行我國 2001 至 2018 年現行學校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政策之分析期望在具體回顧後能對於日後國內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提出相關具體可參考之建議。透過文獻歷史研究法與主觀分析法，收集國內 2001 年至 2019 年所有推行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政策的具體內容加以彙整歸納分析。結果發現：臺灣自 2001 年起具有大型的學校游泳與水域安全教育的政策，政策可以區分成以下四個主要階段：2001-2004

年「提升學生游泳能力中程計畫」、2005-2009 年「推動學生游泳能力方案與水域運動發展計畫」、2010-2013 年「泳起來專案」以及 2014-2018 年延續計畫；四個階段最關鍵的政策目標，均為降低學生溺水；整體計畫指標為降低學生溺水死亡人數，自 2005-2018 年有逐漸減少的具體績效；提供給各縣市的具體評估指標為游泳與水域安全教學「實施率」以及學生「檢測合格率」；學生檢測合格率，主要評估指標 2006 年

訂定 10 級、後修正為 5 級制。依據上述發現建議：未來宜有相關推展的整合軟硬體之整體策略；提供各縣市依照既有資源，可參酌的彈性績效評估指標與輔導策略；回歸政策以學生游泳與水域安全認知、情意、技能全面學習為主要目標。

關鍵字：游泳教學、水域安全、溺水

The main aim of this paper is to analyze school swimming and water safety education policies in Taiwan 2001-present time and put forward concrete suggestions for future swimming and water safety education in Taiwan for reference after thorough review. Literature historical research and subjective analysis were the methods used to collect the contents of all school swimming and water safety education policies implemented 2001-20019 and then arrange and analyze the contents. It was found that Taiwan launched a major school swimming and water safety education policy in 2001; the policy can be divided into four stages: 2001-2004 Medium-term Program to Improve Student Swimming Ability, 2005-

2009 Program for Improving Student Swimming Ability and Water Sports Development Plan, 2010-2013 Swim Up and the 2014-2018 extension program. The key policy objective at each stage was reducing the number of students drownings; the overall program indicator was reduction in the number of drowning fatalities; 2005-2018 concrete results were gradually attained in the form of a reduction in drowning deaths; the concrete assessment indicators given to cities and counties were swimming and water safety teaching implementation rate and student "pass rate; " the main indicators for student pass rate were reduced from the 10 grades set in 2006 to five. According to the above findings, it is suggested: in future an overall strategy that integrates facilities and processes should be promot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ir existing resources, counties and cities can be provided with flexible performance assessment indicators and guidance strategy for reference; the objectives of policy can return to student comprehensive learning of swimming and water safety understanding, affection and skills.

Key words: swimming teaching, water safety, drowning.

整合公民營游泳池資源辦理校外游泳教學之策略

Integrating Public and Private Swimming Pool Resources to Carry out Off-Campus Swimming Teaching

黃谷臣 Ku-Chen Huang

培養學生游泳及水中自救能力，可提升體能且為從事水域運動建立良好的基礎，然而因軟硬體設施因素，造成推動游泳教育的困境；因此，需整合學校及民間資源來推動水上安全教育，以克服學校游泳池嚴重不足的問題。本文分析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未實施游泳教學的因素，歸納成經費、交通、人力、設施和行政五大面向，並提出相對應的解決策略。為使資源效益最大化，建議由調查、盤點、媒合及輔導等過程進行整合，以營造學校與游泳池業者雙贏的契機，使無游泳池學校能得到相關資源進行游泳教學，也避免游泳池造成閒置無人使用的情形；期待縣市政府發揮應有的角色，建立資源整合平台，共同推動無游泳池學校進行校外游泳教學，以維護學童學習游泳的受教權。

關鍵字：游泳教學、改善策略、資源整合

Nurturing students' swimming and water self-rescue ability improves their fitness and provides solid foundation for participation in water sports; however, swimming education

faces difficulties stemming from both processes and facilities. Consequently, the promotion of water safety education needs to integrate school and civil resources to overcome the serious shortage of school swimming pools.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factors that result in failure by schools to implement swimming teaching, sums them up as funding, transport, manpower, facilities and administration and puts forward a corresponding strategy to solve the problems faced. To maximize the benefits of resources, it is suggested that integration is carried out through a process of investigation, stocktaking, matching and guidance to create a win-win opportunity for schools and pool operators, to allow schools that do not have swimming teaching to obtain related resources for swimming teaching as well as ensure that pools are not left idle. It is hoped that city and county governments can play the role they should by establishing a resources integration platform and jointly promote swimming teaching at outside pools by schools that do not have their own pool, in doing so protecting the right to learn how to swim of the students.

Key words: swimming teaching, improvement strategy, resources integration

開放水域危險因子之評估機制

Open Water Danger Factor Assessment Mechanism

康正男 Cheng-Nan Kang、吳明翰 Ming-Han Wu

依據近幾年統計數據顯示，溺水人數雖有大幅降低，但仔細檢視溺水或意外發生地點，位於開放水域發生事故之比例仍占大多數，因此若做好開放水域之安全管理與相關措施的擬定與防範，應能大幅降低每年從事水域運動發生意外之人數。

本文透過問卷發放與訪談收集各學者專家之意見並藉由德爾菲法（Delphi Method）建立學者專家意見之共識，完成在三種不同開放水域（溪河流、湖泊、海洋）從事運動之風險管理指標的建構，本研究結果能作為後續進行各地不同水域實地勘查、評估風險之依據，並研擬具體改善之策略，提供學校師生、各機關團體在辦理或推廣相關水域運動時評估合適水域之參考，以期能更為有效降低學生或民眾在開放水域溺水之死亡人數。

Figures for recent years show that, although the number of drowning fatalities in Taiwan has fallen substantially, checking of the location reveals that such cases occur in open water more than any other water body, consequently, if open water safety management can be done properly and related prevention measures formulated, the number of accidents involving people engaging in water activities every year could still be significantly reduced. Using a questionnaire and interviews to collect the opinions of experts and scholars and the Delphi Method to build a consensus with respect to these opinions, this paper constructs the risk management indicators for engaging in sports in three types of open water (rivers, lakes, ocean). The results of this study can be used as the basis for follow-up on-site inspection and assessment of the risk of various water bodies and also provides a concrete improvement strategy for the reference of school students and teachers and groups when engaging in or promoting open water sports, with the aim of effectively lowering the number of students and other citizens who lose their lives by drowning.

推動偏鄉小校的游泳策略—建置親水體驗池與巡迴教學

Swimming Strategy for Remote Township Schools- Building Water Experience Pools and Introducing Touring Teaching

張家昌 Chia-Chang Chang、黃谷臣 Ku-Chen Huang

教育部為提升學生游泳與自救技能與知識，針對各級學校擬訂不同的配套措施，為保障偏遠地區學生受教權益，平衡各區游泳教育資源，提供了親水體驗池及巡迴教學的方案，該方案策略具有所短城鄉差距、擴大水上安全教育的影響面及學生習泳年齡向下延伸等功能，學校可挑選適合操作的方案，來提供學生親水及水中自救知能與技能教學，以保障學生習泳的權益，並降低學生溺水死亡發生率。

關鍵字：偏鄉服務、親水體驗、游泳自救

With the aim of raising the level of student swimming and self-rescue skills and knowledge,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has formulated different accompanying measures for schools at all levels and provides water experience pools and touring teaching programs to protect the right to education of students in remote townships and balance the swimming education resources in different areas. This program strategy has the functions of reducing the urban-rural gap, expanding the reach of water safety education and extending the age at which students learn to swim downwards. Schools can select a suitable program to provide students with an opportunity to get close to water and learn water self-rescue skills and knowledge, by doing so protecting the right to learn how to swim of students and reducing the occurrence of student drowning deaths.

Key words: remote township services, water experience, swimming and self-rescue

水域冒險教育活動安全探討

Discussion of Water Adventure Education Activity Safety

吳崇旗 Chung-Chi Wu、李晟瑋 Cheng-Wei Li

「冒險教育」(Adventure Education)是近年來受到各國教育部門大力支持發展的多元教育哲學。有別於傳統教學的學習方式,冒險教育結合戶外和冒險的元素,協助學生發展人格教育、品德教育與生活教育。由於臺灣四面環海,蘊藏著豐富多樣的海洋和山川地形,適合發展多樣化水域活動。水域冒險教育活動運用「以冒險為本」的體驗學習方式,提供學生水域相關的知識與技能建構,以及自我價值提升的機會。水域冒險教育活動鼓勵學生走出舒適圈,讓學生在安全無虞的情境之下,進行不同的挑戰與解決問題。因此本文將從冒險教育活動理念出發,進而介紹其延伸在水域活動的應用,最後提供水域活動設計與執行的安全建議。

Adventure Education is a diverse educational philosophy the development of which has been supported strongly by the ministries of education in various countries in recent years. Different to traditional learning methods, adventure education combines outdoor and adventure elements, providing students with character, moral and life education. As Taiwan is an island and has diverse ocean, mountain and river terrain, it is suited to the development of various water-based activities. Water adventure education is a "adventure-based" experiential learning method that provides students with water-related skills and knowledge and an opportunity to increase their feeling of self-worth. Water adventure education encourages students to go out of their comfort zone and allows them, in a safe and worry-free situation, to take on various challenges and solve problems. This paper begins with introducing the concept of adventure education activities, then introduces its extension to water-based activities, and finally provides suggestions for water activity design and execution safety.

水域安全策略之國際趨勢與作為

Water Safety Strategy: International Trends and Actions

陳伯儀 Bo-I Chen

人身安全與防溺作為促進已成為國際上的一門顯學,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於2014年特別發布全球溺水報告,指出溺水死亡是目前全球非傳染性疾病中致死原因比例最高的因素,同時,為了達到有效之防溺作為,世界衛生組織(WHO)也特別於2017年公布了防溺執行策略指引(Preventing drowning: an implementation guide),將防溺執行策略清楚註明為十個面向,建議各個國家能夠依循此指引,制定適合各國之防溺作為;而英國在2015年也舉行了國家水域活動論壇,將其論壇之討論結果彙集成冊,出版了英國國家水安防溺十年策略報告(The UK National Drowning Prevention Strategy 2016-2026),作為英國國家防溺策略之依循根本,泰國也發布了該國的防溺指導策略,以上所有國際防溺策略作

為,其目的皆為提供方向與引導各國重視並實施所訂之防溺計畫。

為了喚起全球各國對水域安全與防溺作為之重視,世界衛生組織(WHO)也在國際上常態性的召開國際防溺研討會與世界人身安全研討會,提供場域讓各國政府代表、專家學者能共聚一堂,交流與研討水域安全與防溺相關議題。本文旨在介紹國際上之各國防溺研討會議與人身安全會議之內容,期待提供國內未來研究水域安全與防溺策略發展之趨勢參考,進而引起國內水與安全與防溺救生之專家學者的參與,讓我國之防溺策略與國際接軌並能引領趨勢。

關鍵字: 防溺策略、國際趨勢、世界衛生組織

Much importance is now being attached to personal safety and drowning prevention action promotion internationally.

The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 issued a special global drowning report in 2015 that pointed out that drownings are the leading cause of globally death aside from death from communicable disease. To allow effective preventive actions to be taken, in 2017 the WHO announced Preventing Drowning: An Implementation Guide, clearly stating 10 directions for preventing drowning and suggesting that each country uses the Guide as the basis for formulating their own drowning prevention actions. In 2015, the National Water Safety Forum was held in the UK, and the conclusions of the forum were compiled and issued in book form as The UK National Drowning Prevention Strategy 2016-2026 to serve as the guide for the UK's drowning prevention strategy for the next 10 years. Thailand also announced a national drowning prevention strategy. The objective of the aforementioned international actions was the same, namely, to provide directions and guide various countries to attach importance to and implement the drowning prevention strategy they have formulated.

To call on every country to attach importance to water safety and drowning prevention actions, the WHO holds the biennial World Conference on Drowning Prevention and World Conference on Personal Safety, providing an opportunity for government representatives and scholars and experts to come together to engage in exchange and discussion with regard issues relating to water safety and drowning prevention. The paper aims to introduce the contents of the World Conference on Drowning Prevention and World Conference on Personal Safety to provide reference for future research in Taiwan with regard water safety and drowning prevention strategy development trends, to spur domestic water and drowning prevention/lifesaving experts and scholars to participate and thus allow Taiwan's drowning prevention strategy to align with international practices and lead the trend.

Key words: drowning prevention strategy, international trends,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

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與水域安全教育

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practice and water safety education

丁國桓 Kuo-Huan Ting、陳霽恩 Pei-En Chen

大學擁有專業的研究能量與最前沿的知識，如何將大學的研究能量與所培育之人才轉化，成為社會進步最大的推手並投入地方發展是現今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的目標，然而更宏觀的大學社會責任實踐不應僅局限在所謂的「地方」發展。溺水防治是世界各國皆關心的重要社會議題之一，反觀我國教育部體育署早已推動許多水域安全防溺計畫與政策，且已有顯著成效。本文試圖從大學實踐社會責任的實際經驗與案例，探討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可能的操作模式，磚引玉提供參考。從本案例的經驗顯示要成功推動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必須要有勇氣的決策者全力支持方能落實。再者，建議針對有意願投入之大學成立區域推動辦公室，讓大學肩負起應有之社會責任。整體而言，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並不完全是游泳技能培養，亦不是訓練救生人員，而是介於兩者之間。從大學社會責任的角度來看，大學端不應只是學術的象牙塔，未來我國開放性水域安全教育應可透過中央與地方政

府之教育單位、民間組織與大學端之三方合作，將各自善長之特質進行整合以發揮綜效。

Universities possess professional research capability and the most advanced knowledge. How to convert the research capability of universities and the talent they nurture into promoters of social progress and involve them in local development is the objective of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s current 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Practice Program; however, on a macro level, 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shouldn't be limited to so-called "local" development. Drowning prevention is an important social issue that countries around the world attach importance to; in Taiwan, the Sports Administration began implementing various drowning prevention programs and policies years ago and notable results have been achieved. This paper seeks, from the angle of actual experience and cases of university of social responsibility practice, to discuss the possible operational modes for open water safety education, as reference to "get the ball rolling" in terms of further discussion and research. The cases cited show that successful promotion of open water safety education requires the full support of bold decision makers.

Furthermore, it is suggested that regional promotion offices are established by universities that are willing to participate to allow the universities to bear the social responsibility they should. Overall, open water safety education is not just about nurturing swimming skills nor just about training lifeguards, it is somewhere in between the two. Looking from the angle of 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the university

end should not just be an academic ivory tower, in future, open water safety education in Taiwan should involve cooperation between central and local government education units, civil organizations and universities, to allow the strengths of each to be brought into play and synergy achieved.

游泳教學之安全管理與意外預防

Swimming Teaching: Management and Accident Prevention

周宇輝 Yu-Hui Chou

游泳池本身即是高風險之教學場域，國內外泳池意外事故之法律訴訟案件中，因業務過失導致游泳教練、體育教師、救生員、管理單位被起訴之情況屢見不鮮，游泳池溺水事故被告獲判有罪率甚至高達八成。因未盡注意義務、未盡照顧義務、未設警告標示、設施欠缺、救生員過失、管理缺失（未設救生員或救生員配置不足）、救護過失、指導過失及其他等多項過失而被提告者，被告身分以學校最多，體育老師次之，因學校運動事故所產生之法律訴訟案，除刑事和民事告訴外，有時也涉及國家賠償告訴，故進行游泳教學時，應做好游泳池之「硬體之安全性」及「管理之妥適性」風險之防範。

游泳池之「硬體安全」中之「事故種類」、「硬體缺失可能之原因」及「硬體改善策略及硬體管理重點」間的相互關係息息相關，互為牽動，若泳池硬體條件有所缺失，或硬體管理未能落實時，則會為游泳教學安全帶來很大的風險，建議泳池經營者可以參考本研究圖示架構，體檢既有設施之硬體安全條件，並積極修正硬體缺失。

在游泳教學之有效安全管理措施上，經營者、指導者、照護者或救生員應就常見之過失類型進行風險管理方法及風險抑制（在意外發生當下起，管控損害之幅度）、風險轉嫁（如投保或要求泳客方自行擔負部分之自我管理作為）外，管理者亦可多採用規避（阻絕高風險者前來使用）及預防（預見意外之起因，並提

出對應之防範作法），如此則能降低游泳池水事故與預防學校運動事故的發生。

關鍵字：泳池硬體安全、風險管理

A swimming pool is itself a high-risk learning space. The situation in which swimming coaches,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s, lifeguards and management units have been prosecuted for professional negligence after swimming pool accidents has occurred quite frequently in Taiwan. Defendants are also found guilty in over 80% of such drowning cases. Schools account for the highest number of defendants for failing to exercise due diligence, failing to exercise reasonable care, not placing warning signs, shortcomings of facilities, negligence by lifeguards, management deficiencies (not having lifeguards or having an insufficient number,) and rescue negligence, followed by physical education teachers in number. The lawsuits arising from sports accidents can also result in claims for state compensation in addition to criminal and civil charges, consequently, swimming pool facility safety and management adequacy risk prevention should be carried out when engaging in swimming teaching.

In swimming pool facility safety, type of accident, likely causes of facility deficiencies and facility improvement strategy and key points for facility management are closely connected and affect each other. If there are deficiencies in pool facilities or facilities aren't managed properly, swimming teaching will involve significant risk. It is suggested that pool operators refer to the framework in this paper's figure to inspect the safety conditions of all facilities and actively correct any deficiencies in facilities.

In terms of effective safety management measures for swimming teaching, apart from operators, supervisors,

carers or lifeguards carrying out risk management methods and risk suppression (controlling extent of damage from the time the accident occurs) and risk transfer (taking out insurance coverage or requiring swimmers themselves to be partly responsible for some risk) with regard to commonly seen types of negligence, managers can also adopt

avoidance (not allowing high risk persons to use the pool) and prevention (predicting the cause of accidents and taking preventive measures in advance,) and thus reduce the chance of occurrence of pool drowning accidents and prevent school sports accidents.

Key words: Swimming pool facility safety, risk management

強化我國學生水域安全知能之措施與策略

Measures and Strategy for Enhancing the Water Safety Competence of Students in Taiwan

莊鑫裕 Hsin-Yu Chuang、李大麟 Ta-Lin Lee

在世界各地溺水已是孩童與年輕族群的 10 大死因之一，在臺灣學生溺水死亡人數佔全國溺水死亡的 9.89%，發生溺水主要場域是海、溪、河流，且多處偏鄉地區，參與活動類型以自行結伴出遊的戲水行為佔多數。過去，臺灣體育主管機關從 2000 年起陸續推動提升學生游泳和自救能力等相關計畫，強化學生水域安全知能；現在，十二年國教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綱將水域安全知能明確列入。因此，我們就過去政策執行與現在課綱推行，評析出「教學內容偏重游泳技能」、「交通往返壓縮教學時間」、「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指標需重新檢視」、「水域安全知能應實施評量」、「游泳課可融入海洋教育議題」5 項問題，並提出 6 項強化措施，3 項執行策略作為強化學生水域安全知能之建議。

關鍵字：溺水、十二年國教、海洋教育、游泳與自救能力指標、評量

Across the world, drowning is in the Top 10 causes of

death of children and young people. In Taiwan, student drowning fatalities account for 9.89% of all drownings; the main drowning locations are sea, creek and river, mainly in remote places and, in terms of the type of activity the victims are involved in, the majority involve self-planned trips for water fun with friends. Taiwan's sports competent agency began successively implementing programs to improve student swimming and self-rescue ability and increase their water safety competence in 2000; today, the health and sport 12-year Basic Education curricula now include water safety competence. Consequently, on the basis of past policy implementation and current curricula promotion, we have identified five problems, namely, teaching places emphasis on swimming skills, travel time reduces actual teaching time, student swimming and self-rescue ability indicators need reviewing, water safety competence should be assessed, and swimming classes can merge in ocean education; with regard these problems, we put forward six strengthening measures and three execution strategies to serve as reference for enhancing student water safety competence.

Key words: drowning, 12-year Basic Education, ocean education, swimming and self-recuse indicators, assessment

水域安全教育教材之擇用

The Selection of Water Safety Education Teaching Materials

王文宜 Wen-Yi Wang

水域安全教育為國際防溺水大會首重要項。有鑑於評估我國當前在水域相關計畫，在政策推動下學生溺水死

亡率已有逐年下降趨勢，但欲達到零溺斃人數等終極目標，除持續推動學生游泳教學等學習政策外，水域

安全知能之教材建立與教師是否具備相關教學能力與教材擇用能力，在後續政策推動宣導執行面具關鍵因素。本文首就水域安全教育之重要性簡易陳述，使讀者能快速瞭解水安重要性，接續透過水域安全教育教材擇用原則與水安相關資源供讀者或教師參閱，期能因水安教學之投入更降低國人溺斃使亡率。

關鍵字：水域安全教育、防溺水

Water safety education is a focus item of the World Conference on Drowning Preventi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water safety related programs has resulted in a gradual reduction in the number of drowning fatalities in recent years in Taiwan, however, to achieve the ultimate goal of

zero drowning fatalities, apart from continuing implement student learning policies such as student swimming teaching, the establishment of water safety skill teaching materials and whether teachers have related teaching ability and teaching material selection ability are key factors for follow up implementation policy advocacy. This paper begins with explanation of the importance of water safety education so that readers can understand how crucial water safety is; then goes on to discuss water safety education teaching material selection principles and provides water safety related information for the reference of readers and teachers, with the aim of allowing the drowning death rate in Taiwan to be further reduced by water safety teaching.

Key words: Water safety education, drowning prevention

校園水域安全教育之實施—以國立金門大學水域課程為例

Implementation of Campus Water Safety Education- The Water Course of National Quemoy University as an Example

黃仲凌 Chung-Ling Huang

校園水域安全教育的實施被視為是校園推動防溺水策略的重要途徑，分析十四年來的溺水事件資料顯示，教育部所提出之游泳及校園水域相關方案對於防溺水成效有顯著的進展。因應教育部提升水域安全教育之政策，本文以金門大學對於水域安全教育融入於水域課程為例，提出課程執行之理念、應用以及建議，以期能對

校園在推動防溺水教育有所助益。

The implementation of campus water safety education is regarded as an important pathway for promotion of drowning prevention strategy on-campus. Analysis of drowning statistics for the last 14 years shows that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s swimming and campus water related programs have had a marked effect in terms of

臺灣與新加坡救生員授證資格與測驗項目之介紹

Introduction of Lifeguard Certification Requirements and Test Items in Taiwan and Singapore

陳天賜 Tien-Tze Chen、莊志仁 Chih-Jen Chuang、陳志成 Chi-Cheng Chen

臺灣四面環海，國人從事水域活動的機會相當的高且多元，根據調查臺灣目前每 10 萬人的溺水致死率優於其他高收入國家。但是，同為華人國度的新加坡水域活動溺水致死率每 10 萬人僅 0.28，其成效相當值得臺灣借鏡。據此，本研究旨在介紹臺灣與新加坡兩國救

生員授證資格與測驗項目，利用臺灣教育部體育署及新加坡救生協會官方網頁所提供之相關資料及介紹，得到下列結論：新加坡的救生員訓練分類相當仔細，共分為 5 大類，各類救生員檢定項目相當充實，且受訓前的資格與基礎能力要求相當嚴格。救生是攸關生

命之事，應該用追求更好的態度來面對，因此借鏡新加坡的制度，或許有機會讓臺灣的水域活動朝向零死亡率的目標邁進。

關鍵字：新加坡救生協會、救生員資格檢定辦法、水域活動

Taiwan is surrounded by the sea, with many opportunities and ways to engage in water-based activities. Investigation shows that Taiwan has a higher drowning death rate per 100,000 people than other relatively high-income countries, however, the situation in Singapore, also a Chinese society, is different; the drowning death rate per 100,000 people there is just 0.28. Singapore's success in drowning prevention makes it worthy of study by Taiwan. Accordingly, the

subject of this paper is lifeguard certification requirements and test items in Taiwan and Singapore; using related information provided by the Sports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Education in Taiwan and the Singapore Life Saving Society, the following conclusions have been reached: Singapore divides lifeguard training finely into five categories and there are strict requirements in terms of pre-training qualifications and basic fitness. As lifesaving is about saving lives, the attitude should be one of always pursuing improvement, therefore, learning from the system in Singapore may be able to help Taiwan move towards the ultimate target of zero water activity drowning fatalities.

Key words: Singapore Life Saving Society, lifeguard qualifying test, water activities

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競賽之介紹

Introduction of the National High School Water Lifesaving Competition

陳堅錐 Chien-Chui Chen

我國國人與學生常發生溺水意外地點以開放水域居多，為有效預防學生發生溺水意外，學校水域安全教育是極為重要的一環。自民國 99 年起教育部委由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辦理「全國中學生水上救生運動錦標賽」，每年提供國中及高中學生約 160 人參加比賽，每屆賽事學生表現優異屢破紀錄。建議能增加辦理海洋競賽項目及擴大參與年齡，以落實學校實施水域安全教育及達到減少學生溺水意外發生之目標。

Open water is where most drownings involving Taiwan's citizens and students occur. To effectively reduce such

accidents, school water safety education is extremely important. Since 2010,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has commissioned the Chinese Taipei Water Life Saving Association to organize the National High School Water Lifesaving Sports Competition; every year, the event attracts around 160 junior high school and high school competitors and, every time, the students perform outstandingly and break records. It is suggested that ocean competition events are added to the Competition and the age range of participants expanded to encourage schools to implement water safety education and reduce the number of student drownings.

壹、本刊宗旨

以宣導我國體育政策制度、報導國家體育動態、介紹國際跨文化體育現況及促進國際體育交流為宗旨。

貳、本刊內容

政策導向、各期專題、署務報導、法令規章、新知交流、運動廣場、十步芳草、運動畫頁、專題英文摘要、大事記等。

本刊199期國民體育季刊「電子競技產業之規劃推動做法」相關邀稿子題，臚列如次：

- 一、電子競技的定義與範疇
- 二、電子競技產業發展之國際現勢
- 三、臺灣電子競技發展現況與問題
- 四、電子競技的策略定位：「產業面」vs「運動競技面」
- 五、電子競技的發展模式：「國家冠軍模式」vs「健全發展環境模式」
- 六、電子競技的賽事舉辦策略
- 七、電子競技的社會參與—如何吸引更多「遊戲玩家」與「收看觀眾」
- 八、運動產業發展條例—電競產業相關內容
- 九、電子競技的教育觀點
- 十、電子競技運動之推廣策略
- 十一、電子競技選手之生涯規劃
- 十二、電子競技遊戲項目之一「代理遊戲」與「自主研發」探討
- 十三、電子競技之「隊伍價值」與「選手價值」

本刊200期國民體育季刊「學校足球願景工程」相關邀稿子題，臚列如次：

- 一、學校足球推動理念與策略
- 二、幼兒足球與全人身心發展

- 三、國民小學代表隊訓練與管理
- 四、國民中學代表隊訓練與管理
- 五、高中足球代表隊之訓練與管理
- 六、大學校院足球賽事推動之策略
- 七、學校足球教練制度與養成
- 八、學校足球賽事制度之探討
- 九、學校足球場地人工草皮之維護與營運
- 十、學校足球場地天然草皮之使用與管理
- 十一、日本學校足球推展策略
- 十二、英國學校足球運動發展協同合作模式
- 十三、德國學校足球推展之策略

參、投稿須知

一、格式：

- (一) 版面採A4直式，文稿採由左至右橫向，並於右下方註明頁碼。
- (二) 分段寫作，段首空二字，段落之間不空行，設定為1.5倍行高，左右對齊。
- (三) 中文採標楷體14號字，全形標點符號；英文採Times New Roman 14號字，半形標點符號。
- (四) 參考文獻用美國心理學會（American Psychology Association, APA）格式。人文社會得用其他格式。
- (五) 裝訂順序為首頁、中文摘要及關鍵詞、正文、註釋、附錄、參考書目。
- (六) 首頁內容包括：（1）題目；（2）姓名（含簽名）；（3）任職機構及職稱／就讀學校及身分；（4）E-mail；（5）聯絡電話；（6）通訊處；（7）相關說明。
- (七) 稿件請存為Word 文件檔（.doc）。

二、內容：限於篇幅，來稿以3,000字為原則。

三、來稿如經採用，該文著作財產權即歸屬本刊所有。如因編輯需要，本刊有刪改權，不願刪改者，請註明。

四、凡曾於其他刊物發表者，一律拒絕刊登。有抄襲者，文責自負。

五、來稿無論錄取與否，一律不退件，請自行留存底稿。

六、來稿請寄：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327巷9號國民體育季刊編輯部（請附文字稿及電子檔）或Email：nita@redblue.com.tw。

七、聯絡電話：（02）2240-1141#302，傳真：（02）2245-9149。

肆、審查方式：來稿之審查，分為形式審查與實質審查兩階段。

一、第一階段形式審查：

稿件先由執行編輯與主編委員進行形式審查，若有不符合本刊徵（邀）稿格式，應請作者修正後再行投稿，或交由執行編輯依照本刊格式，協助作者編排完成後通知作者。

二、第二階段實質審查：

（一）通過形式審查之稿件，依性質由主編委員與相關領域之編輯委員討論，商請專家二位進行實質審查。

（二）實質審查採雙向匿名方式辦理，審查人員須填寫審稿意見表，並提出審稿意見後交至編輯委員會審議。

（三）二位實質審查人之意見依下列方式處理：

處理方式		第二位評審意見			
第一位評審意見	刊登	修改後刊登	修改後再審	第三位評審	退稿
	刊登	刊登	修改後刊登	修改後再審	第三位評審
	修改後刊登	修改後刊登	修改後刊登	修改後再審	第三位評審
	修改後再審	修改後再審	修改後再審	修改後再審	退稿
	退稿	第三位評審	第三位評審	退稿	退稿

（四）是否刊登文件，均應將評審意見等函送投稿人，並說明處理方式。

伍、審查結果：由編輯委員會議依審查意見，作成綜合意見決定之。

陸、稿件修正與刊登：

一、凡經編輯委員會決議刊登之稿件，投稿者須根據審稿意見及本刊格式要求修改，並於規定期限內寄回修正稿件、修正說明或答辯說明。

二、寄回之修正稿件如未能依前開要求修改或適當答辯者，經編輯委員會之決議，得暫緩或撤銷刊登。

三、獲同意刊登之稿件，經執行編輯通知後，作者需於一星期內寄回修正稿件、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以利出版。

四、再審稿件，應依評審意見逐項回應說明，以利審稿委員再審。

五、出刊前再送請作者確認。

國民體育季刊

National Sports Quarterly

關鍵字搜尋

教育部體育署



教育部體育署

Sports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Education

地址：10489 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服務電話：02-8771-1800

傳真：02-2752-0200

ISSN 1027-5010



9 771027501009